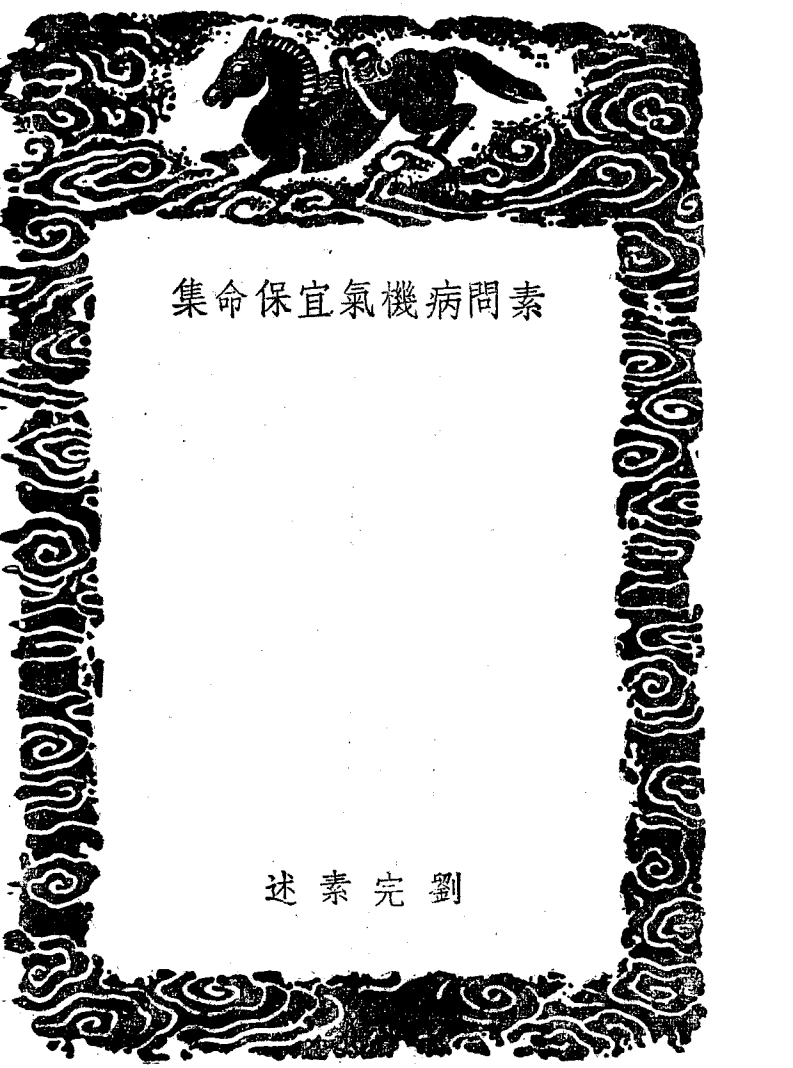


素問病機氣宜保命集





素問病機氣宜保命集

劉完素述

叢書集成初編

(補印本)

素問病機氣宜保命集

一九三七年六月初版
一九五九年十月補印

劉素撰述

商務印書館出版

上海大眾文化印刷廠印刷

素問病機氣宜保命集敘

夫醫道者。以濟世爲良。以愈疾爲善。蓋濟世者。憑乎術。愈疾者。仗乎法。故法之與術。悉出內經之玄機。此經固不可力而求。知而得也。況軒岐問答。理非造次。奧藏金丹寶典。深隱生化玄文。爲修行之經路。作達道之天梯。得其理者。用如神聖。失其理者。似隔水山。其法玄妙。其功深遠。固非小智所能窺測也。若不訪求師範。而生穿鑿者。徒勞皓首耳。餘二十有五。志在內經。日夜不輟。殆至六旬。得遇天人。授飲美酒。若椀斗許。面赤若醉。一醒之後。目至心靈。大有開悟。衍其功療。左右逢源。百發百中。今見世醫多賴祖名。倚約舊方。耻問不學。特無更新之法。縱聞善說。反怒爲非。嗚呼。患者遇此之徒。十誤八九。豈念人命。死而不復者哉。仁者鑿之。可不痛與。以此觀之。是未知陰陽變化之道。況木極似金。金極似火。火極似水。水極似土。土極似木。故經曰。亢則害。承乃制。謂己亢極。反似勝己之化。俗流未知。故認似作是。以爲陰陽。失其本意。經所謂誅罰無過。命曰大惑。醫徒執迷。反肆傍識。縱用獲効。終無了然之悟。其道難與語哉。僕見如斯。首述玄機。刊行於世者。已有宣明等三書。革庸病之鄙陋。正俗論之舛訛。宣揚古聖之法。則普救後人之命。今將餘三十年間。信如心手親用。若神遠取。諸物近取。諸身比物。立象直明。真理治法。方論裁成。三卷三十二論。目之曰素問病機氣宜保命集。此集非崖略之說。蓋得軒岐要妙之旨。故用之可以濟人命。捨之無以活人生。得乎心髓。秘之篋笥。不敢輕以示人。非絕仁人之心。蓋聖人之法。不遇常人。未易授爾。後之

明者當自傳焉。時大定丙午閏七月中元日。河間劉完素守真述。

素問病機氣宜保命集總目

卷上。

原道論第一

攝生論第三

察色論第五

病機論第七

本草論第九

卷中

中風論

厲風

解利傷寒論

內傷論

吐論

瀉痢論

原脈論第二

陰陽論第四

傷寒論第六

氣宜論第八

癰疽附

破傷風

熱論

瘡論

霍亂論

心痛論

卷下

咳嗽論

消渴論

眼目論

瘰癧論

婦人論
帶下

小兒斑疹論

虛損論

腫脹論
附小兒

瘡瘍論
附口瘡

痔疾論

大頭論

藥略針法論

素問病機氣宜保命集卷上

金 河間處士劉完素守真述

原道論第一

經曰。觀天之道。執天之行。盡矣。蓋天一而地二。北辨而南交。入精神之運以行矣。擬之於象。則水火也。畫之於卦。則坎離也。兩者相須。彌滿六合。物物得之。況於人乎。蓋精神生於道者也。是以上古真人。把握萬象。仰觀日月。呼吸元氣。運氣流精。脫骨換形。執天機而行六氣。分地紀而運五行。食乳飲血。省約儉育。日夜流光。獨立守神。肌肉若一。故能壽敵天地。無有終時。此其道生之要也。夫道者。能却老而全形。身安而無疾。夫水火用法象也。坎離言交變也。萬億之書。故以水爲命。以火爲性。土爲人。人爲主性命者也。是以主性命者在乎人。去性命者亦在乎人。養性命者亦在乎人。何則。脩短壽夭。皆自人爲。故經曰。精神內守。病安從來。又曰。務快其心。逆於生樂。所以然者。性命在乎人。故人受天地之氣。以化生性命也。是知形者。生之舍也。氣者。生之元也。神者。生之制也。形以氣克。氣耗形病。神依氣立。氣納神存。脩真之士。法於陰陽。和於術數。持滿御神。專氣抱一。以神爲車。以氣爲馬。神氣相合。可以長生。故曰。精有主。氣有元。呼吸元氣。合於自然。此之謂也。智者明乎此理。吹噓呼吸。吐故納新。熊怪鳥伸。導引按躄。所以調其氣也。平氣定息。握固凝想。神宮內視。五臟照徹。所以守其氣也。法則天地。順理陰陽。交搆坎離。濟用水火。所以交其氣也。神水華池。含虛鼓嗽。通行榮衛。入於元官。溉五臟也。服氣於朝。閉想於暮。陽不欲迭。陰不欲覆。鍊陰陽也。

以致起居適早晏。出處協時令。忍怒以全陰。抑喜以全陽。泥丸欲多櫛。天鼓欲常鳴。形欲常鑑。津欲常嚙。體欲常運。食欲常少。眼者身之鑑也。常居欲頻脩。耳者體之牖也。城廓欲頻治。面者神之庭也。神不欲覆。髮者腦之華也。腦不欲滅。體者精之元也。精不欲竭。明者身之寶也。明不欲耗。補瀉六腑。澣鍊五精。可以固形。可以全生。此皆脩真之要也。故脩真之要者。水火欲其相濟。土金欲其相養。是以全生之術。形氣貴乎安。安則有倫而不亂。精神貴乎保。保則有要而不耗。故保而養之。初不離於形氣精神。及其至也。可以通神明之出。皆在於心。獨不觀心爲君主之官。得之所養。則血脈之氣。王而不衰。生之本無得而搖也。神之變無得而測也。腎爲作強之官。得所養。則骨髓之氣。榮而不枯。蟄封藏之本。無得而傾也。精之處無得而奪也。夫一身之間。心居而守正。腎下而立始。精神之居。此宮不可太勞。亦不可竭。故精太勞則竭。其屬在腎。可以專齋之也。神太用則勞。其藏在心。靜以養之。唯精專。然後可以內守。故昧者不知於此。欲拂自然之理。謬爲求補之術。是以僞勝真。以人助天。其可得乎。

原脈論第二

大道之渾淪。莫知其源。然至道無言。無以明其理。大象無形。非立象無以測其奧。道象之妙。非言不明。嘗試原之脈者。何也。非氣非血。動而不息。榮行脈中。衛行脈外。經曰。脈者血之府也。自素問而下。迄於今。經所不載。無傳記而莫聞其名焉。然而玄機奧妙。聖意幽微。雖英俊明哲之士。非輕易可得而悟也。夫脈者。果何物乎。脈者有三名。一曰命之本。二曰氣之神。三曰形之道。經所謂天和者是也。至於折一支。瞽二目。

亦不爲害生。而脈不可須臾失。失則絕命害生矣。經曰：春絃。長夏洪。一曰秋毛。一曰冬石。一曰沉。此言正

脈同天真造化之元氣也。巡於春夏秋冬。木火水金之位。生長收藏。參和相應。故稟二儀而生。不離於氣。故於脈有生死之驗。經曰：脈者血之府也。如世之京都州縣。有公府廡署也。國因置者。所以禁小人爲非道也。公府不立。則善者無以伸其枉。惡者無以罰其罪。邪正混同。賢愚雜處。而亂之根也。經曰：五運陰陽者。天地之道也。萬物之綱紀。變化之父母。生殺之本始。神明之府也。既陰陽爲神明之府。脈爲血之府。而明可見焉。血之無脈。不得循其經絡部分。週流於身。滂派奔迫。或散或聚。氣之無脈。不能行其筋骨臟腑。上下。或暴或蹶。故經曰：出入廢則神機化滅。升降息則氣立孤危。故氣化則物生。氣變則物易。氣盛則物壯。氣弱則物衰。氣絕則物死。氣正則物和。氣亂則物病。皆隨氣之盛衰而爲變化也。脈字者。從肉從永。從辰。從血。四肢百骸。得此真元之氣。血肉筋骨爪髮榮茂。可以倚憑而能生長也。長久永固。故從肉從永。者是也。從辰。從血者。巡之如水。分流而布遍週身。無有不通也。釋名曰：脈。脈幕也。如幔幕之遮覆。幕絡一體之形。導太一真元之氣也。元氣者在氣。非寒非熱。非暖非涼。在脈者。非絃非洪。非濇非沉。不爲氣而浮沉。不爲血而流停。乃冲和自然之氣也。故春溫夏熱。秋涼冬寒。所以然者。爲元氣動而不息。巡於四方。木火水金之位。溫涼寒暑之化。生生相續。新新不停。日月更出。四序迭遷。脈不爲息。故人有身形之後。五臟既生。身中元氣卽生焉。故春絃夏洪。秋毛冬石。此四時之氣也。而脈者。乃在其中矣。道經曰：視之不見。聽之不聞。搏之不得。迎之不見其首。隨之不見其後。此如脈之謂也。又云：埏埴以爲器。當其無有器之用。故

有之以爲利。無之以爲用。又曰。吾不知名字之曰道。雖爲之名曰大。斯立脈之名之本意也。故道者。萬物之奧。脈者。百駭之靈。奧靈之妙。其道乃同。元氣者。無器不有。無所不至。血因此而行。氣因此而生。故榮行脈中。衛行脈外。瞻之在前。忽然在後。而不匱者。皆由於脈也。分而言之曰氣。曰血。曰脈。統而言之。惟脈運行血氣而已。故經曰。血氣者。人之神。不可不謹養也。陰陽別論曰。所謂陽者。胃脘之陽也。此陽者。言脈也。胃者。土也。脈乃天眞造化之氣也。若土無氣。則何以生長收藏。若氣無土。何以養化萬物。是無生滅也。以平人之氣。常稟於胃。正理論曰。穀入於胃。脈道乃行。陰陽交會。胃和脈行。人稟天地之候。故春胃微弦曰平。得弦而無胃曰死。夏胃微鈎曰平。但鈎而無胃曰死。長夏微熨曰平。但弱而無胃曰死。秋胃微毛曰平。但毛而無胃曰死。冬胃微石曰平。但石而無胃曰死。陰者。眞藏也。見則爲敗。敗則必死。五藏爲陰。肝脈至中而無外。急如循刀。刃責責然。如按琴弦。心脈至堅而搏。如循薏苡仁。累累然。肺脈至大而虛。如毛羽中人皮膚。腎脈至搏而絕。如以指彈石。辟辟然。脾脈弱而乍數乍疎。夫如此脈者。皆爲藏脈。獨見而無胃脈。五藏皆至懸絕而死。故經曰。別於陽者。知病忌時。別於陰者。知生死之期。故人性候躁急。促遲緩。熨弱長短大小。皮堅肉厚。各隨其狀。而脈應之。常以一息四至爲準者。言呼出心與肺。吸入腎與肝。五者胃兼主四旁。在呼吸之間也。數則爲熱。遲則爲寒。如天之春秋二分。陰陽兩停。晝夜各得五十度。自此添一遭。則熱減一遭。則寒。脈之妙道。從此可知矣。或如散葉。或如燃薪。或如丸泥。或如絲縷。或如湧泉。或如吐瀉。或如偃刀。或如轉索。或如遊魚。假使千變萬化。若失常者。乃眞元之氣離絕。五藏六腑不相管轄。如喪家。

之狗。元氣散失而命絕矣。經曰。積陽爲天。積陰爲地。陽化氣。陰成形。此言一氣判而清濁分也。元氣者。天地之本。天和者。血氣之根。華陀云。脈者謂血氣之元也。孔子曰。天不言而四時行焉。百物生焉。而脈亦如之。又經曰。自古通天者。生之本。皆通乎天氣也。通天者。謂通元氣。天真也。然形體者。假天地之氣而生。故奉生之氣。通計於天。稟受陰陽而爲根本。天地合氣。命之曰人。天氣不絕。真靈內屬。動靜變化。悉與天通。易云。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矣。故天地之體。得易而後生。天地之化。得易而後成。故陽用事。則春生夏長。陰用事。則秋收冬藏。寒往則暑來。暑往則寒來。始而終之。終而復始。天地之化也。而易也。默然於其間。而使其四序各因時而成功。至於寒不凌暑。暑不奪寒。無愆陽伏陰之變。而不至於大肅大溫。故萬物各得其冲和之氣。然後不爲過而皆中節也。道經曰。萬物負陰而抱陽。冲氣以爲和。百姓日用而不知。斯脈之道也。故脈不得獨浮沉。獨大小。獨盛衰。獨陰陽。須可沉中有浮。浮中有沉。大中有小。小中有大。盛中有衰。衰中有盛。陰中有陽。陽中有陰。充塞一身之中。盈溢百骸之內。無經絡不有。無氣血不至。養筋骨毛髮。堅壯賦澤。非心非腎。非肝非脾。五臟之盛。真氣固密。不爲邪傷。若憂愁思慮。飢飽勞逸。風雨寒暑。大驚卒恐。真氣耗亂。氣血分離。爲病之本。噫。夫萬物之中。五常皆備。審脈之道。而何獨無五常邪。夫仁固衛一身。充盈五臟。四肢百骸。皆得榮養。無冲和之氣。獨真藏脈見則死矣。生則不見。死則獨見。好生惡死。此仁之謂也。分布軀體。和調氣血。貴之在頭目耳鼻。賤之在蹠腎陰篡。不得上而有不得下。而無無所不施。無所不至。此義之謂也。長人脈長。短人脈短。肥人脈沉。瘦人脈浮。大人脈壯。小人脈弱。若長人短。短人長。肥人

浮瘦人沉。大人弱。小人壯。夫如此者。皆不中理而爲病。此禮之謂也。見在寸則上病。見在關則中病。見在尺則下病。五臟有疾。各有部分。而脈出見。不爲潛藏伏匿。一一得察。有餘不足。而愈其病。此智之謂也。春弦夏洪。秋毛冬石。太陽之至。其脈沉。太陰之至。其脈大而長。少陰之至。其脈浮。陽明之至。其脈濇而短。少陽之至。其脈鉤。厥陰之至。其脈弦。四序不失其期。六氣爲常準者。此信之謂也。非探頤索隱。鉤深致遠。學貫天人。旁通物理者。未能達於此矣。

攝生論第三

論曰。內經謂法於陰陽。和於術數。飲食有節。起居有常。不妄作勞。故能形與神俱。而盡終其天年。度百歲乃去。今時之人。不然也。以酒爲漿。以妄爲常。醉以入房。以欲竭其精。以耗散其真。不知持滿。不時御神。務快其心。逆於生樂。起居無節。故半百而衰也。且飲食起居。乃人生日用之法。從恣不能知節。而欲傳精神。服天氣者。不亦難乎。又經曰。飲食自倍。腸胃乃傷。起居如驚。神氣乃浮。是以聖人春木旺。以膏香助胃。夏火旺。以膏腥助肺。金用事。膳膏臊。以助肝。水用事。膳膏膻。以助心。所謂因其不勝而助之也。故食飲之常。保其生之要者。五穀五菓五蓄五菜也。脾胃待此而食廩備。三焦待此而道路通。榮衛待此以清以濁。筋骨待此以柔以正。故經云。蓋五味相濟。斯無五宮之傷。所以養其形也。雖五味爲之養形。若味過於酸。肝氣以津。脾氣乃絕。味過於鹹。大骨氣勞。短肌必氣抑。味過於甘。心氣喘滿。色黑。腎氣不衝。味過於苦。脾氣不濡。胃氣乃厚。味過於辛。筋脈沮弛。精神乃央。所謂失五味之常。而損其形也。王注曰。味有倫緣。臟有偏

絕此之謂也。飲食者養其形。起居者調其神。是以聖人春三月夜臥早起。被髮緩形。見於發陳之時。且曰。以使志生。夏三月夜臥早起。無厭於日。見於蕃秀之時。且曰。以使志無怒。使氣得泄。秋三月早臥早起。與雞俱興。見於容平之時。收斂神氣。且曰。以使志安寧。以應秋氣。冬三月早臥晚起。去寒就溫。見於閉藏之時。且曰。以使志若伏若匿。若有私意。若己有得。此順生長收藏之道。春夏養陽。秋冬養陰。順四時起居法。所以調其神也。經所謂逆於春氣。則少陽不生。肝氣內變。逆於夏氣。則太陽不長。心氣內涸。逆於秋氣。則太陰不收。肺氣焦滿。逆於冬氣。則少陰不藏。腎氣獨沉。此失四時之氣。所以傷其神也。智者順四時。不逆陰陽之道。而不失五味損益之理。故形與神俱久矣。乃盡其天年而去。與夫務快其心。逆於生樂者。何足與語此道哉。故聖人行之。賢者佩之。豈虛語哉。

陰陽論第四

論曰。天地者。陰陽之本也。陰陽者。天地之道也。萬物之綱紀。變化之父母。生殺之本始。神明之府也。故陰陽不測。謂之神。神用無方。謂之聖。倘不如此。謂天自運乎。地自處乎。豈足以語造化之全功哉。大哉乾元。萬物資始。至哉坤元。萬物資生。所以天爲陽。地爲陰。水爲陰。火爲陽。陰陽者。男女之血氣。水火者。陰陽之徵兆。惟水火既濟。血氣變革。然後剛柔有體。而形質立焉。經所謂天覆地載。萬物悉備。莫貴乎人。人稟天地之氣生。四時之法成。故人生於地。懸命於天。人生有形。不離陰陽。蓋人居天之下。地之上。氣交之中。不明陰陽。而望延年。未之有也。何則。蒼天之氣。不得無常也。氣之不襲。是謂非常。非則變矣。王注曰。且蒼天

布氣尙不越於五行。人在氣中。豈不應於天道。左傳曰。違天不祥。繫辭云。一陰一陽之謂道。老子曰。萬物負陰而抱陽。故偏陰陽謂之疾。夫言一身之中。外爲陽。內爲陰。氣爲陽。血爲陰。背爲陽。腹爲陰。府爲陽。臟爲陰。肝心脾肺腎五臟皆爲陰。胃大腸小腸膀胱三焦六腑皆爲陽。蓋陽中有陰。陰中有陽。豈偏枯而爲道哉。經所謂治心病者。必求其本。是明陰陽之大體。水火之高下。盛衰之補瀉。遠近之大小。陰陽之變通。夫如是。惟達道人可知也。

察色論第五

論曰。聲合五音。色合五行。聲色符合。然後定立臟腑之榮枯。若滋榮者。其氣生如翠羽。雞冠。蟹腹。豕膏。烏羽是也。枯夭者。其氣敗如草茲。脈血積實。枯骨如始是也。至如青赤見於春。赤黃見於夏。黃白見於長夏。白黑見於秋。黑青見於冬。是謂五臟之生者。以五行之相繼也。得肝脈色見青白。心脈色見赤黑。脾脈色見黃青。肺脈色見白赤。腎脈色見黑黃。是謂真臟之見者。以五行之相克也。若乃肺風而眉白。心風而口赤。肝風而目青。脾風而鼻黃。腎風而肌黑。以風善行數變故爾。肺熱而左頰赤。肺熱而右頰赤。心熱而顏赤。脾熱而鼻赤。腎熱而頤赤。以諸熱皆屬火故爾。以至青黑爲痛。黃白爲熱。青白爲寒。以九氣不同故爾。鼻青爲腹水。黑爲水氣。白爲無血。黃爲胃寒。赤爲有風。鮮明爲留飲。而五色取決於此故爾。然審病者。又皆以真脾之爲本。蓋真脾之黃。是謂天之氣。五色又明。病雖久而黃必生者。以其真氣外榮也。此數者雖皆成法。然自非心清見曉於冥冥。不能至於此。故五色微診。可以目察尤難。難經曰。望而知之謂之神。

爲見五色於外。故決死生也。

傷寒論第六

論曰。夫熱病者。皆傷寒之類也。或愈或死。止於六七日間。若兩感於寒者。必不免於死。經所謂人所傷於寒者。則爲病熱。熱雖甚不死。蓋傷寒者。非雜病所比。非仲景孰能明於此。故張僊公深得玄機之理趣。達六經之標本。知汗下之淺深。若投湯劑。正與不正。禍福影響。何暇數日哉。然仲景分三百九十法。一百一十二方。其證有六。其治有四。經云。一日巨陽受之。其脈尺寸俱浮。二日陽明受之。其脈尺寸俱長。三日少陽受之。其脈尺寸俱弦。四日太陰受之。其脈尺寸俱沉。五日少陰受之。其脈尺寸俱微緩。六日厥陰受之。其脈尺寸俱沉。其太陽病者。標本不同。標熱本寒。從標則太陽發熱。從本則膀胱惡寒。若頭項痛。腰脊強。太陽經病也。故宜發汗。其陽明病者。雖從中氣。標陽本實。從標則肌熱。從本則譫語。若身熱頭疼。鼻乾不得臥。陽明經病。故宜解肌。太陽傳陽明。非表裏之傳。若讖語。從本爲實。故宜下便。王注曰。以陽感熱。其少陽病者。標陽本火。從標則發熱。從本則惡寒。前有陽明。後有太陰。若胃脇痛而耳聾。往來寒熱。少陽經病。故宜和解。其太陰病者。標陰本濕。從標則身目黃。從本則腹滿而噎乾。太陰經病。故宜泄滿下濕。從其本治其標。少陰病者。標陰本熱。從標則爪甲青而身冷。從本則脈沉實而發渴。若口燥舌乾而渴。少陰經病。故宜溫標下本。其厥陰病者。故厥陰之中氣宜溫也。若煩滿囊縮。厥陰經病。故爲熱。宜苦辛下之。故經曰。所爲知標知本。萬舉萬當。不知標本。是爲妄行。又曰。各通其臟。乃懼汗泄非宜之謂也。故明斯六經之

標本。乃知治傷寒之規矩。此所謂證有六也。且如發汗。桂枝麻黃之輩。在皮者汗而發之。葛根升麻之輩。因其輕而揚之法也。承氣陷胸之輩。下者因而竭之法也。瀉心十棗之輩。中滿泄之法也。瓜蒂梔鼓者。高者因而越之法也。故明此四治之輕重。可爲了傷寒之繩墨。此之謂其治有四也。若明六經四法。豈有發黃生斑畜血之壞證。結胸痞氣之藥過。難經所謂未滿三日可汗而已。其滿三日可泄而已。故仲景曰。太陽病脈浮緊無汗。身疼痛。八九日不解。表證仍在。當發其汗。宜麻黃湯主之。少陰病得三二日。口燥咽乾者。急宜大承氣下之。孰敢執於三四日汗泄之定法也。是以聖人書不盡言。言不盡意。說其大槩。此之謂也。經所謂發表不遠熱。攻裏不遠寒。余自製解通聖辛涼之劑。不遵仲景法。桂枝麻黃發表之藥。非余自銜。理在其中矣。故此一時。彼一時。奈五運六氣有所更。世態居民有所變。天以常火。人以常動。動則屬陽。靜則屬陰。內外皆擾。故不可峻用辛溫大熱之劑。縱獲一效。其禍數作。豈曉辛涼之劑。以葱白鹽鼓大能開發鬱結。不惟中病。令汗而愈。免致辛熱之藥。攻表不中。其病轉甚。發驚狂衄血。斑出。皆屬熱藥所致。故善用藥者。須知寒涼之味。況兼應三才造化通塞之理也。故經所謂不知年之所加。氣之盛衰。虛實之所起。不可以爲功矣。大抵雜病者。氣之常也。隨方而異。其治不全。卒病者。氣之異。其治則同。其愈則異。昔黃帝與四方之間。岐伯舉四治之能。故傷寒之法備矣哉。大矣哉。若視深淵。如迎浮雲。莫知其際。是以知發表攻裏之藥性。察標本虛實之併傳。量老少壯弱之所宜。勞逸緩急之稟性。切脈明陰陽之分部。詳證邪氣之淺深。故可宜會通之法矣。內經曰。謹熟陰陽。無與衆謀。此之謂也。

病機論第七

論曰。察病機之要理。施品味之性用。然後明病之本焉。故治病不求其本。無以去深藏之大患。故掉眩收引。臏鬱腫脹。諸痛痒瘡瘍。皆根於內。夫百病之生也。皆生於風寒暑濕燥火。以知化之變也。經言盛者瀉之。虛者補之。余錫以方士。而方士用之。尙未能十全。余欲令要道必行。桴鼓相應。猶拔刺雪污。工巧神聖。可得備聞。靈樞經曰。刺深而猶可拔。污深而猶可雪。莊子曰。雪猶洗也。岐伯曰。審察病機。無失氣宜。此之謂也。黃帝曰。願聞病機何如。岐伯對曰。

諸風掉眩。皆屬於肝。少慮無怒。風勝則動。肝者。罷極之本。魂之居也。其華在爪。其充在筋。以生血氣。其味酸。其色蒼。爲將軍之官。謀慮出焉。此爲陰中之少陽。通於春氣。其脈絃。王注曰。肝有二布葉。一小葉。如木甲折之狀。故經所謂其用爲動。乃木之爲動。火太過之政。亦爲動。蓋火木之主暴速。所以掉眩也。掉搖也。眩昏亂也。旋運。皆生風故也。是以風火皆屬陽。陽主動。其爲病也。胃脘當心痛。上支兩脇。隔咽不通。食飲不下。甚則耳鳴眩轉。目不識人。善暴僵仆。裏急。癭戾。脇痛嘔泄。甚則掉眩巔疾。兩脇下痛。引少腹。令人善怒也。虛則目職瞠瞠。而無所見。耳無所聞。善恐。如人將捕之。凡病肝木風疾者。以熱爲本。以風爲標。故火本不燔。遇風冽。乃焰。肝本不甚熱。因金衰而主。肺金不勝心火。木來侮於金。故諸病作矣。其爲治也。燥勝風。王注曰。風自木生。燥爲金化。風餘則制之。以燥。肝勝治以清涼。清涼之氣。金之氣也。木氣之下。金氣承之。又曰。風淫於內。治以辛涼。肝欲散。急食辛以散之。故木主生榮。而主春。其性溫。故風火則反涼。而毀折。

是兼金化制其木也。故風病過極而反中外燥澁。是反兼金化也。故非爲金制其本。是甚則如此。中風偏枯者。由心火暴勝。而水衰不能制。則火實尅金。金不能平木。則肝木勝而兼於火熱。則卒暴僵仆。凡治消瘴。仆擊。偏枯。痿厥。氣滿。發肥。貴膏。梁之疾也。故此藏氣乎則敷和。太過則發生。不及則委和。

諸痛痒瘡瘍。皆屬於心。靜則神明。熱勝則腫。心者。生之本。神之變也。其華在面。其充在血脈。爲陽中之太陽。通於夏氣。其脈鈞。其味苦。其色赤。爲君主之官。神明出焉。此陽中之陽也。王注曰。心形如未敷蓮花。中有七空。以導引天真之氣。神明之字也。經所謂其用爲燥。火性燥動。其明於外。熱甚火赫。燦石流金。火之極變也。燔熅山川。旋反屋宇。火之災眚也。故火非同水。水智而火愚。其性暴速。其爲病也。當胸中熱。噎乾。右肘滿。皮膚痛。寒熱。咳嗽。唾血。血泄。欬衄。噎。嘔。溺色變。甚則瘡痒。附腫。肩背臑缺。盆中痛。瘍疹。身熱。驚惑。惡寒。戰慄。譫妄。呬。蟻。語。喉。瘡。瘍。血流。狂妄。目赤。胸中痛。脇下痛。背膺。肩甲間痛。兩臂痛。虛則胸腹大。脇下與腰背相引而痛。其爲治也。以寒勝熱。王注曰。小熱之氣。涼以和之。大熱之氣。寒以取之。甚熱之氣。汗以發之。發之不盡。逆制之。制之不盡。求其屬以衰之。又曰。用水之主。以制陽光。經曰。氣有多少。病有盛衰。治有緩急。方有大小。此之謂也。是以熱淫于內。治以鹹寒。佐以甘苦。以酸收之。以苦發之。心欲熅。急食鹹以熅之。君火之下。陰精承之。火氣之下。水氣承之。是故火主暴虐。故燥萬物者。莫熅乎火。夏月火熱極甚。則天氣薰味。而萬物反潤。以水出液。林木津流。及體熱極。而反汗液出。是火極而反兼水化。俗以難辯。認以是作非。不治已極。反攻王氣。是不明標本。但隨兼化之虛象。妄爲其治。反助其病。而害於生命多矣。故此

藏平則升明。大過則赫曦不及則伏明。王注曰：百端之起皆自心生。諸濕腫滿皆屬脾土。味和氣化。濕勝則濡泄。脾者倉廩之官。本營之居也。名曰化糟粕轉味而出入者也。其華在唇。其充在肌。其味甘。其色黃。故爲倉廩之官。又名諫議之官。五味出焉。此至陰之類。通於土氣。爲陰中至陰脾也。其脈緩。王注曰：脾形象馬蹄。內包胃腕。象上形也。其用爲化兼四氣。聚散復形。羣品以主。溉灌肝心肺腎。不主於時。寄旺四季。經所謂善不可見。惡不可見也。其變驟注。其災霖潰。其爲病也。附腫骨痛。陰脾按之不得。腰脊頭頸痛。時眩。大便難。陰氣不用。飲不欲食。咳唾則有血。積飲否膈中滿。霍亂吐下。爲善肌肉痿。足不收行。脇嘔嘔吐泄注下。王注曰：脾熱則生。虛則腹滿腸鳴飧泄。食不化者。有胃之寒者。有胃之熱者。色白。澄澈清冷。皆屬寒。色黃。水赤渾濁。皆屬於熱。故仲景曰：邪熱不殺穀。火性疾速。此之謂也。其爲治也。風勝濕。濕自土生。風爲水化。土餘則之以風。脾盛治之以燥。故濕傷肉。濕勝則濡泄。甚則水閉。腑腫。王注曰：濕爲水。水盛則腫。水下形肉已消。又曰：濕氣爲淫。皆爲腫滿。但除其濕。腫滿自衰。若濕氣在上。以苦吐之。濕氣在下。以苦瀉之。以淡滲之。治濕之法。不利小便。非其治也。故濕淫所勝。平以苦熱。佐以酸辛。以苦燥之。以淡泄之。苦濕上甚而熱。治以苦濕。佐以甘辛。以汗爲故而止。濕淫於內。治以苦熱。佐以酸淡。以苦燥之。以淡泄之。脾苦濕。急食苦以燥之。又曰：土氣之下。木氣承之。本草曰：燥可去濕。桑白皮赤小豆之屬。王注曰：半身已上。濕氣有餘。火氣復鬱。所以明其熱能生濕。經云：風寒在下。燥熱在上。濕氣在中。火遊行其間。是以熱之用矣。故土主濕。黔雲雨而宏靜。雨熱極甚。則飄驟散落。是反兼風水制其。

土也。若脾甚土自燥去其濕。以寒除熱。脾土氣衰。以甘緩之。所以燥泄積飲痞隔腫滿濕熱乾涸消渴。慎不可以溫藥補之。故積溫成熱。性之溫。乃勝氣之藥也。故此藏喜新而惡陳。常令滋澤。無使乾涸。土平則備化。太過則敦阜。不及則卑監。

諸氣臆鬱病痿。皆屬於肺金。常清氣利燥勝則乾。肺者。氣之本。魄之處也。其華在毛。其充在皮。其味辛。其色白。而爲相傳之官。治節出焉。爲陽中之少陽。通於秋氣。其脈毛。王注曰。肺之形象。有二布葉。一小葉。中有二十四空。行列以布。分諸藏清濁之氣。經所謂其用爲固。其變肅殺。其音蒼落。其爲病也。骨節內變。左肘脇痛。寒清於中。感而瘡。太涼革候。咳。腹中鳴。注瀉。驚漉。咳逆。心脇滿引。小腹善暴痛。不可反側。噎乾。面塵色惡。腰痛。丈夫癩疝。婦人少腹痛。浮虛。欬。尻陰股髀膕筋是病。皴揭。實則喘。厥逆氣。肩背痛。汗出。尻陰股膝髀虛。則少氣不能振息。耳聾。噎乾。其爲治也。熱勝燥。燥自金生。熱爲火化。金餘則制之以火。肺勝則治之以苦。又曰。金氣之下。火氣承之。燥淫于內。治以苦溫。佐以苦辛。以苦下之。若肺氣上逆。急食苦以泄之。王注曰。制燥之勝。必以苦溫。故受乾病生焉。是以金主於秋。而屬陰。其氣涼。涼極天氣清明。而萬物反燥。故燥若火。是金極而反兼火化也。故病血液衰也。燥金之化。極甚則煩熱。熱氣鬱痿弱。而手足無力。不能收持也。凡有聲之痛。應金之氣。故此藏平氣則審平。太過則堅成。不及則不從革。

諸寒收引。皆屬於腎水。能養動耗寒勝則浮。腎者主蟄封藏之本。精之處也。其華在髮。其充在骨。其味鹹。其色黑。爲作強之官。伎巧出焉。爲陰中陰。通於各氣。其脈石。王注曰。腎藏有二形。如豇豆。相并而曲附於脣。

筋外有脂裹。裹白表黑。主藏精。故僊經曰。心爲君火。腎爲相火。是言在腎屬火。而不屬水也。經所謂臚中者。臣使之官。喜樂出焉。故臚中者在乳之間。下合于腎水。是火居水位。得升則喜樂出焉。雖君相二火之氣。論其五行造化之理。同爲熱也。故左腎屬水。男子以藏精。女子以繫胞。右腎屬火。遊行三焦。興衰之道。由於此。故七節之傍。中有小心。是言命門相火也。經所謂其變凝冽。其眚冰雹。其爲病也。寒客心痛。腰腿痛。大關節不利。屈伸不便。若厥逆。痞堅。腹滿。寢汗。實則腹脛腫。喘。身重。汗出。憎風。虛則胸中痛。大小腹痛。清厥。意不樂。王注曰。大小腹。大小腸也。此所謂左腎水發痛也。若夫右腎命門相火之爲病。少氣。瘡瘍。疥癬。癰腫。脇滿。胸背。面四肢浮腫。腹脹。嘔逆。瘰癧。骨痛。節有動。注下。溫瘧。腹中暴痛。血溢。流注。精液。目赤。心熱甚。則瞽。昧。暴痛。瞽。悶。懊。懣。噎。嘔。瘡。瘍。驚。燥。喉。痺。耳。鳴。嘔。涌。暴。注。闕。癰。暴。死。瘤。氣。結。核。丹。熛。皆。相。火。熱。之。勝。也。其爲治也。寒勝熱。燥勝寒。若熱淫于內。治以鹹寒。火淫所勝。平以鹹冷。故相火之下。水氣承之。如寒淫于內。治以甘寒。佐以甘辛。寒淫所勝。平以辛熱。又曰。腎苦燥。急食辛以潤之。腎欲堅。急食苦以堅之。故水本寒。寒急則水冰如地。而能載物。水發而雹雪。是水寒亢極。反似尅水之土。化謂兼化也。所謂寒病極者。反腎滿也。左腎不足。濟之以水。右腎不足。濟之以火。故此藏水平則靜順。不及則涸流。大過則流衍。諸厥固泄。皆屬於下。厥謂氣逆。固謂固氣。則肝腎失守。失守則不能禁固。出入無度。燥濕不恆。故氣下則愈也。經所謂厥氣上行。滿脈去形。

諸喘嘔逆。皆屬於上。肺者。藏之長也。爲心之華蓋。故肺熱葉焦。發痿躄。是氣鬱不利。病喘息而嘔也。嘔謂

嘔酸水。火氣炎上之象也。胃高熱甚則爲嘔也。若衰火之炎。痿躄則愈。利肺之氣。喘息自調也。道路開通。吐嘔則除。凡病嘔涌溢食。皆屬火也。王注曰。內格嘔逆。食不得入。是有火也。經所謂三陽有餘。則爲痿易。王注曰。易有變常用。自痿弱無力也。故此者。熱之明矣。

諸熱瞽瘵。皆屬於火。熱氣勝。則濁亂昏昧也。瞽。示乃昏也。經所謂病筋脈相引而急。名曰瘵者。故俗爲之。搐是也。熱勝風搏。併于經絡。故風主動而不寧。風火相乘。是以熱瞽瘵而生矣。治法祛風滌熱之劑。折其火勢。熱瘵可立愈。若妄加灼火。或飲以發表之藥。則死不旋踵。

諸禁鼓慄。如喪神守。皆屬於火。禁慄。禁惑如喪神守。悸動怔忡。皆熱之內作。故治當以制火。制其神守。血榮而愈也。

諸瘰項強。皆屬於濕。寒濕同性。水火同居。故足太陽膀胱經。屬水而位下。所以濕可傷也。其脈起目內。皆上額交于巔上。其支別從巔入絡于腦。還出下項。故主項強。太陽表中風。加之以濕。客於經中。內挾寒濕。則筋脈抽急。故瘰項強而不柔和也。此太陽寒濕。當詳有汗無汗。治以流濕祛風。緩發表而愈也。

諸逆衝上。皆屬於火。衝攻也。氣炎上。故作嘔涌溢食不下也。

諸脹腹大。皆屬於熱。肺主于氣。貴乎通暢。若熱甚則鬱于內。故肺脹而腹大。是以火主長而高茂。形現彰顯。升明舒榮。皆腫之象也。熱去而見白利也。

諸燥狂越。皆屬於火。火實則四支實而能登高也。故四肢者。諸陽之本。經所謂陰不勝陽。則脈流薄。疾病

乃狂。是以陽盛則使人妄語罵詈，不避親疎，神明之亂也。故上善若水，下愚若火，此之謂也。治之以補陰瀉陽，奪其食則病已。

諸暴強直皆屬於風，暴虐而害也。強勁有力而不柔也。乃厥陰風木勢甚而成。王注曰：陽鬱於內而陰行於外，千金曰：強直爲風，治以瀉火補金，木能自平也。

諸病有聲，鼓之如鼓，皆屬於熱，腹脹大而鼓之有聲如鼓者，熱氣甚則然也。經所謂熱勝則腫，此之類也。是以熱氣內鬱不散而聚，所以叩之如鼓也。諸腹脹大而鼓之皆爲裏證，何以明之？仲景曰：少陰病腹脹不大便者，急下之，宜大承氣湯。所謂土壅勝水則乾，急與大承氣湯下之，以救腎水，故知無寒其熱明矣。諸病附腫疼酸驚駭皆屬於火，附腫熱勝內則陽氣滯故也。疼酸由火實制金不能平木，則木王而爲酸酸者肝之味也。故經所謂二陽一陰發病主驚駭，玉注曰：肝主驚，然肝主之原其本也。自心火甚則善驚，所以驚則心動而不寧也。故火衰水平治之本也。

諸轉反戾水液渾濁皆屬於熱，熱氣燥燦于筋，故筋轉而痛，應風屬于肝也。甚則吐不止，喝熱之氣加之，以泄濕勝也。若三氣雜乃爲霍亂，故仲景曰：嘔吐而利名爲霍亂，故有乾霍亂有濕霍亂，得其吐利邪氣得出名濕霍亂也。十存八九若不得吐利，揮霍撩亂邪無出名曰乾霍亂，十無一生者皆以冒暑中熱飲食不節寒熱氣不調清濁相干陰陽乖隔則爲此病。若妄言寒者大悞矣。故熱則小便渾而不清，寒則潔而不濁，故井水煎沸則自然渾濁也。

諸病水液澄澈清冷皆屬於寒。水液爲病寒也。故水清淨其氣寒冷。水穀不化而吐利其色白而腥穢。傳化失常。食已不饑。雖有邪熱不殺穀而不饑者。無倦而常好動。其便色黃而酸。王注曰。寒者上下所出及吐出溺出也。又法曰。小寒之氣溢以和之。

諸嘔吐酸暴注下迫皆屬於熱。流而不腐動而不蠹。故吐嘔酸者胃鬲熱甚。則鬱滯於氣物不化而爲酸也。酸者肝木之味。或言吐酸爲寒者誤也。暴注者注泄也。乃腸胃熱而傳化失常。經所謂清氣在下則生澆泄下迫者。後重裏急窘迫急痛也。火性急速而能造物故也。俗云虛坐努貴而痛也。

諸澀枯涸乾勁皴揭皆屬於燥。澀枯者水液氣衰少。血不榮於皮肉。氣不通利。故皮膚皴揭而澀也。及甚則麻痺不仁。涸乾者水少火多。繫辭云燥萬物者莫熯乎火。故火極熱甚。水液乾而不潤於身。皮膚乃啓裂。手足有如斧傷而深三二分者。冬月甚而夏月衰。故法曰。寒能收斂。收斂則燥澀皴揭。熱能縱緩。則滋榮潤澤。皆屬燥金之化也。王注曰。物之生滑利。物之死枯澀。其爲治也。宜開通道路。養陰退陽。涼藥調之。榮血通流。麻木不仁。澀涸乾勁皴揭。皆得其所。慎無服烏附之藥。經所謂金木水火土運行之數。寒暑燥濕火風臨御之化。則失道可見。民病可謂。凡受諸病者。皆歸於五行六氣勝復盛衰之道矣。王注曰。人生有形。不能無患。既有其患。亦常有逃生化出陰陽者也。故曰。謹守病機。各司其屬。有者求之。無者求之。盛者責之。虛者責之。必先五勝。疎其血氣。令得調達。而致和平。此之謂也。

論曰治病必明六化分治。五味五色所主。五臟所宜。五行之運行數。六氣之臨御化。然後明陰陽三才之數。故數之可數者。人中之陰陽也。然所合之數。可得見也。夫陰陽者。數之可十。推之可萬。故天地陰陽者。不以數推以象之謂也。經曰。丹天之氣。經于牛女戊分。黔天之氣。經于心尾己分。蒼天之氣。經于危室柳鬼。素天之氣。經于亢氐昴畢。玄天之氣。經于張翼婁胃。所謂戊己分者。奎壁角軫。則天地之門戶也。是以將前三數與天象。俱明始終之六氣。所司之高下。在泉淺深之勝復。左右之間同與不同。三紀太過不及之理。故可分天地之化產。民病之氣宜矣。經所謂太陽司天之政。故歲宜苦以燥之。溫之。陽明司天之政。故宜以辛苦。汗之。清之。散之。又宜以鹹。少陽司天之政。故歲宜以鹹。宜辛。宜酸。滲之。泄之。瀆之。發之。觀氣寒溫。以調其氣。太陰司天之政。故宜苦燥之。溫之。甚者發之。泄之。不發不泄。則溫氣外溢。肉潰皮折。而水血交流。少陰司天之政。故歲宜鹹以熯之。而調其上。甚則以苦發之。以酸收之。而安其下。甚則以苦泄之。厥陰司天之政。故歲宜以辛調之。以鹹潤之。人必拆其鬱氣。先資其化源。是以迎而奪之。王氣之法也。故云。六氣有餘。用熱遠熱。用溫遠溫。用寒遠寒。用涼遠涼。食宜同法。此其道也。故王注曰。夏寒甚。則可以熱犯熱。寒不甚。則不可以犯也。若有表證。若有裏證。故注云。發表不遠熱。攻裏不遠寒。不發不攻。而犯寒犯熱。使寒熱內賊。其病益甚。故無者生之。有者甚之。所以不遠熱則熱至。不遠寒則寒至。其寒至則堅痞腹痛急。下利之病生矣。熱至則身熱吐下。霍亂癰疽瘡瘍。瞀昧昏鬱。注下。疝瘕。腫脹吐嘔。衄血。衄血。頭痛骨節變。肉痛。血溢。血泄。淋閉之病生矣。王注曰。食已不飢。吐利腥穢。亦寒之疾也。暴痞冒昧。目不識人。躁擾

狂越譫語罵詈驚癩亦熱之病也。故經所謂無失天信。無逆氣宜。無翼其勝。無贊其復。是謂至也。倘不知斯寒熱內賊。失氣之宜。因不知四時五行。因加相勝。釋邪攻正。絕人長命。術不通經。爲粗工之戒。是以六氣。上司九宮。中司九元。下司九宣。三數俱明。各分主客。勝復淫治。尅伐主病。歲物氣味之厚薄。故經所謂氣味有厚薄。性用有躁靜。治保有多少。力化有淺深。故少陽在泉。寒毒不生。太陽在泉。熱毒不生。故其氣專。其味正。少陰在泉。寒毒不生。太陰在泉。燥毒不生。此所謂天化地產。故天地氣合。氣合六節分。而萬物化生矣。經所謂謹候氣宜。無失病機。病機者。寒暑燥濕風。金木水火土。萬病悉自此而生矣。故謹察病機之本。得治之要者。乃能愈疾。亦常有不明六氣五行之所宜。氣味之厚薄所用。人身爲病之所由。而能必獲其效者。尠矣哉。

本草論第九

論曰。流變在乎病。主治在乎物。制用在乎人。三者竝明。則可以語七方十劑。宣、通、補、瀉、輕、重、澁、滑、燥、濕、是十劑也。大小、緩、急、奇、偶、復、是七方也。是以制方之體。欲成七方十劑之用者。必本於氣味生成而成方焉。其寒熱溫涼四氣者。生乎天。酸苦辛鹹甘淡六味者。成乎地。氣味生成。而陰陽造化之機存焉。是以一物之中。氣味兼有一藥之內。理性不無。故有形者爲之味。無形者謂之氣。若有形以無形之治。喘急昏昧乃生。無形以有形之治。開腸洞泄乃起。經所謂陰味出下竅。陽氣出上竅。王注曰。味有質。故下流便瀉之竅。氣無形。故上出呼吸之門。故陽爲氣。陰爲味。味歸形。形歸氣。氣歸精。精歸化。精食氣。形食味。王注曰。氣化

則精生。味化則形長。是以有生之大形。精爲本。故地產養形。形不足者。補之以氣。天產養精。精不足。補之以味。形精交養。充實無虧。雖有奇疾。弗能爲害。故溫之以氣者。是溫之以肺。補之以味者。是補之以腎。是以人爲萬物之靈。備萬物之養。飲和食德。以化津液。以淫筋脈。以行榮衛。故經所謂陰之所生。本在五味。氣味合而服之。以補精益氣。所以爲全生之術。故五穀。五畜。五菜。五菓。甘苦酸辛鹹。此爲補養之要也。何則。穀入於口。而聚於胃。胃爲水穀之海。喜穀而惡藥。藥之邪所入。不若穀氣之先達。故治病之法。必以穀氣爲先。是以聖人論眞邪之氣者。謂汗生於穀。不歸於藥石。辯死生之候者。謂安穀則生。過期不惟數於五臟。凡明胃氣爲本。以此知五味能養形也。雖藥攻邪。如國之出兵。蓋出于不得已也。是以聖人發表不遠熱。攻裏不遠寒。辛甘發散爲陽。酸苦湧泄爲陰。故辛散酸收。甘緩苦堅。鹹熯。隨五臟之病證。施藥性之品味。然後分奇偶大小緩急之制也。故奇偶者。七方四制之法。四制者。大小緩急也。所謂氣有多少。病有盛衰。治有緩急。方有大小。故大小者。君一臣二。奇之制也。君二臣四。偶之制也。君二臣三。奇之制也。君二臣六。偶之制也。又曰奇方云。君一臣二。君二臣三。偶方云。君二臣四。君二臣六。所以七方者。四制之法。奇偶四制。何以明之。假令小承氣。調胃承氣。爲奇之小方也。大承氣。抵當湯。爲奇之大方也。所謂因其攻下而爲之用者如此。桂枝麻黃爲偶之小方。葛根青龍爲偶之大方。所謂因其發而用之者如此。經所謂近者奇之。遠者偶之。身之表者爲遠。身之裏者爲近。汗者不以奇。下者不以偶。不以者。不用也。故補上治上。制以緩。補下治下。制以急。急則氣味厚。緩則氣味薄。故味厚者爲陰。薄是陰之陽。爲味不純粹者也。故味

所厚。則泄之以下。味所薄。則通氣者也。王注曰。味厚則泄。薄則通。氣厚者爲陽。薄者爲陰。故附子乾薑味甘溫大熱。爲純陽之藥。爲氣厚者也。丁香木香味辛溫平薄。爲陽之陰。氣不純粹者也。故氣所厚則發熱。氣所薄則發泄。經曰。薄則發泄。厚則發熱。王注曰。陰氣潤下。故味薄則發泄。陽氣炎上。故氣厚則發熱。味薄爲陰少。故通泄。氣薄爲陽少。故汗出。是以論氣味之薄厚。合奇偶之大小。故腎肝位遠。數多則其氣緩。不能速達於下。必大劑而數少。取其迅急。可以走下也。心肺位近。數少則其氣急。不能發散於上。必小劑而數多。取其氣易散。可以補上也。王注曰。肺服九。心服七。脾服五。肝服三。腎服一。乃五臟生成之常數也。若奇之不去。則偶之。是謂重方也。偶之不去。則反佐以取之。是謂寒熱溫涼。反從其病也。王注曰。是以聖人反其佐以同其氣。令弊氣應合。復令寒熱參合。使其終異而始同。燥潤而敗堅。剛強必折。柔脆自消爾。故逆者正治。從者反治。從少從多。觀其可也。假令仲景曰。少陰病下利而脈微者。與白通湯。利不止。厥逆無脈者。乾嘔煩者。白通加豬膽人尿。注曰。若調寒熱之逆冷。熱必行。則熱物冷服。下泄之後。冷體其消。熱性便發。由是病氣隨愈。嘔穢皆除。情且不違。而致大益。此加人尿豬膽汁。鹹苦寒物。於白通湯熱劑中。要其氣相從。可去格拒之寒也。經所謂熱因寒用。寒因熱用。塞因塞用。通因通用。必伏其所主。而先其所因。其始則同。其終則異。可使破積。可使潰堅。可使氣和。可使必已。此之謂也。若病所遠而中道氣味之者。食而過之。無越其制度。王注曰。假令病在腎。而心之氣味。飼而冷。是仍急過之。不飼以氣味。腎藥凌心。心腹益衰。與上下遠近例同。是以望人治上不犯下。治下不犯上。和中上下俱無犯。故經所謂誅罰無過。

命曰大惑。此之謂也。有中外不相及其治其主病。皆論標本。不令妄攻也。故從所來者爲本。其所受者爲標。是以內者內調。外者外治。內者調之。不言其治。外者治之。不言其調。經所謂上淫於下。所勝乎之外。淫於內。所勝治之。此之謂也。若從內之外。盛於外。先調其內。而後治其外。從外之內。而盛於內者。先治其外。而後調其內。王注曰。皆謂先除其根底。後削其枝條也。是故病發有餘。本而標之。後治其本。故仲景曰。傷寒醫下之。續得下利。清穀身疼痛者。急當救裏。身疼痛清便自調。急當救表。救裏四逆湯。救表宜桂枝湯。故裏不足。必先救之。清便自調。知裏氣已調。然後急與桂枝湯以救表。是謂病發本而標之。先治其本。後治其標。此以寒爲本也。故知標本者。萬舉萬全。不知標本。是謂妄行。此之謂也。雖本草曰。上藥一百二十種爲君。應天中藥一百二十種爲臣。應人下藥一百二十種爲使。應地。若治病者。特謂此三品之說。未也。經所謂有毒無毒。所治爲主。適其小大爲制也。故主病者爲之君。佐君者爲之臣。應臣者爲之使。非上下三品之謂也。王注曰。但能破積愈疾。解急脫死。則爲良方。非必要以先毒爲是。後毒乃非。有毒爲是。無毒爲非。必量病輕重大小之常也。帝曰。三品何謂也。岐伯曰。所以明善惡之殊貫也。是以聖人有毒無毒。服自有約。故病有新久。方有大小。有毒無毒。宜合常制矣。大毒治病。十去其六。常毒治病。十去其七。小毒治病。十去其八。無毒治病。十去其九。穀肉菓菜食養盡之。無使過之。傷其正也。不盡行復如法。王注曰。法謂前四約也。餘病不盡。然再行之毒之。小大如約而止。必無大過矣。是以上古聖人謂重身之毒。有故無隕。衰其大半而止。故藥之性味本以藥治疾。誠能處以中庸。以疾適當。且如半而止之。亦何疑於攻治哉。

此之謂也。故非調氣而得者。治之奈何。有毒無毒。何先何後。願聞其道。王注曰。夫病生類。其有四焉。一者始因氣動而內有所成。爲積聚癥瘕瘤氣。癭起結核癰癩之類是也。二者始因氣動而外有所成者。謂癰腫瘡瘍疥疽痔掉癰浮腫目赤。癰腫。胛腫。痛痒之類是也。三者不因氣動而病生於內。留飲。辟食。饑飽勞損。宿食。霍亂。悲恐。喜怒。想慕。憂結之類是也。四者不因氣動而病生於外。爲瘴氣。賊魅。蠱毒。蜚尸。鬼擊。衝薄。墮墜。風寒。暑濕。斫射。刺割。捶扑之類是也。如此四類者。有獨治內而可愈。大小承氣。陷胸。抵當。湯三花。神祐。藏用之類是也。有兼治內而愈者。大小柴胡。通聖。洗心。源鬲。黃連。解毒之類是也。有獨治外而愈者。善應。膏拔。毒散。點眼。生肌之類是也。有兼治外而愈。撥雲。散苦。參散。千金。內托。散之類是也。有先治內後治外而愈者。燹。膠。丹。毒。疔。瘍。疹。黩。豆之類。悉因三焦。相火。熱甚於內。必先疎啓其中。涼苦寒之劑。盪滌臟腑。或以砭射。敷掃。塗抹於外者是也。有先治其外。後治其內而愈者。傷寒。刺割。破傷。皆因風寒之邪。從外之內。先以發散其外。發之不已。量其淺深。峻泄之。有齊毒而攻擊者。暴病大小便不利。胎死。墜積。滿脹之類是也。有復無毒而調引者。痰滯。氣痞。胃虛。脾弱。氣不往來。以通經利其氣之藥之類是也。方法所施。或勝或復。寒者熱之。熱者寒之。溫者清之。散者收之。抑者折之。燥者潤之。急者緩之。剛者柔之。衰者補之。強者瀉之。堅者削之。留者攻之。客者除之。勞者溫之。溫者散之。燥者濡之。損者溫之。補也。逸者行之。勞者動之。驚者平之。平常也。常見常聞。上之吐之。下之泄之。磨之。炙之。浴之。薄之。切之。燔之。針切。其下開之。發之。適可爲故。各安其氣。必清必淨。則病氣衰去。歸其所宗。此治之大體也。是以聖人法無定體。體

變布施藥不執方。合宜而用。故論言治寒以熱。治熱以寒。而方士不能廢繩墨。而更其道也。有病熱者寒之而熱。有病寒者熱之而寒。二者皆在新病復起奈何。治諸寒而熱者。取之以陰。熱之寒者。取之以陽。所謂求其屬也。王注曰。謂治之而病不衰退。反因熱寒而隨生寒熱病之新也。謂其益火之原。以消陰翳。壯水之主。以制陽光。故曰。求其屬也。夫取心者不必齊以熱。取腎者不必齊以寒。取但益心之陽。寒亦通行。若強腎之陰。熱之猶可。此論五味所歸五臟。寒熱溫涼之主也。嗚呼。聖人之道久寒。而後之人獨不能之也。王注曰。言少可以貫多。舉淺可以料深。何法之明也。如此。故非聖人之道。孰能至於是耶。是以治病之本。須明氣味之厚薄。七方十劑之法也。方有七。劑有十。故方不七。不足以盡方之變。劑不十。不足以盡劑之用。方不對病非方也。劑不獨疾非劑也。今列而論之。七方者。大小緩急奇偶復。

大方之說有二。一則病有兼證而邪不專。不可以一二味治之。宜君一臣三佐九之類是也。二則治腎肝在下而遠者。宜分兩多而頓復服之是也。

小方之說有二。一則病無兼證邪氣專。一可以君一臣二小方之治也。二則治心肺在上而迫者。宜分兩微而頻頻少服之。亦爲小方之治也。

緩方之說有五。有甘以緩之爲緩方者。爲糖蜜甘草之類。取其戀鬲也。有丸以緩之爲緩方者。蓋丸之比湯散藥力宜行遲故也。有品味羣衆之緩方者。蓋藥味衆多。各不能騁其性也。有無毒治病之緩方者。蓋藥性無毒。則攻自緩也。有氣味薄而緩方者。藥氣味薄則常補於上。比至其下藥力既已衰。爲補上。

治上之法也。

急方之說有四。有急病急攻之急方者。如腹心暴痛前後閉塞之類是也。有急風蕩滌之急方者。謂中風不省口噤是也。取湯劑蕩滌取其易散而施攻速者是也。有藥有毒之急方者。如上涌下泄奪其病之大勢者是也。有氣味厚之急方者。藥之氣味厚者。直趣於下而力不衰也。謂補下治下之法也。

奇方之說有二。有古之單行之奇方者。爲獨一物是也。有病近而宜用奇方者。爲君一臣二。君二臣三。數合於陽也。故宜下不宜汗也。

偶方之說有二。有兩味相配而爲偶方者。蓋兩方相合者是也。有病遠而宜用偶方者。君二臣四。君四臣六。數合於陰也。故宜汗不宜下也。

複方之說有二。有二三方相合之爲複方者。如桂枝二。越婢一。湯之類是也。有分兩勻同之複方者。如胃風湯各等分之類是也。又曰。重複之複。二三方相合而用也。反復之復。謂奇之不去。則偶之是也。十劑者。宣通補瀉。輕重澁滑燥濕。

宣者。宣鬱而不散。爲壅必宣劑以散之。如痞滿不通之類是也。本草曰。宣可去壅。必宣劑以散之。如薑橘之屬。攻其裏則宣者上也。泄者下也。湧劑則瓜蒂梔鼓之類是也。發汗通表亦同。

通。留而不行爲滯。必通劑以行之。如水病痰癖之類也。本草曰。通可去滯。通草防已之屬。攻其內則通者行也。甘遂滑石茯苓芫花大戟牽牛木通之類是也。

補不足爲弱。必補劑以扶之。如氣形羸弱之類是也。本草曰。補可去弱。人參羊肉之屬。攻其裏則補養也。經所謂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此奪氣也。故形不足。溫之以氣。精不足。補之以味。是以膏梁理疾。藥石獨疾。五穀五畜。能補善養也。

瀉。有餘爲閉。必泄劑以逐之。如腹脹脾約之類是也。本草曰。洩可去閉。即葶歷大黃之屬。經所謂濁氣在上。則生臙脹。故氣不施化而鬱閉不通。所以葶歷大黃味苦大寒。專能洩熱去濕下氣。仲景曰。跌陽脈浮而澁。浮則胃強。澁則小便數。浮相搏大便難。其脾爲約束。津液不得四布。苦寒之劑通塞潤燥。而能泄胃強也。

輕。實則氣壅。欲其揚也。如汗不發而腠密。邪勝而中蘊。必輕劑以揚之。本草曰。輕可去實。麻黃葛根之屬。經所謂邪在皮者。汗而發之。其實者。散而泄之。王注曰。陽實則發散。

重。怯則氣浮。欲其鎮也。如喪神守而驚悸。氣上厥。以顛疾。必重劑以鎮之。本草曰。重可去怯。即磁石鐵粉之屬。經所謂厥成爲癩疾。故驚乃平之。所以鎮涎也。故使其物體之重。則涎而用之也。

澁。滑則氣脫。欲其收斂也。如開腸洞洩。便溺遺失。必澁劑以收之。本草曰。澁可去脫。則牡蠣龍骨之屬。如寧神寧聖之類是也。

滑。澁則氣着。欲其利也。如便難內閉。必滑劑以利之。本草曰。滑可去着。即冬葵榆皮之屬。滑能養竅。故潤利也。

燥。濕氣淫勝。腫滿脾濕。必燥劑以除之。本草曰。燥可去濕。即桑白皮赤小豆之屬。所以濕甚於上。以苦吐之。淡以泄之是也。

濕。津耗爲枯。五臟痿弱。榮衛涸流。必濕劑以潤之。本草曰。濕可去枯。即紫石英之屬。故痿弱者用之。王注曰。心熱甚。則火獨光。火炎上。腎之脈常不行。令火盛而上炎用事。故腎脈亦隨火炎燦而逆上行也。陰氣厥逆。火復內陷。陰上隔陽。下不守位。心氣通脈。故主脈痿。是故腕樞紐如折去而不相提挈。脛筋縱緩而不能任用故也。可下數百行而愈。故此十劑七方者。乃太古先師設繩墨而取曲直。何叔世方士出規矩以爲方員。王注曰。嗚呼。人之死者。但曰命。不謂方士愚昧而殺之邪。是以物各有性。以謂物之性有盡也。制而用之。將使之無盡。物之用有窮也。變而通之。將使之無窮。夫惟性無盡。用無窮。故施於品劑。以佐使斯人。其功用亦不可一而足也。於是。有因其性而爲用者。有因其所勝爲制者。有氣同則相求者。有氣相尅則相制者。有氣有餘而補不足者。有氣相感則以意使者。有質同而性異者。有名異而實同者。故蛇之性上竄而引藥。蟬之性脫而退醫。蚩飲血而用以治血。鼠善穿而用以治漏。所謂因其性而爲用者如此。弩牙速產。以機發而不括也。杵糠下噎。以杵築下也。謂因其用爲使者如此。萍不沉水。可以勝酒。獨活不搖風。可以治其風。所謂因其所勝而爲之用制也如此。麻木殺而治風。豆水殺而治水。所謂氣相同則相求者如此。牛土畜。乳可以止渴疾。豕水畜。心可以鎮恍惚。所謂因其氣相尅則相制也如此。熊肉振羸。兔肝明視。所謂因其氣有餘補不足也如此。鯉之治水。鰲之利水。所謂因其

氣相感則以意使者如此。蜂蜜成於蜂。蜜溫而蜂寒。油本生於麻。麻溫而油寒。茲同質而異性也。藤無生於芎藭。蓬蘽生於覆盆。茲名異而實同者也。所以如此之類。不可勝舉。故天地賦形。不離陰陽。形色自然。皆有法象。毛羽之類。生於陽而屬於陰。鱗介之類。生於陰而屬於陽。空青法水。色青而主肝。丹法火。色赤而主心。雲母法金。色白而主肺。磁石法水。色黑而主腎。黃石脂法土。色黃而主脾。故觸類而長之。莫不有自然之理也。欲爲醫者。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中知人事。三者俱明。然後可以愈人之疾病。不然則如無目夜遊。無足登涉。動致顛殞。而欲愈疾者。未之有也。故治病者。必明天地之理道。陰陽更勝之先後。人之壽夭生化之期。乃可以知人之形氣矣。王注曰。不明天地之理。又昧陰陽之候。則以壽爲夭。以夭爲壽。雖盡上聖救生之道。心明經脈藥石之妙。猶未免世中之誣斥也。明乎醫者。幸詳究焉。

素問病機氣宜保命集卷中

中風論第一

論曰。經云。風者。百病之始。善行而數變。行者。動也。風本生於熱。以熱爲本。以風爲標。凡言風者。熱也。叔和云。熱則生風。冷生氣。是以熱則風動。宜以靜勝其躁。是養血也。治須少汗。亦宜少下。多汗則虛其衛。多下則損榮。其汗下各得其宜。然後宜治在經。雖有汗下之戒。而有中臟中腑之說。中腑者。宜汗之。中臟者。宜下之。此雖合汗下。亦不可過也。仲景曰。汗多則亡陽。下多則亡陰。亡陽則損其氣。亡陰則損其形。經曰。血氣者。人之神。不可不謹養也。初謂表裏不和。須汗下之。表裏已和。是宜治之在經也。其中腑者。而加五色。有表證脈浮而惡寒。拘急不仁。或中身之後。或中身之前。或中身之側。皆曰中腑也。其治多易。中臟者。唇吻不收。舌不轉。而失音。鼻不聞香臭。耳聾而眼瞽。大小便秘結。皆曰中臟也。其治多難。經曰。六腑不和。流經爲癰。五臟不和。九竅不通。若外無留結。內無不通。必知在經也。初證既定。宜以大藥養之。常順時令。而調陰陽。安臟腑。而和榮衛。察病機。審氣宜。而少有愈者。若風中腑者。先以加減續命湯。隨證發其表。若忽中臟者。則大便多秘澀。宜以三化湯通其滯。表裏證已定。別無他變。故以大藥和治之。大抵中腑者。多着四肢。中臟者。多滯九竅。雖中腑者。多兼中臟之證。至於舌強失音。久服大藥。能自愈也。有中風濕者。夏月多有之。其證身重如山。不能轉側。宜服除濕去熱之藥治之。不可用鍼。可用灸。今具六經續命湯。通治八

風五痺痿厥等疾。以一歲爲總。以六經爲別。春夏加石膏。知母。黃芩。秋冬加桂附。又於六經別藥。隨證細分。加減。自古名醫不能越此。

凡覺中風。必先審六經之候。慎勿用大熱藥。烏附之類。故陽劑剛勝。積火燎原。爲消狂瘖狂腫之屬。則天癸竭而榮衛涸。是以中風有此誠。故經所謂邪風之至。疾如風雨。易曰。撓萬物者。莫疾乎風。若感之淺者。留於肌膚。感之深者。達骨髓。蓋禍患之機。藏於細微。非常人之豫見。及其至也。雖智者不能善其後。是以聖人之教下。皆謂之虛邪賊風。避之有時。故中風者。俱有先兆之證。凡人如覺大拇指及次指麻木不仁。或手足不用。或肌肉蠕動者。三年內必有大風之至。經曰。肌肉蠕動。名曰微風。宜先服八風散。愈風湯。天麻丸。各一料爲効。故手大指次指手太陰陽明經風。多着此經也。先服祛風滌熱之劑。辛涼之藥。治內外之邪。是以聖人治未病。不治已病。又曰。善治者。治皮毛。是止於萌芽也。故初成獲愈。固久者伐形。是治病之先也。

中風之人。如小便不利。不可以藥利之。旣得自汗。則津液外亡。小便自少。若利之。使榮衛枯竭。無以制火。煩熱愈甚。當候熱退汗止。小便自行也。兼此證。乃陽明大忌。利小便。須當識此。中風之人。能食者。凡中風病。多能食。蓋甲己化土。脾盛故能食。由是多食。則脾氣愈盛。土尅制腎水。水虧則病增劇也。病宜廣服藥。不欲服多食。病能自愈。中風多食。風木也。盛則尅脾。脾受敵。求助於食。經曰。實則夢與。虛則夢取。是也。當瀉肝木。治風安脾。脾安則食少。是其効也。

中風之人不宜用龍麝犀珠。譬之提鈴巡於街。使盜者伏而不出。益使風邪入於骨髓。如油入麵。莫能出也。此之類焉。若痰潮不省。昏憤不知事。宜用藥下其痰涎。故風者。乃百病之長。

小續命湯

麻黃節 去

人參

黃芩

芍藥

防己

桂枝

川芎

甘草

各一兩

防風

一兩半

附子

半兩

杏仁

一兩

右除附子杏仁外。搗爲篩末。後入二味。令勻。每服五七錢。水一盞半。生薑五片。煎至一盞。去滓稍熱服。食前。

凡中風下審六經之加減。雖治之不能去其邪也。內經云。開則淅然寒。閉則熱而門。知暴中風邪。宜先以加續命湯隨證治之。

中風無汗惡寒。麻黃續命主之。

麻黃

防風

杏仁

依本方添加一倍。宜鍼太陽至陰出血。崑崙舉蹠。

中風有汗惡風。桂枝續命主之。

桂枝 芍藥 杏仁

依本方添加一倍。宜鍼風腑。已上二證。皆太陽經中風也。

中風無汗身熱。不惡寒。白虎續命主之。

石膏 知母 一料中各 加二兩 甘草 依本方 加一倍

中風有汗身熱。不惡風。葛根續命主之。

葛根 二兩 桂枝 黃芩 依本方 加一倍

宜鍼陷穀。刺厲兌。鍼陷穀去陽明之賊。刺厲兌者。瀉陽明經之實熱也。已上二證。陽明經中風也。

中風無汗身涼。附子續命主之。

附子 加一倍 乾薑 加二兩 甘草 加三兩

宜刺隱白穴。去太陰之賊也。此陰經中風也。

中風有汗無熱。桂枝續命主之。

桂枝 附子 甘草 依本方 加一倍

宜鍼太谿。此證少陰經中風也。中風六證混淆。繫之於少陽厥陰。或肢節攣痛。或木不仁。宜羌活

連翹續命主之。

小續命 八兩 加羌活 四兩 連翹 六兩

右之續命混淆。無六證之別。今各分經療治。又分經鍼刺法。厥陰之井大敦。刺以通其經。少陽之經絕骨。灸以引其熱。是鍼灸同象法治之大體也。

中風外無六經之形證。內無便溺之阻格。知血弱不能養筋。故手足不能運動。舌強不能言語。宜養血而筋自榮。大秦芎湯主之。

秦芎 三兩 甘草 二兩 川芎 二兩 當歸 二兩 白芍藥 二兩 細辛 半兩

川羌活 防風 黃芩 各一兩 石膏 二兩 吳白芷 一兩 白朮 一兩

生地黃 一兩 熟地黃 一兩 白茯苓 一兩 川獨活 二兩

右十六味。剉。每服一兩。水煎去渣。溫服無時。如遇天陰。加生薑煎七八片。如心下痞。每兩加枳實一錢同煎。

中風外有六經之形證。先以加減續命湯隨證治之。內有便溺之阻格。復以三化湯主之。

厚朴

大黃

枳實

羌活

各等分

右剉如麻豆大。每服三兩。水三升。煎至一升半。終日服之。以微利爲度。無時。法曰。四肢不舉。俗曰攢緩。故經所謂太過則令人四肢不舉。又曰。土太過則敦阜。阜高也。敦厚也。既厚而又高。則令除去。此真所謂膏梁之疾。非肝腎經虛。何以明之。經所謂三陽三陰發病。爲偏枯痿易。四肢不舉。王注曰。三陰不足。以發偏枯。三陽有餘。則爲痿易。易爲變易。常用而痿弱無力也。其治則瀉令氣弱。陽衰土平而愈。或三化湯。調胃承氣湯。選而用之。若脾虛則不用也。經所謂土不及。則卑陷。卑下也。陷坑也。故脾病四肢不用。四肢皆稟氣於胃。而不能至經。必因於脾。乃不得稟受也。今脾不能與胃行其津液。四肢不能稟水穀氣。日以衰。脈道不利。筋骨肌肉皆無氣以生。故不用焉。其治可補十全散。加減四物。去邪留正。

愈風湯。中風證。內邪已除。外邪已盡。當服此藥。以行導諸經。久服大風悉去。縱有微邪。只從此藥加減治之。然治病之法。不可失其通塞。或一氣之微汗。或一句之通利。如此爲常治之法也。久則清濁自分。榮衛自和。如初覺風動。服此不致倒仆。

羌活

甘草

防風

蔓荊子

川芎

細辛

枳殼

人參

麻黃

甘菊

薄荷

枸杞子

當歸

知母

地骨皮

黃耆

獨活

杜仲

吳白芷

秦朮

柴胡

半夏

前胡

厚朴

熟地黃

防己

茯苓

黃芩

石膏

芍藥

各二兩

各五兩

四兩

三兩

生地黃

蒼朮

桂枝

已上三十味

各四兩

一兩

通七十三兩

右剉每服一兩。水二盞煎至一盞去渣溫服。如遇天陰加生薑煎空心一服。臨臥再煎藥粗服。俱要食遠服。空心一服。喫下二丹元爲之重劑。臨臥一服。喫下四白丹爲之輕劑。動以安神。靜以清肺。假令一氣之微汗。用愈風湯三兩。麻黃一兩。均作四服。一服生薑五片。空心服。以粥投之。得微汗則佳。如一句之通利。用愈風三兩。大黃一兩。亦均作四服。如前煎。臨臥服。得利則妙。常服之藥不可失四時之轉。如望春大寒之後。加半夏二兩。通四兩。柴胡二兩。通四兩。人參二兩。通四兩。謂迎而奪少陽之氣也。初夏之月。半加石膏二兩。通六兩。黃芩二兩。通五兩。知母三兩。通四兩。謂迎而奪陽明之氣也。季夏六月。加防己二兩。通四兩。白朮二兩。茯苓三兩。謂勝脾土之濕也。初秋大暑後。加厚朴二兩。通四兩。藿香二兩。桂一兩。通二兩。謂迎而奪太陰之氣也。霜降之後。望冬加附子一兩。桂一兩。通二兩。當歸二兩。通四兩。謂勝少陰之氣也。得春減冬。四時類此。雖立法於四時之加減。又宜臨病之際。審病之虛實熱寒。土地之宜。邪氣之多少。此藥具七情六慾四氣。無使五

臟偏勝及不動於榮衛。如風秘服之永不燥結。如久瀉服之則能自調。初覺風氣便能服此藥。及新方中天麻丸各一料。相為表裏。治未病之聖藥也。及已病者更宜常服。無問男子婦人及小兒驚癇。搖急慢驚風等病。服之神効。如解利四時傷風。隨四時加減法。又療脾腎虛筋弱。語言難。精神昏憤。及治內弱風濕。內弱者乃風濕火先體重者。乃風濕土餘內弱之為病。或一臂肢體偏枯。或肥而半身不隨。或恐而健忘。喜以多思。故思忘之道。皆情不足也。是以心亂則百病生。於心靜則萬病悉去。故此能安心養神。調陰陽。無偏勝及不動榮衛。

四白丹 能治消肺氣養魄。謂中風者多昏冒。氣不清利也。

白朮 半兩

白芷 一兩

白茯苓 半兩

白檀 一兩

人參 半兩

知母 三錢

縮砂仁 半兩

羌活 二錢半

薄荷 三錢半

獨活 二錢半

防風

川芎 各五錢

細辛 二錢

甘草 五錢

甜竹葉

香附子 五錢

龍腦 半錢

麝香 一字

牛黃 半錢

藿香 一錢

右件二十味。計八兩六錢。三字為細末。煉蜜為丸。每兩作十九丸。臨臥嚼一九。分五七次嚼之。上清

肺氣下強骨髓。

二丹丸 治健忘養神定志和血內安心神外華腠理。

丹參 一兩

丹砂 二錢 爲衣

遠志 去心 半兩

茯神 一兩

人參 五錢

菖蒲 五錢

熟地黃 一兩 半

天門冬 一兩 半 去心

麥門冬 一兩 去心

甘草 一兩

右爲細末煉蜜爲丸如桐子大每服五十九至一百丸空心食前常服安神定志一藥清肺一藥

安神故清中者歸肺以助天真清中濁者堅強骨髓血中之清榮養於神血中之濁榮華腠理如

素有痰久病中風津液涌溢在胸中氣所不利用獨聖散吐之後用利氣瀉火之劑本方在後

瀉青丸 治中風自汗昏冒發熱不惡寒不能安臥此是風熱煩燥。

當歸

龍膽

川芎

梔子

羌活

大黃

防風

各等分

右爲細末煉蜜爲丸如彈子大每服一丸竹葉湯化下。

天麻丸 係新方中。

天麻 三兩酒浸三日曬乾秤

牛膝 六兩同 上浸

當歸 十兩

杜仲 七兩妙 去絲

玄參 六兩

羌活 十兩

草蘇 六兩別礮 爲細末秤

生地黃 十六兩

附子 一兩

右爲細末。煉蜜爲丸。如桐子大。常服五七十丸。病大治百丸。空心食前溫酒。或白湯下。平明服藥。至日高饑則止。服藥大忌壅塞。失於通利。故服藥半月。稍覺壅微。以七宣丸輕疎之。使藥再爲用也。牛膝草薜治筋骨。杜仲筋骨相着。天麻羌活利風之勝藥。當歸地黃養血能和榮衛。玄參主用。附子佐之行經也。

獨聖散 治諸風隔疾。諸癩痰涎。津液湧溢。襍病亦然。

瓜蒂

兩

右劉如麻豆大。炒令黃色。爲細末。每服量虛實久新。或三錢藥末。茶一錢。酸薑汁一盞。調下。若用吐法。天氣清明。陰晦無用。如病卒暴者。不拘於此法。吐時辰巳午前。故內經曰。平旦至日中。天之陽。陽中之陽也。論四時之氣。仲景曰。大法春宜吐。是天氣在上。人氣亦在上。一日之氣。卯辰寅候也。故宜早。不宜夜也。先令病人隔夜不食。服藥不吐。再用熱薑水投之。如吐風癩病者。加金蝎半錢。微炒。如有蟲者。加狗油五七點。雄黃末一錢。甚者加芫花末半錢。立吐其蟲出。如濕腫滿者。加赤小豆末一錢。故此不可常用。大要辯其虛實。實則瓜蒂散。虛則梔子豉湯。滿加厚朴。不可一槩用之。吐罷可服降火利氣安神定志之劑。治風癩病不能愈者。從厚朴丸。宜春秋加添外。又於每一料中加。

人參

菖蒲

茯神

去木各
一兩半

右依腫朴丸春秋加添法和劑服餌厚朴丸方在吐論中

防風通聖散

防風

川芎

當歸

芍藥

大黃

芒硝

連翹

薄荷

麻黃

不去節
各半兩

石膏

桔梗

黃芩

各一兩

白朮

山梔子

荊芥穗

各二錢半

滑石

三兩

甘草

右爲麤末每服一兩生薑同煎溫服日再服勞汗當風汗出爲酸鬱乃痊勞汗出於玄府脂液所凝去芒硝倍加芍藥當歸發散玄府之風當調其榮衛俗云風刺或生癩疹或赤或白倍加麻黃鹽豉葱白出其汗麻黃去節亦去芒硝鹹走血而內凝故不用發汗罷依前方中加四物湯黃連解毒三藥合而飲之日二服故內經曰以苦發之謂熱在肌表連內小便淋閉去麻黃加滑石連翹煎藥湯調木香末二錢麻黃主表不主於裏故去之腰脇痛走注疼痛者加硝石當歸甘草一服各二錢調車前子末海金砂各一錢內經曰腰者腎之府破傷風者如在表則辛以散之在裏則苦以下之兼散之汗下後通利血氣祛逐風邪每一兩內加荊芥穗大黃各二錢調全蝎末一錢羌活末一錢諸風潮搖小兒急慢驚風大便秘結邪熱暴甚腸胃乾燥寢汗咬牙上竅睡語筋

轉驚悸。肌肉蠕動。每一兩加大黃二錢。梔子二錢。調茯苓二錢。如肌肉蠕動。調羌活末一錢。經曰。肌肉蠕動。命曰微風。風傷於肺。咳嗽喘急。每一兩加半夏。桔梗。紫花各二錢。如打撲傷損。肢節疼痛。腹中惡血不下。每一兩加當歸大黃各三錢半。調沒藥乳香末各二錢。解利四時傷寒。內外所傷。每一兩內加益元散一兩。葱白十莖。鹽鼓一合。生薑半兩。水一碗。用煎至五七沸。或煎一小碗。溫冷服一半。以筋投之。卽吐。罷後服一半。稍熱服汗出立解。如飲酒中風。身熱頭痛如破者。加黃連鬚二錢。葱白十莖。依法立愈。慎勿用桂枝麻黃解之。頭旋腦熱。鼻塞濁涕時下。每一兩加薄荷黃連各二錢半。內經曰。膽移熱於腦。則辛頰鼻淵。鼻淵者。濁涕下不已也。王注曰。膽移熱於腦。膽夜下登。則爲濁涕下不已。如水泉。故曰鼻淵也。此爲足太陽脈與陽明脈俱盛也。如氣逆者。調木香末一錢。

癘風論第二

內經曰。癘風者。有榮氣熱附其氣不清。故使鼻柱壞而色敗。皮膚瘍潰。故先風寒客於脈而不去。名曰癘風。又曰。脈風成於厲。俗云癩病也。故治法云。大風骨節重。鬚眉墮。名曰木風。刺肌肉病。故汗出百日。王注曰。泄衛氣之怫熱。刺骨髓。汗出百日。泄榮氣之怫熱。凡三百日。鬚眉生而止。鍼怫熱屏退。陰氣內復。故多汗出。鬚眉生也。先樺皮散。從少至多。服五七日後。灸承漿穴七壯。灸瘡輕。再灸。瘡愈。再灸。後服二聖散。泄熱祛血之風邪。戒房室三年。鍼灸藥止。述類象形。此治肺風之法也。然非止肺臟有之。俗云鼻屬肺而病。

發於肺端而言之不然。如此者。既鼻準腫赤脹。但爲瘡之類。乃謂血隨氣化。既氣不施化。則血聚矣。血既聚。使肉腐爛而生蟲也。謂厥陰王生五蟲。厥陰爲風木。故木生五蟲。蓋三焦相火熱甚而制金。金衰故木來尅。侮經曰。侮勝也。宜瀉火熱。利氣之劑。蟲自不生也。法云。流水不腐。戶樞不蠹。此之謂也。故此疾血熱明矣。當以藥緩疎泄之。煎局方內升麻湯下錢氏內瀉青丸。余合隨經言之。故病風者。陽氣先受上也。

樺皮散

治肺臟風毒遍身瘡疥及癩疹搔之成瘡。又治面風刺及婦人粉刺。

樺皮

四兩
燒灰

荊芥穗

二兩

甘草

半兩
炙

杏仁

二兩去皮尖。用水一碗。於銀器內熬去水一半。放令乾。

枳殼

四兩。去瓢。用炭火燒於濕紙上令冷。

右件除杏子外。餘藥爲末。將杏子別研細。次用諸藥令均。磁盒放之。每服三錢。食後溫酒調下。

二聖散

治大風癱疾。

大黃

半兩

皂角刺

三錢
燒灰

右將皂角刺一二斤。燒灰研細。煎大黃半兩湯調下二錢。早服樺皮散。中煎升麻湯。下瀉青丸。晚

服二聖散。此數等之藥。皆爲緩疎泄血之風熱也。

七聖丸

局方中

七宣丸

局方中

皆治風壅邪熱潤利大腸中風風癩癘風大便秘澁皆可服之此方局方中治法曰雖阿子味苦澁而能止臟腑此利藥中用阿子令大黃枳實緩緩而推陳泄去邪氣若年老風秘澁者乃津液內亡也故不可用峻劑攻之內經年四十而氣自半也起居衰矣年五十體重耳目不聰明矣年六十陰痿氣大衰九竅不利下虛上實涕泣出矣故曰知之則強不知則老舉世皆言年老之人無熱俱虛豈不明年四十而陰氣自半故陰虛陽盛明矣是以陰虛其下陽甚於上故上實下虛此理明矣

破傷風論第三

論曰夫風病者百病之始也清淨則腠理閉拒雖有大風苛毒而弗能爲害也故破傷風者通於表裏分別陰陽同傷寒證治闔闔往往有不知者只知有發表者不知有攻裏者和解者此汗下和三法也亦同傷寒證有在表者有在裏者有半在表者半在裏者在裏宜下在表宜發汗在表裏之間宜和解然汗下亦不可過其法也故破傷風者從外至內甚於內者則病也因此卒暴傷損風襲之間傳播經絡至使寒熱更作身體反強口噤不開甚者邪氣入臟則分汗下之治諸瘡不差榮衛虛肌肉不生瘡眼不合者風邪亦能外入於瘡爲破傷風之候故諸瘡不差吁世皆言着灸爲上是爲熱瘡而不知火熱客毒逐經諸變不可勝數微則發熱甚則生風而搐或角弓反張口噤自邪皆因瘡鬱結於榮衛不得宣通而生亦有破傷不灸而病此者瘡着白痂瘡口閉塞氣難通泄故陽熱易爲鬱結而熱甚則生風也故表脈浮而無

力太陽也。脈長而有方者。陽明也。脈浮而弦小者。少陽也。太陽宜汗。陽明宜下。少陽宜和。若明此三法。而治不中病者。未之有也。

羌活防風湯 治破傷風邪初傳在表

羌活 防風 川芎 藁本 當歸

芍藥 甘草 地榆 華細辛

各一兩 各二兩

右咬咀。每服五七錢。水一盞半。同煎至七分。去滓。熱服。不拘時候。最緊慢加減用之。熱則加大黃

二兩。大便秘則加大黃一兩。緩緩令過。

白朮防風湯 若服前藥之過。有自汗者。宜服此藥。

白朮 防風 黃耆

一兩 二兩 一兩

右咬咀。每服五七錢。水一盞半。煎至一盞。去滓。溫服。不拘時候。

臟腑和而有自汗。可用此藥。

破傷風。臟腑秘。小便赤。自汗不止者。因用熱藥。汗出不休。故知無寒也。宜速下之。先用芎黃湯三

二服。後用大芎黃湯下之。

芎黃湯

川芎 一兩

黃芩 六錢

甘草 二錢

右咬咀。每服五七錢。水一盞半。同煎至七分。去粗。溫服。不拘時候。三服即止。再用下藥。

右咬咀。每服五七錢。水一盞半。同煎至七分。去粗。溫服。不拘時候。三服即止。再用下藥。

大芎黃湯

川芎 一兩

羌活 一兩

黃芩 一兩

大黃 各一兩

右咬咀。依前煎服。宜利為度。

右咬咀。依前煎服。宜利為度。

發表雄黃散

雄黃 一錢

防風 二錢

草烏 一錢

右為細末。每服一字。溫酒調下。裏和至愈可服。裏和不可服。

右為細末。每服一字。溫酒調下。裏和至愈可服。裏和不可服。

蜈蚣散

蜈蚣 一對

鱗 五錢

左盤龍 五兩。炒。烟盡為度。野鱗是也。

右件為細末。每服一錢。清酒調下。治法依前用。裏和至愈可服。有裏證不可服。次當下之用。前蜈

右件為細末。每服一錢。清酒調下。治法依前用。裏和至愈可服。有裏證不可服。次當下之用。前蜈

蜈蚣散四錢燒餅爲丸如菉豆大每服一九漸加六七丸清酒調蜈蚣少許送下宜利爲度內外風去可常服羌活湯緩緩而治不拘時候服之。

羌活湯 羌活湯者治半在表半在裏也。

羌活

菊花

麻黃

川芎

防風

石膏

前胡

黃芩

細辛

甘草

枳殼

白茯苓

蔓荊子

各一兩

薄荷

半兩

吳白芷

半兩

右咬咀每服五錢水一盞半入生薑五片同煎至一盞去渣稍熱服不拘時候日進二服。

防風湯 治破傷風同傷寒表證未解入裏宜急服此藥。

防風

羌活

獨活

川芎

各等分

右咬咀每服五錢水一盞半煎至七分去滓溫服二三服後宜調蜈蚣散大効。

蜈蚣散

蜈蚣

一

鱉

三錢

右爲細末用防風湯調下如前藥解表不已覺轉入裏當服左龍丸微利看大便硬軟加巴豆霜

服之。

左龍丸

左盤龍 五錢 炒

白驢鬣

鏹 各五錢 炒

雄黃 二錢

右爲細末。燒餅爲丸。如桐子大。每服十五丸。溫酒下。如裏證不已。當於左龍丸一處半內入巴豆霜半錢。燒餅爲丸。如桐子大。每服一九。同左龍丸一處合服。每服藥中一九。如此漸加。服至痢爲度。若痢後更服後藥。若搐瘞不已。亦宜服後藥羌活湯也。

羌活湯

羌活

獨活

防風

地榆 各一兩

右咬咀。每服五錢。水一盞半。煎至一盞。去滓溫服。如有熱加黃芩。有涎加半夏。若病日久。氣血漸虛。邪氣入胃。宜養血爲度。

養血當歸地黃散

當歸

地黃

芍藥

川芎

藁本

防風

白芷 各一兩

細辛 五錢

右咬咀依前煎服。

雄黃散 治表藥

天南星 三錢 半夏 天麻 各五錢 雄黃 二錢半

右爲細末每服一錢溫酒調下如有涎於此藥中加大黃爲下藥。

地榆防風散 治破傷中風半在表半在裏頭微汗身無汗不可發汗宜表裏治之。

地榆 防風 地丁香 馬齒莧 各等分

右件爲細末每服三錢溫米飲調下。

白朮湯 治破傷風大汗不止筋攣搖溺。

白朮 葛根 各一兩 升麻 黃芩 各半兩 芍藥 二兩 甘草 二錢半

右咬咀每服一兩水一盞半煎至一盞去滓溫服不拘時候。

江鱮丸 治破傷風驚而發搐臟腑秘澁知病在裏可用江鱮丸下之。

江鱮 半兩剉炒 野鴿糞 半兩炒 雄黃 一錢 白疆蠶 半兩 蜈蚣 一對 天麻 一兩

右件爲細末又將藥末作三分用二分燒餅爲丸如桐子大硃砂爲衣後將一分入巴豆霜一錢

同和亦以燒餅爲丸。如桐子大。不用硃砂爲衣。每服硃砂爲衣者二十九。入巴豆霜者一九。第二服二丸。加至痢爲度。再服硃砂爲衣。藥病愈止。

沒藥散 治刀箭所傷。止血定痛。

定粉 一兩

兩

風化灰 一兩

兩

枯白礬 三錢

另研

乳香 半錢

沒藥 一字

各研

右件各研爲細末。同和均。再研摻之。

解利傷寒論第四

論曰。傷寒之法。先言表裏。及有緩急。三陽表常急。裏當緩。三陰表當緩。裏當急。又曰。脈浮當汗。脈沉當下。脈浮汗急而下緩。三陽表也。脈沉下急而汗緩。謂三陰裏也。麻黃湯謂之急。麻黃附子細辛湯謂之緩。內經云。有瀆形以爲汗。爲汗之緩。裏之表也。又曰。在皮者汗而發之。爲汗之急。表之表也。急汗者太陽。緩汗者少陰。是臟腑之輸應也。假令麻黃附子細辛湯。是少陰證。始得發熱。脈沉裏和無汗。故瀆形以爲汗。假令麻黃湯。是太陽證。頭項痛。腰脊強。脈浮無汗。裏和是也。在皮者汗而發之也。經曰。治主以緩。治客以急。此之謂也。

麻黃湯

麻黃 去節 五錢

桂枝 三錢

甘草 二錢

炙

杏仁 去皮尖炒 二十箇

錢

錢

錢

右咬咀。都作一服。水煎去滓溫服。

假令得肝脈。其外證善潔。面青。善怒。其三部脈俱弦而浮。惡寒裏和。謂清便自調也。麻黃湯內加羌活。防風各三錢。謂肝主風。是膽經受病。大便秘。或泄下赤水無數。皆裏不和也。假令得心脈。其外證面赤。口乾。善唉。其尺寸脈俱浮而洪。惡寒裏和。謂清便自調也。麻黃湯內加黃芩。石膏各三錢。謂心主熱。是小腸受病也。

假令得脾脈。其外證面黃。善噫。善思。善味。尺寸脈俱浮而緩。裏和惡寒。麻黃湯內加白朮。防己各五錢。謂脾主濕。是胃經受病也。

假令得肺脈。其外證面白。善噦。悲愁不樂。欲哭。其尺寸脈俱浮而澁。裏和惡寒。麻黃湯內加桂枝。生薑各三錢。謂肺主燥。是大腸受病也。

假令得腎脈。其外證面黑。善恐。其尺寸脈俱浮。裏和惡寒。其麻黃湯內加附子。生薑。謂腎主寒。是膀胱受病也。

已上各五證。皆表之表。謂在皮者。急汗而發之也。皆腑受病。表之裏者。下之當緩。謂隨臟表證。外顯尺寸脈俱浮。而復有裏證。謂發熱飲水。便利赤澁。或泄下赤水。按之內實。或痛。麻黃湯去麻黃。杏仁。與隨臟元加藥同煎。作五服。每下一證。初一服加大黃半錢。邪盡則止。未盡。第二服加大黃一錢。邪未盡。第三服加大黃一錢半。如邪未盡。又加之。邪盡則止。此所謂先緩而後急。是表之裏。

證下之當緩也。

麻黃附子細辛湯

麻黃 半兩去根節

細辛 半兩去苗土

附子 一錢二分半炮裂去皮臍

右咬咀都作一服水煎去滓溫服。

假令得肝脈其內證滿閉淋瀝便難轉筋其尺寸脈俱沉而弦裏和惡寒肝經受病麻黃附子細辛湯內加羌活防風各三錢。

假令得心脈其內證煩心心痛掌中熱而噦其尺寸脈俱沉裏和惡寒心經受病加黃芩石膏各三錢。

假令得脾脈其內證腹脹滿食不消怠惰嗜臥其尺寸脈俱沉裏和惡寒脾經受病加白朮防己各三錢。

假令得肺脈其內證喘咳灑淅寒熱其尺寸脈俱沉裏和惡寒肺經受病加生薑桂枝各三錢。

假令得腎脈其內證泄如下重足脛寒而逆其尺寸脈俱沉裏和惡寒腎經受病更加附子生薑各三錢。

已上五證裏之表也宜瀆形以爲汗皆臟受病也裏者下之當急謂隨臟內證已顯尺寸脈俱沉。

復有裏證者。謂大小便秘澁。或泄下赤水。或瀉無數。不能飲食。不惡風寒。發熱引飲。其脈俱沉。或按之內實而痛。此謂裏實。宜速下之。麻黃附子細辛。內去麻黃。與隨臟丸加藥內。分作三服。每下一證。初一服加大黃三錢。邪盡則止。如邪未盡。再一服。加大黃二錢。此先急而後緩。謂裏之裏也。當速下之也。通解利傷寒。不問何經所受。皆能混然解之。如不犯各經之受病。雖不解盡。亦無壞證。

羌活湯

羌活 二兩

防風 一兩

川芎 一兩

黃芩 一兩

細辛 三錢

甘草 一兩

黑地黃 一兩

白朮 三兩如無用
蒼朮加一兩

右咬咀。每服五七錢。水二盞。煎至一盞。無時溫服。如覺發熱引飲。加黃芩甘草各一兩。更隨證加。頭痛惡風。於白朮湯一兩內。加羌活散三錢。都作一服。

羌活散

羌活 一兩

川芎 七錢

細辛根 二錢

如身熱。依前加石膏湯四錢。

石膏湯

石膏 二兩
知母 半兩

白芷 七錢

如腹中痛者加芍藥散

芍藥散

芍藥 二兩
桂枝 五錢

如往來寒熱而嘔加柴胡散二錢半

柴胡散

柴胡根 一兩
半夏 五錢
洗

加生薑煎如心下痞加枳實一錢如有裏證加大黃初一服一錢次二錢又三錢邪盡則止

論曰有汗不得服麻黃無汗不得服桂枝然春夏汗孔疎雖有汗不常用桂枝宜用黃芪湯和解秋冬汗孔閉雖無汗不常用麻黃宜用川芎湯和解春夏有汗脈乃微而弱惡寒者乃太陽證秋冬之脈也亦宜黃芪湯無汗亦宜川芎湯秋冬有汗脈盛而浮發熱身熱者乃陽明證春夏之脈也亦宜黃芪湯無汗亦宜川芎湯大抵有汗者皆可用黃芪湯無汗者亦可用川芎湯

黃芪湯 有汗則可止也。

黃芪

白朮

防風

各等分

右咬咀。每服五七錢至十餘錢。或半兩一兩。水煎溫服。清汗多。惡風甚者。加桂枝。川芎湯。無汗則可發也。

川芎

白朮

羌活

各等分

右咬咀。同黃芪湯煎法。稍熱惡寒甚。則及脈大浮。半加麻黃。法云。五臟之脈。寸關尺也。今止言尺寸。陰陽也。如陽緩而陰急。表和而裏病。陰緩而陽急。裏和而表病也。

若傷寒食少發渴。只可和胃止渴。不可太涼藥止之。然恐涼藥止之。損着胃氣。必不能食也。和胃白朮湯。

白朮

茯苓

起臥不能謂之濕。身重是也。小柴胡湯。黃芩芍藥湯。

起臥不安。眠睡不穩。謂之煩。梔鼓湯。竹葉石膏湯。解利四時。

解利四時傷寒。混解六經。不犯禁忌。

大白朮湯

白朮 二兩

防風

羌活

川芎 各一兩

黃芩 五錢

細辛 三錢

白芷 一兩半

石膏 二兩

知母 七錢

甘草 五錢或一兩

枳實 五錢 去穢

右爲麤末每服半兩服藥滓又作一服春倍防風羌活夏倍黃芩知母季夏雨淫倍白朮白芷秋加桂枝五錢冬桂枝八錢或一兩立夏之後至立秋處暑之間傷寒者身多微涼微有自汗四肢沉重謂之濕溫又謂之濕淫宜蒼朮石膏湯

蒼朮石膏湯

蒼朮 半兩

石膏 三錢

知母 一錢半

甘草 一錢

右剉細同和均都作一服水二盞煎至一盞溫服清謂內有濕熱也多不欲飲水如身熱脈洪無汗多渴者是熱在上焦積於胃中宜桔梗散治之

桔梗散

薄荷

黃芩

甘草

山梔仁

各一錢

桔梗

半兩

連翹

二錢

右剉每服五錢或七錢秤半兩水煎加竹葉如大便秘結加大黃半錢。

熱論第五

論曰有表而熱者謂之表熱也無表而熱者謂之裏熱也。有暴發而爲熱者乃久不宣通而致也。有服溫藥過劑而爲熱者有惡寒戰慄而熱者蓋諸熱之屬者心火之象也。王注曰百端之起皆自心生。是以上善若水下愚若火。治法曰少熱之氣涼以和之大熱之氣寒以取之甚熱之氣則汗發之發之不盡則逆治之制之不盡求其屬以衰之。故曰苦者以治五臟屬陰而居於內辛者以治六腑六腑屬陽而在於外。故內者下之外者發之又宜養血益陰其熱自愈。此所謂不治而治也。故不治謂之常治治之不治謂之暴治。經所謂諸寒而熱者取之陰諸熱而寒者取之陽。此所謂求其屬也。王注曰益火之源以消陰翳壯水之主以制陽光此之謂也。

病有暴熱者病在心肺有積熱者病在腎肝暴熱者宜局方中雄黃解毒丸積熱者局方中妙香丸暴熱上喘者病在心肺謂之高喘木香金鈴子散上焦熱而煩者牛黃散臟腑秘者大黃牽牛散上焦熱無他證者桔梗湯有虛熱不能食而熱者脾虛也宜以厚朴白朮陳皮之類治之有實熱能食而熱者胃實也宜以梔子黃芩湯或三黃丸之類治之蔚金柴胡之類亦是也。有病久憔悴發熱盜汗謂五臟齊損此熱勞骨蒸病也瘦弱虛煩腸澀下血皆蒸勞也宜養血益陰熱能自退當歸生地黃或錢氏地黃丸是也。

木香金鈴子散 治暴熱心肺上喘不已

大黃兩半 金鈴子 木香各三錢 輕粉少許 朴硝二錢

右為細末柳白皮湯調下三錢或四錢食後服以利為度喘止即止。

牛黃散 治上焦熱而煩不能睡臥。

梔子兩半 大黃兩半 蔚金兩半 甘草二錢半

右為細末每服五錢水煎溫服食後微利則已。

大黃牽牛散 治相火之氣遊走臟腑大便秘結。

大黃兩一 牽牛頭末五錢

右為細末每服三錢有厥冷用酒調三錢無厥冷而手足煩熱者蜜湯調下食後微利為度此謂

不時而熱者濕熱也。

地黃丸 治久新憔悴癢汗發熱五臟齊損瘦虛弱煩腸澀下血骨蒸痿弱無力不能運動。

熟地黃兩一 山茱萸四錢 乾山藥四錢 牡丹皮 白茯苓 澤瀉各三錢

右為細末煉蜜為丸如桐子大每服五十九空心溫酒送下如煩渴皮膚索澤食後煎服防風飲

子空心服地黃丸。

防風常歸飲子

柴胡

人參

黃芩

甘草

各一兩

大黃

當歸

芍藥

各半兩

滑石

三兩

右爲篩末。每服五錢。水一盞半。生薑三片。同煎至七分。去滓。溫服。如痰實欬嗽。加半夏。如大便黃。米穀完出。驚懼。溺血。淋閉。欬血。衄血。自汗。頭痛。稍熱。肺痿後。服金花丸。

小金花丸

黃連

黃栢

黃芩

山梔子

各一兩

右爲細末。滴水爲丸。如小豆大。每服一百丸。溫水下。日二三服。或大便實。加大黃。自利不用大黃。如中外有熱者。作散劑。名解毒湯。或腹滿嘔吐。欲作痢者。每服半兩。解毒湯中加半夏。茯苓。厚朴。各三錢。生薑三片。如白膿下痢後重者。加大黃三錢。

涼隔散 加減附子後

連翹

山梔子

大黃

薄荷葉

黃芩 各半兩

甘草 一兩半

朴硝 二錢半

右件爲釐末。每服半兩。水一盞半。煎至一盞。去滓。入蜜一匙。微煎溫服。

咽嗑不利腫痛。并涎嗽者。加桔梗一兩。荆芥穗半兩。咳而嘔者。加半夏二錢半。生薑煎。如鼻衄嘔血者。加當歸芍藥生地黃各半兩一料內。如淋閉者。加滑石四兩。茯苓一兩。或閉而不通。臍下狀如覆碗。痛悶不可忍者。乃腸胃乾涸。膈中氣不下。故經所謂膀胱者。州都之官。津液藏焉。氣化則能出矣。故膈中者。臣使之官。名三焦相火。下合右腎。爲氣海也。王注曰。膀胱津液之府。胞內居之。小腹處間毛內藏胞器者。得氣海之氣化。則溲便。注下。氣海之不及。則悶隱不通。故不得便利也。先用沉香木香各三錢。酒調下。或八正散。甚則宜上湧之。令氣通達。小便自通。經所謂病在下。上取之。王注曰。熱攻於上。不利於下。氣盛於上。則溫辛散之。苦以利之可也。

當歸承氣湯

當歸

大黃

各一兩

甘草

半兩

芒硝

九錢

右剉如麻豆大。每服二兩。水一大碗。入生薑五片。棗十枚。同煎至半碗。去滓熱服。若陽狂奔走。罵。冒不避親疎。此陽有餘。陰不足。大黃芒硝。去胃中實熱。當歸補血益陰。甘草緩中。加生薑棗。胃屬土。此引至於胃中也。經所謂微者逆之。甚者從之。此之謂也。以大利爲度。微緩以瓜蒂散加防風。藜蘆吐。其病自愈。後調洗心散。涼膈散。解毒湯藥調治之。

牛黃膏 治熱入血室發狂不認人者。

牛黃 二錢

硃砂

蔚金

牡丹皮

各三錢

腦子

甘草

各一錢

右爲細末煉蜜爲丸如皂子大新水化下。

治暴熱者局方中雄黃解毒丸。

治久熱者局方中妙香丸。

治虛勞骨蒸煩熱下血者錢氏地黃丸。

治虛熱不能食者脾虛也宜以厚朴白朮陳皮之類治之。

治實熱能食者胃實也宜以梔子黃芩或三黃丸之類治之蔚金柴胡亦可。

治表熱惡寒而渴白虎湯也。

治膚如火燎而熱以手取之不甚熱爲肺熱也目白睛赤煩燥或引飲獨黃芩一味主之。水煎。

兩脇下肌熱脈浮弦者柴胡飲子主之。

兩脇肋熱或一身盡熱者或日晡肌熱者皆爲血熱也四順飲子主之。

夜發熱主行陰乃血熱也四順桃仁承氣選用當視其腹痛血刺痛與有表入裏腹中轉失氣燥結之異晝則明了夜則譫語四順飲子證與桃仁承氣相似不可不辯也發熱雖無脇熱亦爲柴胡證晝則

行陽二十五度氣也。大抵柴胡夜則行陰二十五度。大抵四順飲子。

內傷論第六

論曰。人之生也。由五穀之精。化五味之備。故能生形。經曰。味歸形。若傷於味。亦能損形。今飲食反過其節。腸胃不能勝。氣不及化。故傷焉。經曰。壯火食氣。氣食少火。壯火散氣。少火生氣。痺論曰。飲食自倍。腸胃乃傷。或失四時之調養。故能爲人之病也。經曰。氣口緊而傷於食。心胸滿而口無味。與氣口同。氣口者。乃脾之外候。故脾胃傷則氣口緊盛。夫傷者。有多少。有輕重。如氣口一盛。脈得六至。則傷於厥陰。乃傷之輕也。檳榔丸主之。氣口二盛。脈得七至。則傷於少陰。乃傷之重也。養黃丸厚朴丸主之。氣口三盛。脈得八至。則傷於太陰。臏塞悶亂。甚則心胃大痛。兀兀欲吐。得吐則已。俗呼食迷風是也。經曰。上部有脈。下部無脈。其人當吐。不吐則死。宜吐之以瓜蒂散。如不能。則無治也。經曰。高者因而越之。下者引而竭之。是也。

檳榔丸

檳榔 一錢
半

陳皮 去白
一兩

木香 二錢
半

牽牛 頭末
半兩

右爲細末。醋糊爲丸。如桐子大。每服十五丸至二十九丸。米飲下。生薑湯亦可。

養黃丸

雄黃 一兩
另研

巴豆 五錢。生用。去皮。
研爛入雄黃末。

右二味再研入白麵二兩同再和研均滴水爲丸如桐子大每服時先煎漿水令沸下藥二十四丸煮三十沸撈入冷漿水中沉冰冷一時下二丸一日二十四丸也加至微利爲度用浸藥水送下此藥治脇下痠癢痛如神

瓜蒂散

瓜蒂 三錢
赤小豆 三錢

右爲細末溫水調一錢以吐爲度如傷之大重備急丸獨行丸皆急藥也

金露丸 治天行時疾內傷飲食心下痞悶

大黃 二兩
枳實 五錢 頭末 二兩
牽牛 二兩
桔梗 二兩

右爲細末燒餅爲丸如桐子大每服三五丸食後溫水下如常服十九二十九甚妙

枳實丸 治氣不下降食難消化常服進食逐飲

枳實 五錢 頭末 二兩
白朮 一兩

右爲細末燒餅爲丸如桐子大每服五十九米飲下

治飲食不化心腹膨悶檳榔丸主之

如甚則脇肋虛脹。養黃丸主之。

治氣不下降。飲食難消。金露丸主之。

諸瘧論第七

經曰。夏傷於暑。秋必病瘧。蓋傷之淺者。近而暴發。傷之重者。遠而痲瘧者。久瘧也。是知夏傷於暑。濕熱閉藏而不能發泄於外。邪氣內行。至秋而發爲瘧也。初不知何經受之。隨其動而取之。有中三陽者。有中三陰者。大抵經中邪氣。其證各殊。同傷寒論之也。故內經曰。五臟皆有瘧。其治各別。在太陽經者。謂之風熱瘧。治多汗之。此三陽經受病。皆謂之暴瘧。發在夏至後處暑前。此乃傷之淺者。近而暴也。在陰經則不分三經。總謂之濕瘧。當從太陰經。則不分其病發在處暑後。冬至前。此乃傷之重也。遠而爲痲瘧者。老也。故謂之久瘧。氣居西方。宜毒藥療之。瘧之爲疾。因內積暑熱之氣。不能宣泄于外而爲瘧也。當盛夏之時。能食寒涼之物。而助陰氣者。縱使有暑熱之氣。微者自消矣。更時復以藥疎利臟腑。使邪氣自下。內經曰。春食涼。夏食寒。秋食溫。冬食熱。是謂春夏養陽。秋冬養陰。人能於飲食起居之間。順四時之氣而行之。邪氣何由得生也。

治瘧病。處暑前頭痛項強。脈浮惡風有汗。桂枝羌活湯。

桂枝

羌活

防風

甘草

炙各
半兩

右爲籠末。每服半兩。水一盞半。煎至一盞。溫服清。迎發而服之。如吐者。加半夏麴等分。

治瘧病頭痛項強脈浮惡風無汗者麻黃羌活湯。

麻黃 去節 羌活 防風 甘草 炙各半兩

同前服如吐者加半夏麴等分。

治法瘧如前病證而夜發者麻黃桂枝湯主之。

麻黃 一兩 去節 甘草 三錢 炙 桃仁 三十箇 去皮尖 黃芩 五錢 桂枝 三錢

右五味同為細末依前服桃仁味苦甘辛肝者血之海血聚則肝氣燥經所謂肝苦急急食甘以緩之故桃仁散血緩肝謂邪氣深遠而入血故夜發乃陰經有邪此湯發散血中風寒之劑。

治瘧病身熱目痛熱多寒少脈長睡臥不安先以大柴胡湯下之微利為度如下過外微邪未盡者。

宜服白芷湯以盡其邪。

白芷 一兩 知母 一兩 七錢 石膏 四兩

右為釐末同前煎服。

治瘧無他證隔日發先寒後熱寒少熱多宜桂枝石膏湯。

桂枝 五錢 石膏 知母 各一兩半 黃芩 一兩

右爲麓末分作三服每服水一盞同前煎服間日者邪氣所含深也。

治瘧寒熱大作不論先後皆太陽陽明合病也謂之大爭寒作則必戰動經曰熱勝而動也發熱則必汗泄經曰汗出不愈知爲熱也陽盛陰虛之證當內實外虛不治必傳入陰經也當用桂枝芍藥湯主之。

桂枝 三錢

黃耆

知母

石膏

芍藥 各一兩

右爲麓末每服五七錢至半兩水煎如前藥服之寒熱轉大者知太陽陽明少陽三陽合病也宜桂枝黃芩湯和之。

桂枝黃芩湯

柴胡 一兩二錢

黃芩 四錢半

人參

甘草 各四錢半

半夏 四錢

石膏

知母 各五錢

桂枝 二錢

右爲麓末依前服之服藥已如外邪已罷內邪未已再詮下藥從卯至午時發者宜以大柴胡承氣湯主之。

前項下藥。微利爲度。以小柴胡湯。徹其微邪之氣。立秋之後。及處暑前。發瘧漸瘦。不能食者。謂之瘵瘵。此邪深遠。而中陰經。爲久瘵也。

治久瘵不能飲食。胸中鬱鬱如吐。欲吐不能吐者。宜吐則已。當以藜蘆散。雄黃散吐之。

大藜蘆末半錢。溫薑水調下。以吐爲度。

雄黃散

雄黃

瓜蒂

赤小豆

各一錢

右爲細末。每服半錢。溫薑水調下。以吐爲度。

治秋深各瘵。胃中無物。又無痰癆。腹高而食少。俗謂瘵氣入腹。宜蒼朮湯主之。

蒼朮

四兩

草烏頭

一錢

杏仁

三十箇

右爲麩末。都作一服。水三升。煎至一半。均作三服。一日服盡。迎發而服。

局方中七宣丸。治瘵之聖藥也。

局方中神效飲子。乃瘵疾之聖藥也。

又名交結飲子。

從酉至子時發者。或至寅時。知邪氣在血也。宜桃仁承氣湯下之。

微利後宜調制之。在桂枝黃芩湯調下。

吐論第八

論曰。吐有三氣。積寒也。皆從三焦論之。上焦在胃口。上通於天氣。主納而不出。中焦在中脘。上通天氣。下通地氣。主腐熟水穀。下焦在臍下。下通地氣。主出而不納。是故上焦吐者。皆從於氣。氣者天之陽也。其脈浮而洪。其證食已暴吐。渴欲飲水。大便燥結。氣上衝而胸發痛。其治也。常降氣和中。中焦吐者。皆從於積。有陰有陽。食與氣相假為積而痛。其脈浮而匿。其證或先痛而後吐。或先吐而後痛。治法當以毒藥去其積。檳榔木香行其氣。下焦吐者。皆從於寒。地道也。其脈沉而遲。其證朝食暮吐。暮食朝吐。小便清利。大便秘而不通。治法當以毒藥通其閉塞。溫其寒氣。大便漸通。復以中焦藥和之。不令大便秘結而自愈也。

治上焦氣熱上衝。食已暴吐。脈浮而洪。宜先和中。桔梗湯。

桔梗 一兩

半夏 二兩

陳皮 一兩

枳實 一兩

白茯苓 一兩

白朮 一兩

厚朴 一兩

製妙香

去皮

牛

去白

炙炒

右咬咀。每服一兩。水一盞。煎至七分。取清溫服。調木香散二錢。隔夜空服。食前服之。三服之後。氣漸下。吐漸止。然後去木香散。加芍藥二兩。黃芪一兩半。每料中扣算。加上件分兩。依前服之。病愈則已。如大便燥結。食不盡下。以大承氣湯去硝微下之。少利爲度。再服前藥補之。如大便復結。又依前再微下之。

木香散

木香

檳榔 各等分

右爲細末。煎藥調服。

治暴吐者。上焦氣熱所衝也。經曰。諸嘔吐酸。暴注下迫。皆屬於火。脈洪而浮。荆黃湯主之。

荆芥穗 一兩

人參 五錢

甘草 二錢半

大黃 三錢

右爲籠末。都作一服。水二盞。煎至一盞。去滓調檳榔散二錢。空心服。

檳榔散

檳榔 二錢

木香 一錢半

輕粉 少許

右爲細末。用前藥調服。如爲丸。亦可。用水浸。蒸餅爲丸。如小豆大。每服二十九。食後服。

治上焦吐頭發痛有汗脈弦青鎮九主之。

柴胡 二兩 去苗

黃芩 七錢 半

甘草 半兩

半夏 湯洗 半兩

青黛 二錢 半

人參 半兩

右爲細末薑汁浸蒸餅爲丸如桐子大每服五十九生薑湯食後服。

白朮湯 治胃中虛損及痰而吐之。

半夏 半兩

白朮 一錢

檳榔 二錢 半

木香 一錢

甘草 一錢

茯苓 二錢

右六味同爲細末每服二錢煎生薑湯調下食前吐而食脈弦者肝盞於脾而吐乃由脾胃之虛。

宜治風安脾之藥。

金花丸

半夏 湯洗 一兩

檳榔 二錢

雄黃 一錢 半

右爲細末薑汁浸蒸餅爲丸如桐子大小兒另丸生薑湯下從少至多漸次服之以吐止爲度。

絆於脾故飲食自下。

紫沉丸 治中焦吐食由食積爲寒氣相假故吐而痛宜服之。

半夏 三錢

烏梅 二錢 去核

代赭石 三錢

杏仁 一錢 去皮

丁香 二錢

縮砂仁 三錢

沉香 一錢

檳榔 二錢

木香 一錢

陳皮 五錢

白豆蔻 半錢

白朮 一錢

巴豆霜 半錢 另研

右爲細末入巴豆霜令均醋糊爲丸如黍米大每服五十九吐愈則止小兒另丸治小兒食積吐食亦大妙。

一法治番胃吐食用橘皮一箇浸少時去白裏生薑一塊麪裹紙封燒令熟去麪外生薑爲三番並橘皮煎湯下紫沉丸一百丸一日二服得大便通至不吐則止此主治寒積氣皆可。

治嘔吐腹中痛者是無積也胃強而乾嘔有聲無物脾強而吐食特實繫強是以腹中痛矣。

木香白朮散

木香 一錢

白朮 半兩

半夏麪 一兩

檳榔 二錢

茯苓 半兩

甘草 四錢

右爲細末濃煎芍藥生薑湯調下一二錢有積而痛手按之愈痛無積者按之不痛。

治下焦吐食朝食暮吐暮食朝吐大便不通宜附子丸。

附子 炮五錢

巴豆霜 一錢 砒

右同研極細鎔黃蠟爲丸如桐子大每服一二丸冷水送下利則爲度後更服紫沉丸常服不令

再閉。

厚朴丸 主反胃吐逆。飲食噎塞。氣上衝。心腹中諸疾。加法在後。烏頭減半更妙。

厚朴 二兩

黃連 二兩

紫苑 去苗

吳茱萸 湯洗七次

薑蒲

柴胡 去苗

桔梗

皂角 去皮弦子炙

茯苓 去皮

官桂 剉

乾薑 炮各二兩

人參 二兩

川烏豆 炮裂去皮臍二兩半

蜀椒 二兩去目閉口者微炒出汗

右爲細末。入巴豆霜一兩和均。煉蜜和爲丸。劑旋丸。桐子大。每服三九。漸次加至。以利爲度。生薑湯。食後臨臥服。

此藥治療與局方溫白丸同。及治處暑以後。秋冬間臟腑下利大效。春夏再加黃連二兩。秋冬再加厚朴二兩。

治風癩病不能愈者。從厚朴丸依春秋加添外。又於每料中。加人參。菖蒲。茯苓各一兩半。右依前法和劑爲服餌。治番胃。又大便秘者。是腸勝胃也。服局方中厚朴丸一二百丸。如大便秘。用後藥。

附子 半兩

巴豆 二枚

砒 一豆許

右爲極細末。生薑糊爲丸。如菉豆大。每服一九。白湯下。

霍亂論第九

論曰。醫之用藥。如將帥之用兵。本草曰。良醫不能以無藥愈疾。猶良將無兵不足以勝敵也。故用藥如用兵。轉筋霍亂者。治法同用兵之急。不可緩也。故吐瀉不止者。其本在於中焦。或因渴大飲。或因飲而過量。或饑而飽甚。或濕內甚。故陰陽交而不和。是爲吐瀉。仲景曰。邪在上焦則吐。邪在下焦則瀉。邪在中焦則既吐且瀉。此爲急病也。然吐利爲急。十死其一二。如揮霍撩亂而不得吐瀉。此名乾霍亂。必死。法曰。既有其入。必有所出。今有其入而不得其出者。否也。寒也。故轉筋吐瀉者。其氣有三。一曰風。二曰火。三曰濕。吐爲喝熱也。王注曰。炎熱薄燥。心之氣也。火能炎上。故吐也。瀉爲濕也。叔和云。濕多成五泄。內經曰。濕勝則濡瀉。又曰。風勝則動。筋屬肝而應於風木。故腳轉筋燥急也。內經曰。諸轉反戾。水液渾濁。皆屬於熱。故仲景治法曰。熱多欲飲水。五苓散。寒多不飲水者。理中丸。凡覺此證。或先五苓。益元。桂苓。甘露飲。乃吐瀉之聖藥也。慎無與粟米粥湯。穀入於胃則必死。本草曰。粟米味鹹。微寒無毒。主養胃氣。去脾胃中熱。益氣。霍亂者。脾胃極損。不能傳化。加以粟米。如人欲斃。更以利刀鋸其首。豈有能生者耶。如吐瀉多時。欲住之後。宜微以粥飲。漸漸養之。以遲爲妙。

半夏湯 治霍亂轉筋吐瀉不止。

半夏麴

茯苓

白朮

各半兩

淡桂

二錢半

甘草

上同炙

右爲細末。渴者涼水調下。不渴者溫水調下。不拘時候服。

五苓散。

白朮

茯苓

木猪苓

各一兩半

澤瀉

二兩半

桂枝

一兩

右爲細末。冷水調下。或水煎三沸。冷服亦得。

理中丸。

白朮

人參

乾薑

甘草

各等分

右爲細末。煉蜜爲丸。如彈子大。每服一丸。冷水化下。

如吐瀉不止。身出冷汗。無脈者可服。後瀉痢論中漿水散。兼桂枝湯。白朮湯。皆可服。後痢門中藥。亦可選用。

凡霍亂不可飲熱白米粥。飲之死。必不救。切須慎之。

瀉論第十

論曰。臟腑瀉痢。其證多種。大抵從風濕熱論。是知寒少而熱多。寒則不能久也。故曰。暴瀉非陽。久瀉非陰。論曰。春宜緩形。形動則肝木乃榮。反靜密。則是行秋令。金能制木。風氣內藏。夏至則火盛而金去。獨火木

旺而脾土損矣。輕則飡泄。身熱脈洪。穀不能化。重則下痢。膿血稠黏。皆屬於火。經曰。洩而使膿血。知氣行而血止也。宜大黃湯下之。是爲重劑。黃芩芍藥湯爲之輕劑。是實則瀉其子。木能自虛而脾土實矣。故經曰。春傷於風。夏必飡泄。此逆四時之氣。人所自爲也。

有自太陰脾經受濕。而爲水泄。虛滑微滿。身重不知穀味。假令春宜益黃散補之。夏宜瀉之。法云。宜補宜和。宜止。假令和則芍藥湯是也。止則呵子湯是也。久則防變而爲膿血。脾經傳腎。謂之賊邪。故難愈。若先痢而後滑。謂之微邪。故易痊。此皆脾土受濕。天行爲也。雖聖智不能逃。口食味。鼻食氣。從鼻而入。留積於脾。而爲水瀉。有厥陰經動下痢不止。其脈沉而遲。手足厥逆。涕唾膿血。此爲難治。宜麻黃湯小續命汗之。法曰。謂有表邪縮於內。當散表邪而愈。有暴下無聲。身冷自汗。小便清利。大便不禁。氣難布息。脈微。嘔吐。急以重藥溫之。漿水散是也。故法云。後重則宜下。腹痛則宜和。身重則除濕。脈弦則去風。血膿稠黏。以重藥竭之。身冷自汗。以毒藥溫之。風邪內縮。宜汗之則愈。驚漉爲痢。當溫之。又云。在表者發之。在裏者下之。在上者湧之。在下者竭之。身表熱者內疎之。小便澀者分利之。又曰。盛者和之。去者送之。過者止之。兵法云。避其來銳。擊其墮歸。此之謂也。凡病泄而惡風寒。是太陰傳少陰。木來尅土也。用除濕白朮伏苓安脾芍藥桂黃連破血也。火邪不能勝水也。太陰經不能傳少陰。而反火邪上乘肺經。而痢必白膿也。加黃連常歸之類。又裏急後重。脈大而洪實。爲裏熱而甚蔽。是有物結墜也。若脈浮大甚。不宜下。雖裏急後重而脈沉細弱者。謂寒邪在內而氣散也。可溫養而自愈。裏急後重。閉者。大腸經氣不宜通也。宜加檳榔木香。

宜通其氣。如痢或泄而嘔者。胃中氣不和也。上焦不和。治以生薑橘皮。中焦不和。治以芍藥歸桂茯苓。下焦不和。寒治以輕熱。甚以重熱藥。□□□□大便虛祕澁。久不愈。恐太陰傳少陰。多傳變爲痢。太陰是爲賊邪。先以枳實厚朴湯以防其變。若四肢懶倦。小便少或不利。大便走沉困。飲食減。宜調胃去濕白朮芍藥茯苓三味。水煎服。以白朮之甘。能入胃而除脾胃之濕。芍藥之酸澁。除胃中之濕熱。四肢困。茯苓之淡泄。能通水道走濕。此三味。泄痢須用此。如發熱惡寒。腹不痛。加黃芩爲主。如未見膿而惡寒。乃太陰欲傳少陰。加黃連爲主。桂枝佐之。如腹痛甚者。加當歸。倍芍藥。如見血。加黃連爲主。桂當歸佐之。如燥煩。或先白膿後血。或發熱。或惡寒。非黃芩不止上部血也。

如惡寒脈沉。或腰痛。或血痢下痛。非黃連不能止此中部血也。

如惡寒脈沉。先血後便。非地榆不能止此下部血也。如便膿血相禱。而脈浮大。慎不可以大黃下之。下之必死。謂氣下竭也。而陽無所收也。凡陰陽不和。惟可以分陰陽藥治之。又云。暴泄非陽。久泄非陰。大便完穀下。有寒有熱者。脈疾。身多動。音聲響亮。暴注下迫。此陽也。寒者脈沉而細。疾。身不動。作。目睛不了了。飲食不下。鼻準氣息者。薑附湯主之。若身重四肢不舉。木附湯主之。

黃芩芍藥湯 治泄痢腹痛。或後重身熱。久而不愈。脈洪疾者。及下痢膿血稠黏。

黃芩

芍藥

各一兩

甘草

五錢

右爲籠末。每服半兩。水一盞半。煎至一盞。濾清。溫服無時。如痛則加桂少許。大黃淨。治泄痢久不愈。膿血稠黏。裏急後重。日夜無度。久不愈者。大黃一兩。

右細剉。好酒二大盞。同浸半日許。同煎至一盞半。去大黃。將酒分爲二服。頓服之。痢止。一服如未止。再服。以利爲度。服芍藥湯以和之。痢止。再服黃芩湯和之。以徹其毒也。

芍藥湯。下血調氣。經曰。洩而便膿血。氣行而血止。行血則便血自愈。調氣則後重除。

芍藥 一兩
當歸 兩
黃連 各半兩
檳榔 二錢
木香 二錢

甘草 二錢
大黃 三錢
黃芩 半兩
官桂 一錢

右咬咀。每服半兩。水二盞。煎至一盞。食後溫清服。如血痢則漸加大黃。如汗後藏毒。加黃栢半兩。依前服。

白朮黃芪湯。服前藥痢雖已除。猶宜此藥和之。

白朮 一兩
黃芪 七錢
甘草 三錢

右咬咀。均作三服。水一盞半。煎至一盞。去滓。溫清服之。

防風芍藥湯。治泄痢。食泄。身熱脈弦。腹痛而渴。及頭痛微汗。

防風

芍藥

黃芩

各半兩

右咬咀。每服半兩。或一兩。水三盞。煎至一盞。濾清溫服。

治太陰脾經受濕。水泄注下。體微重。微滿。困弱無力。不欲飲食。暴瀉無數。水穀不化。先宜白朮芍藥湯和之。身重暴下。是大勢來。亦宜和之。

白朮芍藥湯

白朮

一兩

芍藥

一兩

甘草

五錢

右剉。每服一兩。水二盞。煎至一盞。濾清溫服。如痛甚者宜。

蒼朮芍藥湯

蒼朮

二兩

芍藥

一兩

黃芩

半兩

右剉。每服一兩。加淡味桂半錢。水一盞半。煎至一盞。溫服清。如脈弦頭微痛者宜。

蒼朮防風湯

蒼朮

防風

各二兩

上使

右剉。同前煎服。如下血者宜。

蒼朮地榆湯

蒼朮 二兩
地榆 一兩
下使

右剉同煎服。

已上證。如心下痞。每服加枳實一錢。如小不利。各加茯苓二錢。如腹痛漸已。瀉下微少。宜呵子散止之。法云。大勢已去。而宜止之。

呵子散

呵子 一兩半
生半熟
木香 半兩
黃連 三錢
甘草 三錢

右爲細末。每服二錢。以白朮芍藥湯調下。如止之不已。宜歸而送之也。呵子散加厚朴一兩。竭其邪氣也。虛滑久不愈者。多傳變爲痢疾。太陰傳少陰是爲鬼邪。先以厚朴枳實湯。防其傳變。

厚朴枳實湯

厚朴 一兩
枳實 一兩
呵子 一兩半
生半熟
木香 半兩
黃連 二錢
甘草 三錢
大黃 二錢

右爲末。每服三五錢。水一盞半。煎至一盞。去滓溫服。

漿水散 治暴泄如水。周身汗出。一身盡冷。脈微而弱。氣少而不能語。其甚者加吐。此謂急病。治之

宜以此。

半夏 二兩 湯洗 附子 半兩 炮 乾薑 五錢 良薑 二錢 中 桂枝 五錢 甘草 五錢 炙

右為細末。每服三五錢。漿水二盞。煎至一盞。和滓熱服。甚者三四服。微者三服。太陽經動下痢為驚澹。大腸不能禁固。卒然而下。成小泊光色。其中或有硬物。欲起而又下。欲了而不了。小便多清。此寒也。宜溫之。春夏桂枝湯。秋冬白朮湯。

桂枝湯

桂枝 白朮 各半兩 芍藥 各半兩 甘草 二錢 炙

右剉。每服半兩。水一盞。煎至七分。去滓取清。宜溫服之。

白朮湯

白朮 芍藥 各三錢 乾薑 半兩 炮 甘草 二錢 炙

右剉。為釐末。如前服之。甚則去乾薑。加附子三錢。辛能發也。治厥陰動為瀉痢者。寸脈沉而遲。手足厥逆。下部脈不至。咽喉不利。或嘔唾膿血。瀉痢不止者。為難治。宜升麻湯。或小續命湯以發之。法曰。謂表邪縮於內。故下痢不止。當散表邪於四肢。布於絡脈外。無其邪。則臟腑自安矣。

諸瀉痢入胃名曰溢飲滑泄。渴能飲水。水下復瀉而又渴。此無藥證。當灸大椎。

諸瀉痢久不止。或暴下者。皆太陰守病。故不可離于芍藥。若不受濕。不能下痢。故須用白朮。是以聖人立法。若四時下痢。於芍藥白朮內。春加防風。夏加黃芩。秋加厚朴。冬加桂附。然更詳外證寒熱處之。如裏急後重。須加大黃。如身困倦。須加白朮。如通身自汗逆冷氣息微。加桂附以溫之。如或後重。膿血稠黏。雖在盛冬。於濕藥內亦加大黃。諸下痢之後。小便利而腹中虛痛不可忍者。此謂陰陽交錯。不和之甚也。當服神効越桃散。

大梔子 三錢 高良薑 三錢

右和均。每服三錢。米飲或酒調下。其痛立效。

治大便後下血。腹中不痛。謂之濕毒下血。宜服黃連湯。

黃連 去 當歸 各半 甘草 二錢

右咬咀。每服五錢。水一盞。煎至七分。食後溫服。

治大便後下血。腹中痛者。謂熱毒下血。當服芍藥黃連湯。

芍藥 當歸

黃連 各半

大黃 一錢

桂 淡味半錢

甘草 二錢

右咬咀。每服半兩。同煎服。如痛甚者。調木香檳榔末一錢服之。

治久病腸風。痛痒不任。大便下血。宜服地榆湯。

蒼朮

去皮
四兩

地榆

二兩

右咬咀。每服一兩。水一盞。煎至七分。食前多服。除根。

治濕瀉茯苓湯

白朮

一兩

茯苓

去皮七
錢半

右咬咀。水煎一兩。食前服。食入而瀉。謂胃中有宿穀也。當加枳實五錢。酒入而瀉。濕熱瀉也。加黃

芩五錢。

治寒積痢。男子小兒婦人。皆不問赤白。或清痢如水。不後重者。寒也。經云。澄徹清冷。皆屬於寒。皆爲

虛寒中有積。宜附子巴豆之類下之。見痢則愈。空心服。

治瀉痢久。臟腑不止。虛滑。穀不化用。蒼朮湯下桃花丸。

蒼朮

二兩

防風

一兩

右剉爲細末。用水一碗。煎至一大盞。絞清汁。下桃花丸八十九立愈。如小便澀少。以五苓散下桃

花丸或赤白石脂丸。小便利則愈矣。

太陽爲協熱痢。涼膈散主之。

陽明爲痼瘕。進退大承氣湯主之。珍珠囊中有少陽風氣自動。其脈弦大。柴胡湯主之。

太陰濕勝濡瀉。不可利而可溫。四逆湯主之。

少陰蟄封不動。禁固可澁。赤石脂丸。乾薑湯主之。

厥陰風泄。以風治風。小續命湯。消風散主之。

治下痢膿血。裏急後重。日夜無度。導氣湯。

芍藥

兩

當歸

五錢

大黃

黃芩

各二錢半

黃連

木香

各一錢

檳榔

一錢

右爲末。每服三五錢。水一盞。煎至七分。去滓溫服。如未止。再服。不後重則止。

禱例

溲而便膿血者。大腸泄也。脈五至之上洪者。宜以七宣丸。如脈平者。立秋至。春分宜香連丸。春分至。立秋宜芍藥藥皮丸。四季通用宜加減平胃散。七宣丸之類。後宜服此藥。去其餘邪。兼平胃氣。

芍藥藥皮丸

芍藥

黃蘗

各等分

右爲細末。醋糊爲丸。如桐子大。每服五七十九至二百丸。溫水下。食前服。
加減平胃散

白朮

厚朴

陳皮

各一兩

甘草

七錢

檳榔

三錢

木香

三錢

桃仁

黃連

人參

阿膠

各半兩

白茯苓

去皮半兩

右爲細末。同平胃散煎服。

血多加桃仁。

泄加黃連。

小便澀加茯苓。

氣不下。後重。加檳榔木香。

腹痛加芍藥甘草。膿加阿膠。

濕加白朮。

脈洪加大黃。

四時以胃氣爲本。久下血痢。則脾虛損而血不流於四肢。入於胃中爲血。宜滋養脾胃則愈。夫五洩者之病。其治法各不同者。外證各異也。

胃泄者。飲食不化多黃。承氣湯下。

脾泄者。腹脹滿泄注。食即嘔吐逆。建中及理中湯。

大腸泄者。食已窘迫。大便色白。腸鳴切痛。乾薑及附子湯。

小腸泄者。漉便膿血。少腹痛。承氣湯。

大瘕泄者。裏急後重。數至圍而不能便。足少陰是也。莖中痛。急利小便。此五泄之病也。胃小腸大瘕之證。皆清涼飲子主之。其泄自止。後厥陰少陰二證。另有治法。厥陰證加甘草。謂主莖中痛。是肝也。內經曰。肝苦急。急食甘以緩之。少陰經證。多裏急後重。故加大黃。令急推過。物去則輕矣。內經曰。因其重而減之。又曰。在下者引而竭之。又有太陰陽明二經證。當進退大承氣湯主之。太陰證不能食。當先補而後瀉之。乃進藥法也。先煎厚朴半兩。俱依本方加製。水一盞半。煎至一半服之。若三兩服後未已。謂有宿食不消。又加枳實二錢同煎。服三兩服。泄又未已。如稍加食。尙有熱毒。又加大黃三錢推過。泄止住藥。如泄未止。謂腸胃有久塵垢滑黏。加芒硝半合。宿垢去盡則愈矣。

陽明證。能食是也。當先瀉而後補。謂退藥法也。先用大承氣湯五錢。水一盞。作前法。煎至七分。稍熱服。如泄未止。去芒硝後。稍熱退。減大黃一半。煎兩服。如熱氣雖已。其人必腹滿。又減去大黃。枳實厚朴湯。又煎三兩服。如是腹脹滿退。泄亦自愈。後服厚朴湯數服則已。

又寒熱水洩之例于後

洩者一也。總包五法。謂之六義。曰六解。難經有傷寒五泄。叔和云濕多成五泄。仲景解四經泄利。有不可汗。有不可下者。可吐可灸者。仲景隨經自言之。假令渴引飲者。是熱在膈上。水多入則下。鬲入胃中。胃經本無熱。不勝其水。名曰水恣。故使米穀一時下。此證當灸大椎二五壯立已。乃瀉督也。如用藥。乃使車前子。搗丸。白朮茯苓之類。可選用之。五苓散亦可。

又有寒泄者。大腹滿而泄。又有驚澆者。是寒泄也。鴨澆者。大便如水。中有少結糞者是也。如此者。當用天麻附子乾薑之類是也。

又法曰。泄有虛實。寒熱。虛則無力黏衣。不便已泄出。謂不能禁固也。實則數至圍而不能便。俗云虛坐努責故也。裏急後重。皆依前法。進退大承氣湯主之。一說素問云。春傷于風。夏必瀉泄。又云。久風爲瀉泄者。乃水穀不化而完出爾。非水口胃而成。此證非前水恣也。此一證。不飲水而穀完出。名曰瀉泄。治法于後。先以宣風散導之。出錢氏方中。四味者是也。後服蒼朮防風湯。

蒼朮防風湯

蒼朮 去皮 四兩
麻黃 去根節 四兩
防風 去蘆頭 五錢

右爲籠末。每服一兩。生薑七片。水二盞。煎至一盞。去滓溫服。泄止後。服椒朮丸。

椒朮丸

蒼朮 二兩 小椒 一兩去目炒

右爲極細末。醋糊爲丸。如桐子大。每服二十九。或三十九。食前溫水下。一法。惡痢久不愈者。加桂。如小兒病。丸如黍米大。

治瀉痢膿血。乃至脫肛。地榆芍藥湯。

蒼朮 一兩 地榆 二兩 卷柏 三兩 芍藥 三兩

右咬咀。每服一兩。水一大盞。半煎至一半。溫服。病退藥止。

五泄傷寒。乃分三節。

初說暴 次說中 後說久泄

此說在難經二十二難。是三節內。包十五法。初以暴。藥中以的對證。藥後疾得中也。末治久泄法。仲景論厥陰經治法是也。

治久泄法。先進縮煎小續命湯。是發其汗。使邪氣不能以外侵于內。然後治其痢。秋冬間下痢。風吐論中。加減厚朴丸大效。

凡臟腑之祕。不可一例治療。有虛祕。有實祕。胃實而祕者。能飲食。小便赤。當以麻仁湯。七宣丸之類主之。

胃虛而祕者不能飲食小便清利厚朴湯主之。

厚朴	薑製	白朮	枳實	陳皮	甘草
五兩		五兩	一兩	去白	三兩
		半夏	妙	二兩	炙
		二兩			

右為籠末每服三五錢水一盞半生薑五片棗三枚煎至一盞去滓溫服空心實祕者物也虛祕者氣也。

平胃丸

治病久虛弱厭厭不能食而臟腑或祕或澹此胃氣虛弱也當服和中消痰去濕及厚腸胃進飲食。

厚朴	白朮	陳皮	木香	生半夏
一兩	一兩	八錢	一錢	湯洗
南	二錢	去白		一兩

檳榔	枳實	甘草
二錢	五分	三錢
半		炙

右為細末薑汁浸蒸餅丸如桐子大每服五十九生薑湯或溫水下。

心痛論第十一

論曰諸心痛者皆少陰厥氣上衝也。有熱厥心痛者身熱足寒痛甚則煩燥而吐額自汗出知為熱也。其脈洪大當灸大谿及崑崙謂表裏俱瀉之是謂熱病汗不出引熱下行表汗通身而出者愈也。灸畢服金

鈴子散。痛止服枳朮丸。去其餘邪也。有大實心中痛者。因食受時氣。卒然發痛。大便或秘。久而注悶。心胸高起。按之愈痛。不能飲食。急以養黃丸利之。利後以藁本湯去其餘邪。有寒厥心痛者。手足逆而通身冷汗出。便利瀉清。或大便利而不渴者。氣微力弱。急以朮附湯。溫寒厥暴痛。非久病也。朝發暮死。當急救之。是知久痛無寒。而暴痛非熱。

治熱厥心痛。或發或止。久不愈者。當用金鈴子散。

金鈴子

玄胡

各一兩

右爲細末。每服三錢。酒調下。

大實心痛養黃丸

雄黃

一兩

巴豆

五錢。去皮生用。研細入雄黃末。

右再研二味。白麩二兩。同和再研均。滴水丸如桐子大。每服時。先煎漿水令沸。下藥二十四丸。煮一二十沸。澆入冷漿水。沉冷一時。服二丸。一日二十四丸。加至微利爲度。用浸藥水送下。此治脇下疝癖痛如神。

治大實心痛。大便已利。宜藁本湯徹其毒也。

藁本 半兩 蒼朮 一兩

右爲籠末。每服一兩。水二盞。煎至一盞。溫服清。

治寒厥暴痛。脈微。氣宜朮附湯。

附子

一兩炮去臍
細切一兩

白朮 一兩

甘草

二兩
炙

右爲籠末。入附子令均。每服三錢。水一大盞半。入生薑五片。棗一枚。劈破同煎。至一盞。去滓溫服。食前。

此藥又治風濕相搏。身重疼煩。不能轉側。不嘔不渴。大便堅硬。小便自利。及風虛頭目眩重者。不知食味。暖肌補中。助陽氣。止自汗。

治男子婦人心經播熱。如癰病狀。宜服妙香丸。

風癰者。煎羌活爲引。下妙香丸。血癰當歸湯引下。刺心痛諸穴于後。

真心痛。手足青至節。痛甚。旦發夕死。夕發旦死。

心痛腹脹。嗇嗇然。大便不利。取足太陰。

心痛引腰脊。欲嘔。取刺足少陰。

心痛引小腹滿。上下無常處。便溺難。刺足厥陰。

心痛短氣。刺手太陰。

心痛刺當九穴。刺之立已。不已。上下求之。得之則已。

按經三法

心痛與背相接。善恐。如從後觸其心。僂僂者。腎心痛也。先刺經骨。崑崙。不已。刺合骨。

心痛腹脹胸滿。心尤痛者。胃心痛也。刺太都。太白二穴。

心痛如錐刺。乃脾心痛也。刺然谷。大谿。

心痛蒼然如死狀。終日不得休息。乃肝心痛。取行間。太衝。

心痛臥若徒居。心痛間。動作益痛。甚者。其色不變。此肺心痛也。刺魚際。大淵。宜通氣行。無所凝滯。則病愈也。

也。

大谿穴。足少陰腎經土也。爲臚。在足內踝後跟骨上。脈動陷中。可灸三壯。五七壯。此瀉熱厥心痛。

崑崙。足太陽膀胱經水也。在足外踝後跟骨上陷中。可灸三壯。或五七壯。亦可瀉熱厥心痛。

素問病機氣宜保命集卷下

欬論第二十一

論曰。欬謂無痰而有聲。肺氣傷而不清也。嗽是無聲而有痰。脾濕動而爲痰也。欬嗽謂有痰而有聲。蓋因傷於肺氣。動於脾濕。欬而爲嗽也。脾濕者。秋傷於濕。積于脾也。故內經曰。秋傷於濕。冬必欬嗽。大抵素秋之氣宜清。須反動之氣。必上衝而爲欬。甚則動于脾濕。發而爲痰焉。是知脾無留濕。雖傷肺氣。而不爲痰也。有痰。寒少而熱多。故欬嗽者。非專主于肺而爲病。以肺主皮毛而司于外。故風寒先能傷之也。內經曰。五臟六府皆能令人欬。非獨肺也。各以其時主之而受病焉。非其時各傳而與之也。所病不等。寒暑燥濕風火六氣。皆令人欬。唯濕病。痰飲入胃。留之而不行。止入于肺。則爲欬嗽。假令濕在于心經。謂之熱痰。濕在脾經。謂之風痰。濕在肺經。謂之氣痰。濕在腎經。謂之寒痰。所治不同。宜隨證而治之。若欬而無痰者。以辛甘潤其肺。故欬嗽者。治痰爲先。治痰者。下氣爲上。是以南星半夏勝其痰。而欬嗽自愈。枳殼陳皮利其氣。而痰自下。痰而能食者。大承氣湯微下之。少利爲度。痰而不能食者。厚朴湯治之。夏月嗽而發熱者。謂之熱痰。嗽小柴胡四兩。加石膏一兩。知母半兩治之。冬月嗽而發寒熱。謂之寒嗽。小青龍加杏仁服之。然此爲大例。更常隨證隨時加減之。量其虛實。此治法之大體也。

蜜煎生薑湯

蜜煎橘皮湯

燒生薑胡桃

此者皆治無痰而嗽者。常以辛甘潤其肺故也。如但使青陳皮藥皆當去白。本草云。陳皮味辛。理上氣。去痰氣滯塞。青皮味苦。理下氣。二味俱用散三焦之氣也。故聖濟云。陳皮去痰。穰不除。即生痰。麻黃發汗。節不去而止汗。

治風痰熱咳嗽。其脈弦面青。四肢滿悶。便溺秘澁。心多燥怒。水煮金花丸。

南星

半夏

各一兩
生用

天麻

五錢

雄黃

二錢

白麵

三兩

寒水石

一兩燒
存性

右為細末。滴水為丸。每服五七十九至百丸。煎漿水沸。下藥煮。令沸浮為度。漉出淡漿水。另用生薑湯下。或通聖加半夏。及局方中川芎丸。防風丸。皆可用也。

小黃丸。治熱痰欬嗽。脈洪面赤。煩熱心痛。唇口乾燥。多喜笑。宜小黃丸。

南星

湯洗

半夏

洗各
一兩

黃芩

一兩
半

右為細末。生薑汁浸。蒸餅為桐子大。每服五十九至七十九。食後薑湯下。及小柴胡湯中。加半夏亦可。白朮丸。治痰濕欬嗽。脈緩面黃。支體沉重。嗜臥不收。腹脹而食不消化。宜白朮丸。

南星

半夏

俱湯洗
各一兩

白朮

一兩
半

右為細末。糊為丸。桐子大。每服五七十九。生薑湯下。及局方中防己丸亦可用。

玉粉丸治氣痰欬嗽。脈澁面白。上喘氣促。酒淅惡寒。愁不樂。宜服之。

南星

半夏

俱洗各一兩

官桂

去皮一兩

右爲細末。薄糊爲丸。如桐子大。每服五七十九。生薑湯下。食後。及局方中防己丸亦可。玉粉丸加減在後。心下否者。加枳實伍錢。身熱甚者。加黃連五錢。體重者。加茯苓一兩。氣上逆者。加苦亭藤五錢。氣促者。加人參桔梗各五錢。浮腫者。加郁李仁杏仁各伍錢。大便秘者。加大黃五錢。

雙玉散治痰熱而喘。痰湧如泉。

寒水石

石膏

各等分

右爲細末。煎人參湯調下三錢。食後服。

治痰千緡湯。

半夏

生末一兩

大皂角

去皮子半兩剉

右同於絹袋中盛之。用水三升。生薑七大片同煎。至一半。以手操洗之。取清汁。分作三服。食後併服。二服効。

防風丸治痰嗽胸中氣不清利者。枳朮丸亦妙。

防風 半兩 枳殼 半兩去穢炒 白朮 一兩

右細末燒餅爲丸每服五七十九生薑湯下

天麻丸

天麻 一兩 半夏 一兩 南星 各一兩 雄黃 少許

右以白麵二兩滴水爲丸如桐子大每服五十九至百九煎淡水令沸下藥煮十餘沸漉出食前生薑湯下

利高丸主胸中不利痰嗽喘促利脾胃壅滯調秘瀉藏推陳致新消進飲食治利高氣之勝藥也

木香 一錢 檳榔 一錢 人參 三錢 當歸 二錢 藿香 一錢

大黃 酒浸焙一兩 厚朴 薑制三兩 枳實 一兩炒 甘草 三錢炙

右爲細末滴水和水和丸如桐子大每服三五十九食後諸飲皆下

款氣丸 治久嗽痰喘肺氣浮腫

青皮 去白 陳皮 去白 檳榔 木香 杏仁 去皮尖 郁李仁 去皮

茯苓

澤瀉

當歸

茂炮

馬兜零

苦亭藤

已上各三兩

人參

防己

各五錢

牽牛

取頭末一兩

右爲細末。生薑汁麵糊爲丸。如梧子大。每服一二十九。加至五七十九。生薑湯下。食後服。

玉粉丸。治痰結。咽喉不利。語音不出。

半夏

洗五錢

草烏

一字炒

桂

一字多

右同爲末。生薑汁浸蒸餅爲丸。如雞頭大。每服一九。至夜含化。多歲不愈者。亦効。

枳殼湯。治久痰。胸膈不利者。多上焦發熱。

枳殼

麸炒去穢三兩

桔梗

三兩

黃芩

一兩半

右同剉。每日早用二兩半。水三盞。煎至二盞。勻作三服。午時一服。申時一服。臨臥時一服。三日七兩半。

藥盡服生半夏湯。

生半夏湯

半夏

不以多少。洗七遍。切作片子。

右每服秤三錢。水一盞半。入生薑五大片同煎。至一盞。和滓食後服。一日三服。服三日畢。再服枳朮丸。盡其痰爲度。論曰。先消胸中氣。後去鬲上痰。再服枳朮丸。謂首尾合盡消其氣。謂令痰不復作也。

滑鎮丸治熱嗽

小柴胡湯內。加入參一倍。

青黛 牛兩

右爲細末。麵糊丸。如桐子大。每服五十丸。生薑湯下。

半夏丸。治因傷風而痰作喘逆。兀兀欲吐。惡心欲倒。已吐。加檳榔三錢。

半夏 一兩湯洗切 雄黃 研三錢

右同爲末。生薑汁浸蒸餅爲丸。桐子大。每服三十九。生薑湯下。小兒丸如黍米大。

白朮散。治夏暑大熱。或醉飲冷。痰濕不止。膈不利。

白朮 茯苓 半夏 洗 黃芩 各等分

右爲麤末。每服五錢。至七錢。水二盞。入生薑十片。煎至一盞。去滓。調陳皮末一錢。神麴末一錢。食後服。法曰。大熱大飲。蓋酒味熱而引飲冷。冷與熱凝於胸中不散而成濕。故痰作矣。甚者宜吐之。吐後服五苓。甘露。勝濕去痰之劑。

白朮湯。治痰潮上如湧泉。久不可治者。

白朮

白茯苓

半夏

等分

右爲末。每服半兩。病大者一兩。水二盞。生薑七片。煎至一盞。取清。調神麴末二錢。頓服之。病甚者。下玉壺丸一百丸。大効。永除根。

天門冬丸。治婦人喘。手足煩熱。骨蒸寢汗。口乾引飲。面目浮腫。

天門冬

十兩去心秤

麥門冬

去心八兩

生地黄

三斤取汁爲膏子

右二味爲末。膏子和丸。如梧子大。每服五十九。煎逍遙散送。逍遙散中去甘草。加入參。或服王氏博濟方中人參荊芥散亦可。如面腫不已。經曰。面腫曰風。故宜汗。麻黃桂枝可發其汗。後服柴胡飲子。去大黃。故論曰。治藏者治其俞。治府者治其合。浮腫者治其經。治俞者治其土也。治合者亦治其土也。如兵家圍魏救趙之法也。

虛損論第二十二

論曰。虛損之疾。寒熱。因虛而感也。感寒則損陽。陽虛則陰盛。損自上而下。治之宜以辛甘淡。過于胃則不可治也。感熱則損陰。陰虛則陽盛。故損自下而上。治之宜以苦酸鹹。過于脾則不可治也。自上而損者。一

損于肺。皮聚而毛落。二損損于心。血脈虛少。不能榮于藏府。婦人月水不通。三損損于胃。飲食不爲肌膚。自下而損者。一損于腎。骨痿不能起于床。二損損于肝。筋緩不能自收持。三損損于脾。飲食不能消尅。論曰。心肺損而色蔽。腎肝損而形痿。穀不能化而脾損。感此病者。皆損之病也。漸漬之深。皆虛勞之疾也。四君子湯。治肺損。而皮聚毛落。益氣可也。

白朮

人參

黃耆

茯苓

各等分

右爲籠末。每服五六錢七錢。水一盞。煎至七分。去滓。食遠溫服。

八物湯。治心肺虛損。皮聚而毛落。血脈虛損。婦人月水愆期。宜益氣和血。

白朮

人參

黃耆

茯苓

川芎

熟地黃

當歸

芍藥

各等分

右籠末。服五七錢。水一盞。煎至七分。去滓。食後溫服。

千金散。治心肺損。及胃。飲食不爲肌膚。宜益氣和血。調飲食。

白朮

人參

黃耆

伏神

桂枝

熟地黃

當歸

川芎

芍藥

甘草

各等分

右爲末。加生薑棗同煎。水一大盞。藥五錢。煎至七分。食前日三服。
金剛丸。治腎損。骨痿不能起于床。宜益精。

葶藶 杜仲 炒去絲 菴蓉 酒浸 兔絲子 酒浸 等分

右爲細末。酒煮猪腰子爲丸。每服五七十九。空心酒下。

牛膝丸。治腎肝損。骨痿不能起于床。筋緩不能收持。宜益精緩中。

牛膝 酒浸 葶藶 杜仲 炒去絲 菴蓉 酒浸

防風 兔絲子 酒浸 白疾藜 各等分 桂枝 減半

右細末。酒煮猪腰子搗丸。桐子大。空心酒下。五七十九。

煨腎丸。治腎肝損。及脾損。穀不化。宜益精緩中消穀。

牛膝 酒浸 葶藶 杜仲 菴蓉 兔絲子

防風 白疾藜 胡蘆巴 破故紙 等分 桂 半錢

右和劑。服餌如金剛丸法。腰痛不起者甚効。

黑地黃丸。加五味子。名腎氣丸。治陽盛陰虛。脾腎不足。房室虛損。形瘦無力。而多青黃。而無常色。宜此藥養血益腎。

蒼朮 一斤米
泔浸

熟地黃 一斤

川薑 冬一兩夏五
錢春七錢

五味子 半斤

右爲細末。棗肉爲丸。如梧子大。每服一百丸至二百丸。食前米飲下。或酒。治血虛久痔甚効。經曰。腎苦燥。急食辛以潤之。開腠理。致津液。通氣。五味子味酸。故酸以收之。此雖陽盛不燥熱。乃是五藏虛損於內。故可益血收氣也。此藥類象神品藥也。

治陽虛陰盛。心肺不足。宜八味丸。若形體瘦弱。無力多困。未知陰陽先損。夏月地黃丸。春秋宜腎氣丸。冬月宜八味丸。

消渴論第二十三

論曰。消渴之疾。三焦受病也。有上消。中消。腎消。上消者。上焦受病。又謂之鬲消病也。多飲水而少食。大便如常。或小便清利。知其燥在上焦也。治宜流濕潤燥。中消者。胃也。渴而飲食多。小便黃。經曰。熱能消穀。知熱在中。法云。宜下之。至不欲飲食。則愈。腎消者。病在下焦。初發爲膏淋。下如膏油之狀。至病成而面色黧黑。形瘦而耳焦。小便濁而有脂。治法宜養血以肅清分。其清濁而自愈也。法曰。燥上而渴。辛甘而祛。用潤

肺故可用蜜煎生薑湯。大器頓之。時時呷之。法云。心肺之病。莫厭頻而少飲。內經云。補上治宜以緩。又曰。辛以潤之。開腠致津液。通則肺氣下流。故氣下火降而燥衰矣。其渴乃止。又經曰。二陽結爲消。王注曰。二陽結於胃及大腸俱熱也。腸胃藏熱。則善消水穀。可甘辛降火之劑。黃連末一斤。生地黃自然汁。白蓮花藕自然汁。牛乳汁各一斤。熬成膏子劑。黃連末爲丸。如梧桐子大。每服三十九。少呷溫水送下。日進十服。渴病立止。

治上焦滿消而不欲多食。小便清利。宜小柴胡湯。或加白虎湯。或錢氏方中地骨皮散。內加芍藥黃耆石膏黃芩桔梗之類是也。

人參石膏湯。治鬲消。上焦煩渴。不欲多食。

人參 半兩 石膏 一兩 知母 七錢 甘草 四錢

右爲麤末。每服五錢至七錢。水煎。食後溫服。

順氣散。治消中熱在胃而能食。小便赤黃。微利之爲効。不可多利。服此藥漸漸利之。不欲多食則愈。

厚朴 薑制 一兩 大黃 四兩 枳實 二錢 炒

右剉。每服五錢。水煎。食遠服。

茴香散治腎消病下焦初證小便如膏油。

茴香 炒 苦棟 炒

右細末酒調二錢食前服。

八味丸治腎消大病加減法。

本方內倍加山藥外桂附從四時加減假令方內桂附一兩春各用三錢夏用一錢秋用五錢冬全用一兩。

珍珠粉丸治白淫夢泄遺精及滑出而不收。

黃栢一斤 於新瓦上燒
令通赤爲度 真蛤粉一斤

右爲細末滴水丸如桐子大每服一百丸空心酒下法曰盛陽乘陽故精泄也黃栢降火蛤粉鹹而補腎陰也又治思想無窮所願不得之證。

竹籠散治消渴。

五靈脂 黑豆 去皮
臍

右等爲細末每服三錢冬瓜湯調下無冬瓜苗葉皆可日二服小渴二三服効渴定不可服熱藥唯服

八味丸去附子加五味子。

腫脹論第二十四

附 小兒

靈樞脹論云帝問岐伯脹形何如岐伯曰夫心脹者煩心氣短臥不安肺脹者虛滿而喘欬肝脹者脇下滿而痛引少腹脾脹者善噦四肢煩惋體重不能勝衣臥不安腎脹者引背央央然腰髀痛六腑脹胃脹者腹滿胃脘痛鼻聞焦臭妨于食大便難大腸脹者腸鳴痛而濯濯冬日重於寒則飧泄食不化小腸脹者小腹臃滿臥腰而痛膀胱脹者少腹氣滿而氣癢三焦脹者氣滿于皮膚中漚漚然而不堅膽脹者脇下痛脹口苦善太息又水脹篇云帝問岐伯水脹何如答曰水始起也目窠上微腫如新臥起之狀其頸脈動欬陰股間寒足脛腫腹乃大其水已成矣以手按其腹隨手而起如裹水之狀此其候也帝曰膚脹何如岐伯曰膚者寒氣客于皮中鼓空空然不堅腹身大盡腫皮厚按其腹窅而不起腹色不變此其候也鼓脹何如答曰腹脹身皆大大與膚脹等也色蒼黃腹筋起此其候也腸覃何如答曰寒氣客于腸外與衛相搏氣不得榮因有所繫癧而內着惡氣乃起瘰肉乃生其始大也大如雞子稍以益大至其成如懷子狀久者離歲按之則堅推之則移月事不以時下此其候也石瘕何如答曰石瘕生于胞中寒氣客于子門閉塞氣不通惡血當瀉不瀉因以留止日以益大狀如懷子月事不時皆生于女子可瀉而下帝曰膚脹鼓脹可刺邪曰先瀉其脹之血絡復調其經刺去其血絡也

經云平治權衡去菀陳剋開鬼門潔淨府平治權衡者察脈之浮沉也去菀陳剋者疎滌腸胃也開鬼門

潔淨府者。發汗利小便也。又鼓脹之病。治以雞屎醴。名醫云。其腫有短氣不得臥爲心水。兩脇痛爲肝水。大便鳴漉爲肺水。四肢皆腫爲脾水。腰痛足冷爲腎水。口苦咽乾爲膽水。乍虛乍實爲大腸水。各隨其經絡分其內外。審其脈證而別之。又有風水。皮水。石水。黃汗。歸各藏以論之。風合歸肝。皮合歸肺。黃汗歸脾。石合歸腎。風水脈浮必惡風。皮水脈亦浮。按下沒指。石水脈沉。腹滿不喘。黃汗脈沉遲發熱而多涎。久而不愈。必致癰膿。水腫脈浮帶數。卽是虛寒。潛止其間。久必沉伏。沉伏則陽虛陰實。爲水必矣。要知水脈必沉是也。論曰。脈出者死。與病不相應也。諸唇黑則傷肝。缺盆盈平則傷心。臍出則傷脾。足平則傷腎。背平則傷肺。此五者必不可療也。治法云。腰以上宜發汗。腰以下利小便。錢氏論虛實腹脹。實則不因吐瀉。久病之後。亦不因下利。脹而喘急悶亂。更有痰有熱。及有宿食不化而脹者。宜服大黃丸。白餅子。紫霜丸。下之。更詳認大小便。如俱不通。先利小便。後利大便。虛則久病吐瀉後。其脈微細。肺主目。胞腫虛腫。手足冷。當先服場氣丸。後服異功散。及和中丸。益黃散。溫其氣。因于氣腫者。橘皮煎丸。因于濕爲腫。煎防己黃耆湯。調五苓散。因于熱爲腫者。服八正散。

又一法。燥熱於肺爲腫者。乃絕水之源也。常清肺除燥。水自生矣。于歧樞湯中加黃芩。如熱在下焦。陰消。使氣不得化者。當益陰。則陽氣自化也。黃蘗黃連是也。

五脈論五水灸法

青水灸肝井。赤水灸心榮。黃水灸脾俞。白水灸肺經。黑水灸腎合。

婦人蠱脹無脈燒青丸 五皮散亦是。

論諸蠱脹者有二腫。若從胃則且食而不能夜食。且則不脹。夜則脹是也。若水腫證。濡泄者是也。內經曰。蠱脹之病。治以雞屎醴。酒調服。水脹之病。常開鬼門。潔淨府也。

白茯苓湯名變水

白茯苓

澤瀉

各二兩

郁李仁

二錢

右咬咀。作一服。水一椀。煎至一半。常服無時。從少至多服。或煎得澄。入生薑自然汁在內。和麵或做粥。飮作常食。五七日後覺脹下。再中以白朮散。

白朮

澤瀉

各半兩

右爲細末。每服三錢。煎茯苓湯調下。或丸亦可。服三十九。

未治之藥。服黃耆芍藥建中之類。以調養之。平復後。忌房室。豬魚鹽麪等物。

治水氣蠱脹潔淨府楮實子丸

楮實子

一斗水二斗
熬成膏子

白丁香

一兩
半

茯苓

三兩
去皮

右三味。爲細末。用楮實膏爲丸。如桐子大。不計丸數。從少至多。服至小便清利。及腹脹減爲度。後服中。

治藥末治藥調養藥疏啓其中忌甘苦酸補其下五補七宜。

取穴法

治腫治其經治金火也井榮俞經陰經金也金木水火陽經火也。

治腫木香散

木香

大戟

白牽牛

各等分

右爲細末每用三錢猪腰子一對批開搽藥在內燒熱空心服之如左則場左右則場右如水腫不能全去於腹上塗甘遂末在邊臍滿腹少飲甘草水其腫便去也。

治水腫

蟻姑去頭尾與葡萄心同研露七日曝乾爲細末淡酒調下暑月濕用尤佳。

又方

棗一斗鍋內入水上有四指用大戟并根苗蓋之遍盆合之煮熟爲度去大戟不用旋旋喫無時盡棗決愈神効。

眼目論第二十五

論曰眼之爲病在府則爲表當除風散熱在藏則爲裏宜養血安神暴發者爲表而易治久病者在裏而難愈除風散熱者瀉青丸主之養血安神者定志丸婦人熟乾地黄丸是也或有體肥氣盛風熱上行目

昏澁者。槐子散主之。此由胸中氣濁上行也。重則爲痰厥。亦能損目。常使胸中氣清。無此病也。又有因目疾。服藥多而損氣者。久之眼漸昏弱。乍明乍暗。不欲視物。此目少血之驗也。熱乾地黃丸。消風散。定志丸。相須而養之。或有視物不明。見黑花者。此謂之腎氣弱也。宜補腎水。駐景丸是也。或有暴失明者。謂眼居諸陽交之會也。而陰及閉之。此風邪內竊。當有不測之疾也。翳膜者。風熱重而有之。或痰入眼。此肝氣盛而發在表也。翳膜已生在表明矣。當發散而去之。反疎利則邪氣內播。爲翳則深也。邪氣未定。謂之熱翳而浮。邪氣已定。謂之冰翳而沉。邪氣牢而深者。謂之陷翳。當以熈發之物。使其邪氣再動。翳膜乃浮。輔之退翳之藥。則能自去也。病久者不能速効。當以歲月除之。

治眼赤暴發腫散熱飲子

防風

羌活

黃芩

黃連

各一兩

右剉。每服半兩。水二盞。煎至一盞。食後溫服。如大便秘澁。加大黃一兩。如痛甚者。加當歸地黃。如煩燥不能眠睡。加梔子一兩。

川芎散。治風熱上衝。頭目眩熱腫。及胸中不利。

川芎

槐子

各一兩

右細末三錢。如胸中氣滯不利。生薑湯調。日疾茶調。風熱上攻。咬咀一兩。水煎。食後服。
治眼久病昏澁。因發而久不愈。地黃湯。

防風

羌活

黃芩

黃連

地黃

當歸

人參

茯神

各等分

右爲籠末。每服五七錢。水一盞半。煎至一盞。去滓溫服。食後。

槐子散

槐子

黃芩

木賊

蒼朮

各等分

右細末。茶清調下。食後。

治眼生翳膜。及癢入眼。焮赤已過者。瀉青丸主之。當半減大黃。如大便秘。焮氣未定。依方服之。
治冰翳久不去者。羚羊角散主之。

羚羊角

升麻

細辛

各等分

甘草

半之

右爲細末。一半爲散。一半蜜爲丸。如桐子大。每服五七十九。以羚羊角散下之。食後臥。米泔水煎服。

治太陽經衛虛血實。腫人臉重。頭中濕淫。膚脈睛痛。肝風盛。眼黑。腎虛。桔梗丸。

桔梗 一斤
牽牛 頭末 三兩

右二味爲末。煉蜜爲丸。如桐子大。每服四五十九。加至百丸。食前溫水下。日二服。

金絲膏 點眼藥

生薑 四兩 取汁
白沙蜜 一斤 煉 去滓
獐猪膽汁 三錢
黃連 四兩 槌用水一斗 浸煎取五升

右先煎黃連水。後入薑汁。次入蜜同煎。去沫淨。次入下項藥末。

腦子 四錢
麝香 三錢
礪砂 四錢
鵬砂 三錢
輕粉 五錢
熊膽 四錢
青鹽 三錢

右極細攪勻。熬令稀膏。點用。

治眼暴赤。發噴。痛不可忍者。救苦丸。

黃連 一兩
當歸 二錢
甘草 一錢

右同剉細。新水半椀。浸一宿。以慢火熬約至一半。以綿濾去滓。以淨爲妙。用火再熬作稠膏。子爲度。攤在枕上。倒合以物蓋之。用熟艾一大彈子許。底下燃之。用艾燻膏子。艾盡爲度。再入下項藥。

朱砂 一錢 飛
腦子 中錢
乳香
沒藥 等分

右同研極細。入黃連膏內。搜和丸如米大。每用二九。點眼大角內。仰面臥。藥化則起。治眼發赤腫。毒氣侵睛。脹痛宜毒散。

盆硝

雄黃

乳香

沒藥

各等分

右爲極細末。以少許鼻內嚙之。

治眼風毒發腫。鼻中欲嚏。嚏多大損而生瘡。宜風散。

川芎

甘菊

各二錢

乳香

沒藥

各一錢

右和勻。再研極細。少許鼻內嚙之。

目能遠視不能近視。局方中定志丸。目能近視不能遠視。萬壽地芝丸。

生薑

四兩

天門冬

四兩

枳殼

三兩

甘草

二兩

右爲細末。煉蜜丸如桐子大。茶清或溫酒下一百丸。食後。此藥能愈大風熱。

洗眼藥

呵子

二兩

黃丹

四兩

蜜

八兩

柳枝

四寸

右以河水二碗。熬至半碗。用一錢熱水化洗之。石器內熬。

治眼赤瞎。以青溼蛆。不以多少。淘淨晒乾。末之。令害眼人仰臥合目。用藥一錢。散在眼上。須臾藥行。待少時去藥。赤瞎亦無。

治倒睫。無名異末之。摻捲在紙中。作撚子。點着到藥處。吹殺。以烟熏目。睫自起。

瘡瘍論第二十六

論曰。瘡瘍者。火之屬。須分內外。以治其本。內經曰。膏粱之變。足生大丁。其原在裏。發于表也。受持如虛。言內結而發諸外。未知從何道而出。皆是從虛而出也。假令太陽經虛。從背而出。少陽經虛。從鬢出。陽明經虛。從鬚而出。督脈經虛。從腦而出。又經曰。地之濕氣感。則害人皮膚筋脈。其在外盛則內行。若其脈沉實。常先疎其內。以絕其原也。其脈浮大。常先托裏。恐氣傷于內也。有內外之中者。邪氣至甚。遏絕經絡。故發癰腫。經曰。榮氣不從。逆于肉理。乃生癰疽。此因失托裏。及失疎通。又失和榮衛也。治瘡之大要。須明托裏。疎通行榮衛三法。托裏者。治其外之內。疎通者。治其內之外。行榮衛者。治其中也。內之外者。其脈沉實。發熱煩躁。外無焮赤痛。其邪氣深於內也。故先疎通。以絕其原。外之內者。其脈浮數。焮腫在外。形證外顯。恐邪氣極而內行。故先托裏。內外之中者。外無焮惡之氣。內亦藏府宣通。知其。在經。當和榮衛也。用此三法之後。雖未差。必無變證。亦可使邪氣峻減而易痊愈。故經曰。諸痛痒瘡瘍。皆屬心火。又曰。知其要者。一言而終。不知其要。流散無窮。

鍼灸法曰。凡瘡瘍可灸刺者。須分經絡部分血氣多少。俞穴遠近。若從背而出。當從太陽五穴隨證選用。

或刺或灸泄其邪氣。凡太陽多血少氣。

至陰 通谷 束骨 崑崙 委中

從鬢而出者常從少陽五穴選用。少陽少血多氣。

竅陰 夾谿 臨泣 陽輔 陽陵泉

從髀而出者常從陽明五穴選用。陽明多血少氣。

厲兌 內庭 陷谷 衝陽 解谿

從腦而出者初覺腦痛不可忍且欲生瘡也。腦者髓之海。常灸刺絕骨以泄邪氣。髓者舍也。故脈浮者從

太陽經依前選用。脈長者從陽明經依前選用。脈絃者從少陽經依前選用。論曰諸經各有井榮俞經合

井主心下滿及瘡色青榮主身熱及瘡赤色俞主體重節痛瘡黃色經主咳嗽寒熱瘡白色合主氣逆而

泄瘡黑色隨經病而有此證者或宜灸宜鍼以泄邪氣經曰邪氣內搖則腫熱宜砭射之也內經曰夫癰

氣之息者宜以鍼開除之氣勝血聚者宜石而泄之王注曰石砭也可以破大癰出膿今以排鍼代之凡

瘡瘍已覺微謾腫硬皮血不變色脈沉不痛者常外灸之引邪氣出而方止如有膿水者不可灸當刺

之淺者亦不灸經曰陷者灸之如外微覺木硬而不痛者當急灸之是邪氣深陷也淺者不可灸慎之

諸病瘡瘍如嘔者是濕氣浸于胃也藥中宜倍加白朮服之

內疎黃連湯治嘔哕心逆發熱而煩脈沉而實腫硬木悶而皮內不變色根深大病在內藏府秘澁當用

疎利之。

黃連

芍藥

當歸

檳榔

木香

黃芩

山梔子

薄荷

桔梗

甘草

已上各一兩

連翹 二兩

右除檳榔木香二味爲細末外。並剉每服一兩。水一盞半。煎至一盞。先喫一二服。次每服加大黃一錢。再服加一錢。以利爲度。如有熱證。止服黃連湯。大便秘澁。加大黃。覺無熱證。少煎沒藥內托復煎散。時服之。如實無熱及大小便通。止服復煎散。稍有熱證。却服黃連湯。秘則加大黃。如此內外皆通。榮衛和調。則經絡自不遏絕矣。

治腫焮于外。根繫不深。形證在表。其脈多浮。痛在皮肉。邪氣盛則必侵于內。急須內托以救其裏也。服內托復煎散。

地骨皮

黃耆

芍藥

黃芩

白朮

茯苓

人參

柳桂

味淡者

甘草

防己

當歸

已上各一兩

防風

二兩

右咬咀。先煎蒼朮一斤。用水五升。煎至三升。去朮滓。入前藥十二味。再煎。至三四盞。絞取清汁。作三四服。終日服之。又煎蒼朮滓爲湯。去滓。再依前煎服十二味滓。此除濕散鬱熱。使胃氣和平。如或未已。再

作半料服之。若大便秘及煩熱。少服黃連湯。如微利及煩熱已過。却服復煎散半料。如此使榮衛俱行。邪氣不能內侵也。

治諸瘡瘍。藏府已行。如痛不可忍者。可服當歸黃耆湯。并加減在後。

當歸

黃耆

地黃

地骨皮

川芎

芍藥

等分

右咬咀。每服一兩。水一碗。煎至五分。去滓溫服。如發熱者。加黃芩。煩熱不能臥者。加梔子。如嘔。是濕氣。侵胃也。倍加白朮。

膏藥方

好芝麻油

斤

常歸

兩

杏仁

四十九個去皮

桃柳枝

各四十九條長四指

右用桃柳二大枝。新綿一葉。包藥繫於一枝上。內油中外。一枝攪於鐵器內。煎成。入黃丹三兩。一處熬。水中滴成不散如珠子爲度。

治金絲瘡。一云紅絲瘤。其狀如線。或如繩。巨細不等。經所謂丹毒是也。但比慄毒不甚廣闊。人患此疾。頭手有之。下行至心則死。下有之。上行亦然。法當於瘡頭截經而刺之。以出血後。嚼萍草根塗之。立愈。治從高墜下。涎潮昏冒。此驚恐得也。苦杖散。

苦杖 不以多少

右細末熱酒調下如產後瘀血不散或聚血皆治之。

治了瘡奪命散

烏頭尖 附子底 蝎稍 雄黃 各一錢 蜈蚣 對 礪砂

粉霜 輕粉 麝香 乳香 各半錢 信 半錢 腦子 少許

右為細末先破瘡出惡血畢以草杖頭用紙帶入于內以深為妙。

治瘡難消不能作膿痛不止木香散

地骨皮 一兩去土皮 木香 半兩 穿山甲 二錢半炙黃 麝香 一字

右為細末酒調下三錢及小兒斑後生癰米飲調下効如神。

治了瘡毒氣入腹昏悶不食

紫花地丁 蟬殼 管仲 各半兩 丁香 乳香 各一錢

右細末每服二錢溫酒調下。

治惡瘡有死肉者及追膿。

白丁香 輕粉

粉霜

雄黃

麝香

各一錢

巴豆

三個去油

右同研細新鉢和作錠子用之。

治諸瘡大疼痛不辨肉色謾腫光色名曰附骨癰如神三生散。

露蜂房 蛇退皮

頭髮

洗淨等分

三味燒灰存性研細酒調三錢。

治膀胱移熱于小腸上為口糜好飲酒人多有此疾常用導赤散五苓散各半兩煎服。

治少陰口瘡半夏散若聲絕不出者是風寒遏絕陽氣不伸也。

半夏 一兩 桂 一字

草烏頭 一字

右同煎一盞水分作二服其效如神。

治太陰口瘡甘馨散

生甘草 一寸

白馨

一粟子大

右噙化嚥津。

治赤口瘡乳香散

乳香 沒藥 各一錢
白礬 飛牛 錢
銅綠 少許

爲細末搽用。

諸瘡瘍痛。色變紫黑者。回瘡金銀花湯。

金銀花 四兩
黃耆 四兩
甘草 一兩

右三味剉細。酒一升入瓶內。閉口。重湯內煮。三二時取出。去滓放溫服之。

諸瘡腫已破未破。焮腫甚。當歸散主之。當歸 黃耆 括婁 木香 黃連 各等

右爲粗末。煎一兩。如痛而大便秘。加大黃。三錢

乳香散 治瘡口痛大者。寒水石 燒一兩
滑石 一兩
乳香 沒藥 各五分
腦子 少許

右各研細。同和勻。少搽瘡口上。

雄黃散 治諸瘡有惡肉不能去者。雄黃 一錢
巴豆 一箇去皮研

右二味同研如泥。入乳香沒藥少許。再研細。少上。惡肉自去也。

木香散 治瘡口久不斂。

木香 檳榔 各一錢 黃連 二錢

右為細末。搽上。如痛。加當歸一錢貼之。自收斂。

又方 小椒 去口炒黑色 一錢另研 定粉 一兩 風化灰 五錢 白礬 二錢半 非過 乳香 沒藥 各一錢

右為細末。搽瘡口上。

鍼頭歲 治瘡瘍。燉腫木硬。蟾酥 麝香 各一錢

各同研極細。以兒乳汁調和泥。入合磁內盛乾不妨。每月以唾津調撥少許於腫處。更以膏藥傅之。毒氣自出。不能為瘡。雖有瘡亦輕。

治白口瘡沒藥散

沒藥 乳香 雄黃 各一錢 輕粉 半錢 巴豆霜 少許

右細末。乾搽。

癩癧論第二十七

夫癩癧者。經所謂結核是也。或在耳前後。連及頤頰。下連缺盆。皆為癩癧。或在胸及胸之側。下連兩脇。皆為馬刀。手足少陽主之。此經多氣少血。故多堅而少軟。膿白而稀如泔水狀。治者求水清可也。如癩癧生

去別經。臨時於銅人內隨其所屬經絡部分對證之穴灸之。并依經內藥用之。獨形而小者爲結核。續數連結者爲瘰癧。形表如蛤者爲馬刀。

治馬刀連翹湯

連翹 二斤 蘆麥 一斤 大黃 三兩 甘草 一兩

右咬咀一兩。水兩碗。煎至一盞半。早食後已時服。在項兩邊。是屬少陽經。服藥十餘日後。可於臨泣穴灸二七壯。服藥不可住了。至六十日決效。有一方加大黃。不用甘草。更加貝母五兩。雄黃七分。檳榔半兩。同末。熱水調下三五錢。

治瘰癧文武膏 桑椹也

文武實 二斗黑熟者

右以布袋取汁。銀石器中熬成薄膏。白湯點一匙。日三服。

痔疾論第二十八

論曰。手陽明大腸名曰害蜚。 蜚虫也 六元正紀論陽明又曰司殺府。 手陽明屬金 大腸名害蜚。謂金能害五虫。又

曰司殺府。謂金主殺。既有此二名。何以自生虫。蓋謂三焦相火盛。而能制陽明金。故木來相侮。內經曰。侮

講勝己也。木主生五虫。叔和云。氣主生于脾藏。傍大腸疼痛陣難當。漸覺稍瀉。三焦熱。莫護多方。立紀綱。此言飲酒多食熱物。脾生大熱。而助三焦氣盛。火能生虫也。當瀉三焦。火熱退。使金得氣。而反制木。木受制。則五虫不生。病自愈矣。

蒼朮澤瀉丸

蒼朮 四兩 去皮 澤瀉 二兩 枳實 二兩 地榆 兩一 皂子 二兩 燒存性

右為細末。燒飯為丸。桐子大。每服三十九。食前。酒或米飲下。

又方

川烏 炮 古石灰 等分 依前九服。

淋洗藥

天仙子 荊芥 小椒 蔓荊子 等分

右以水煎洗。

黑地黃丸。治痔之聖藥也。在虛損門下有方。

婦人胎產論第二十九

論曰。婦人童幼。天癸未行之間。皆屬少陰。天癸既行。皆從厥陰論之。天癸已絕。乃屬太陰經也。治胎產之病。從厥陰經者。是祖生化之源也。厥陰與少陽相為表裏。故治法無犯胃氣。及上二焦為三禁。不可汗。不可下。不可利小便。發汗者。同傷寒下早之證。利大便。則脈數而已。動于脾。利小便。則內亡津液。胃中枯燥。製藥之法。能不犯三禁。則榮衛自和。榮衛和而寒熱止矣。外則和于榮衛。內則調于清便。先將此法為之。初治。次後詳而論之。見證消息。同壞證傷寒。為之緩治。或小便不利。或大便祕結。或積熱於腸胃之間。或以成瘕。或散血氣。而為浮腫。蓋產理多門。故同傷寒壞證。如發渴而白虎。氣弱則黃耆。血刺痛而用以常歸。腹中痛而加之芍藥。已上例證。不犯三禁。皆產後之久病也。凡產後暴病。禁犯不可拘也。如產後熱入血室者。桃仁承氣抵當湯之類是也。胃堅燥者。大承氣不可以泄藥言之。產後世人多用烏金四物。是不知四時之寒熱。不明血氣之虛與實。盲然一槩用藥。如此而愈。加增劇。是醫人誤之耳。大抵產病天行。從增損柴胡。雜證從加添四物。然春夏雖從柴胡。秋冬約同四物。藥性寒熱。病證虛實。不可不察也。四物湯常病服餌。四時各有增損。今具增損于后。

春倍川芎。一曰春二曰脈。弦三曰頭痛。夏倍芍藥。一曰夏二曰脈洪三曰泄。秋倍地黃。一曰秋二曰脈澀三曰血虛。冬倍當歸。一曰冬二曰脈沉。三曰寒而不食。此常服順。

四時之氣。而有對證不愈者。謂失其輔也。春防風四物。加防風。倍川芎。夏黃芩四物。加黃芩。倍芍藥。秋天門冬四物。加天門冬。

倍地黃。冬桂枝四物。加桂枝。倍當歸。此四時常服。隨證用之也。如血虛而腹痛。微汗而惡風。四物加茂桂。謂之腹痛。

六合。如風虛眩運。加秦艽羌活。謂之風六合。如氣虛弱。起則無力。匡然而倒。加厚朴陳皮。謂之氣六合。如發熱而煩。不能安臥者。加黃連梔子。謂之熱六合。如虛寒脈微。氣難布息。不渴。清便自調。加乾薑附子。謂之寒六合。如中濕身沉重無力。身涼微汗。加白朮茯苓。謂之濕六合。此婦人常病及產後病通用之藥也。治婦人虛勞。局方中謂之首尾六合者。如人聖散。下熟乾地黄丸。是治無熱虛勞。專其養也。中道藥也。牡丹煎丸。空心食前。人參荊芥散。臨臥食後。是治有熱虛勞藥也。

治婦人懷胎腹脹枳殼湯

枳殼 三兩
炒 黃芩 一兩

右爲籠末。每服半兩。水一盞半。煎一盞。去滓溫服。

治產前脹滿。身體沉重。枳殼湯。中加白朮一兩。

治產前寒熱。小柴胡湯。中去半夏。謂之黃龍湯。

治懷孕胎漏。二黃散

生地黃 熟地黃 各等分

右爲細末。加白朮枳殼湯調。下一兩。日二服。

治有孕胎痛。地黄當歸湯。

當歸一兩 熟地黃二兩

右為釐末。作一服。水三升。煎至升半。去滓頓服。

束胎丸

白朮 枳殼去穢炒
等分

右為末。燒飯為丸。如桐子大。又月一日食前服三五十九。溫熱水下。胎瘦易生也。服至產則已。

產間藥

治胎衣不下。或子死腹中。或血衝上昏悶。或血暴下。及胞乾而不能產者。宜服半夏湯。

半夏麴一兩 桂七錢半 大黃五錢 桃仁三十箇去
半 去皮

右為細末。先服四物湯三兩服。次服半夏湯三錢。生薑三片。水一盞。煎去三分。食後如未效。次服下胎丸。

下胎丸

半夏生 白朮各半
兩

右為細末。滴水為丸。如桐子大。食後用半夏湯下三二丸。續續加至五七丸。如有未效者。須廣大其藥。

榆白皮散主之。又不效。大聖散主之。有宿熱人宜服人參荊芥散。

產後藥

治產後經水適斷。感于異證。手足牽搐。咬牙昏冒。宜增損柴胡湯。

柴胡 八錢 黃芩 四錢 人參 三錢 半夏 三錢 石膏 四錢 知母 二錢 黃耆 五錢 甘草 四錢

右爲麤末。每服半兩。生薑五片。棗四箇。水一盞半。煎至一盞。溫服清無時。前證已去。次服秦芩湯。去其風邪。

秦芩 八錢 人參 三錢 防風 四錢 芍藥 半兩 柴胡 八錢 黃芩 四錢 半夏 三錢 甘草 四錢

右爲麤末。每服五七錢。水一盞。煎至七分。溫服清無時。二三日經水復行。前證退。宜服荊芥散。小柴胡藥料中加荊穗五錢。枳殼五錢。麩炒去穢。同小柴胡湯煎服。三二日後。宜正脾胃之氣。兼除風邪。宜服防風湯。

蒼朮 四兩 防風 三兩 當歸 一兩 羌活 一兩

右爲粗末。每服一二兩。水三盞。煎至一盞半。取清。續常服無時。

凡胎前之藥。無犯胎氣。產後變化。並同傷寒壞證。盡從加減四物湯調治。

治產後腹大墜滿喘不能臥白聖散。

樟柳根 三兩 大戟 一兩 甘遂 一兩
兩中炒

右為極細末。每服二三錢。熱湯調下。取大便宜利為度。此藥主水氣之勝藥也。

治產後風氣在表面目四支浮腫。宜加減局方中七聖丸。每服二十九。白湯下。日加三四丸。以利為度。如浮腫喘嗽。加木香檳榔倍之。謂氣多浮則腫。如頭目昏冒。加羌活川芎。謂多風也。如只浮腫。依七聖丸本方服之。

治產後日久虛勞。雖日久而脈浮疾者。宜服三元湯。

柴胡 八錢 黃芩 人參 半夏 洗 甘草 炙已上各三錢

川芎 芍藥 熟地黄 當歸 各二錢半

右為麤末。同小柴胡湯煎服。

治日久虛勞。微有寒熱。脈沉而浮。宜柴胡四物湯。

川芎 熟地黄 當歸 芍藥 各一兩半 柴胡 八錢

人參 黃芩 甘草 半夏麴 已上各三錢

右爲麤末同四物煎服。

如日久虛勞，鍼灸小藥俱不效者，宜服三分散。

白朮 茯苓 黃耆 川芎 芍藥 熟地黃

常歸 各一兩 柴胡 一兩 黃芩 六錢 人參 一兩 半夏 六錢 甘草 六錢

右爲麤末，每服一兩水一盞，煎至半盞，溫服，清日一服。

治產後虛勞，不能食，宜十全散。

白朮 茯苓 黃耆 各二兩 人參 川芎

芍藥 熟地黃 當歸 各一兩 桂 半兩 甘草 一兩

右剉如麻豆，每服半兩水一盞半，入生薑五片，棗三枚，同煎至七分，空心食前溫服，清。

凡虛損病者淺深，治有次第，虛損論中詳論之。

治產後諸風痿攣無力，血風湯。

秦朮 羌活 防風 白芷 川芎

芍藥 當歸 地黃 白朮 茯苓 各等分

右爲細末。一半煉蜜丸如桐子大。一半散。溫酒調下。九子五七十九甚妙。
治產後諸積不可攻。常養陰去熱。其病自退。宜服芍藥湯。

芍藥 一斤 黃芩 兩 茯苓 各六兩

右三味爲釐末。每服半兩。水煎。日三服。去滓溫服。

治產後兒枕大痛。黑白散。

烏金石 燒紅醋七遍。另爲細末。 寒水石 燒存性末

右二味各等分。另頓放。臨服各抄末一錢半。粥飲湯下。痛止便不可服。未止再服。大效。
治產後不煩而渴。桃花散。

新石灰 一兩 黃丹 半錢

右細末。渴時冷漿水調一錢服。

治產後衝脹。胸中有物狀。是噎氣不降。紫金丹。

代赭石 礞礮石 各等

右爲細末。醋糊爲丸。如桐子大。每服三五十九。酒下。胃中痛加當歸湯下。久服治血癥。

又方

代赭石 一兩
桃仁 三錢炒
去皮尖 大黃 五錢

右為末。薄荷水為糊丸。如桐子大。每服三五十九。溫水下無時。

治臍腹痛不可忍。四物湯一兩。加玄胡三錢半。

治血癰腹痛。及血刺腰痛。四物湯細末二兩。加酒煮玄胡細末三兩。每服三錢。酒調下。

治血運。血結。血聚於胸中。或偏于少腹。或連于肋脇。四物湯四兩。倍當歸川芎。加鬼箭紅花玄胡各一兩。

同為末。如四物湯煎服。取清調沒藥散服之。

沒藥散

虻虫 一錢去足羽炒
水蛭 一錢炒
麝香 一錢
沒藥 三錢

右為細末。煎前藥調服。血下痛止。只服前藥。

治產後頭痛。血虛痰癰。寒厥。皆令頭痛。加減四物湯。

羌活 川芎 防風 香附子 炒 白芷 已上各一兩 石膏 二兩半

細辛 二錢 當歸 五錢 熟地黃 一兩 甘草 五錢 蒼朮 一兩六錢去皮

右爲麤末。每服一兩。水煎服。無時。如有汗者。是氣弱頭痛也。方中加芍藥三兩。桂一兩半。加生薑煎。如痰癩頭疼。加半夏三兩。茯苓一兩半。加生薑煎。如熱厥頭痛。又加白芷三兩。石膏三兩。知母一兩半。寒厥頭痛。加天麻三兩。附子一兩半。生薑煎。

治產後風虛血眩。精神昏昧。荊芥散。

荊芥穗

一兩
三錢

桃仁

五錢去
皮尖炒

右爲細末。溫水調服三錢。微喘加杏仁

去皮
尖炒

甘草 炒 各三錢。

治產前證。胎不動。如重物下墜。腹冷如冰。立效散。

川芎

當歸

各等
分

右爲麤末。每服秤三錢。水二盞。煎至一盞。去滓。食前服。

治婦人胎漏。及因事下血。枳殼湯。

枳殼

半
兩

黃芩

半
兩

白朮

一
兩

右爲麤末。每服五七錢。水一盞。煎至七分。食前空心服。

治婦人筋骨痛。及頭痛。脈弦。增寒如瘧。宜服風六合湯。四物湯。四兩。加羌活防風各一兩。

治婦人血氣上衝心腹。肋下悶。宜服治氣六合湯。

四物四兩。加木香。檳榔。各半兩。

治婦人臍下冷腹痛。腰脊痛。宜服玄胡六合湯。

四物內加玄胡。苦練炒。各一兩。

治婦人氣充。經脈月事頻併。臍下痛。宜芍藥六合湯。

四物內倍加芍藥。

治婦人經事欲行。臍腹絞痛。宜服八物湯。

四物內加玄胡。苦練。各一兩。檳榔。木香。各半兩。

治婦人經水過多。別無餘證。

四物內加黃芩。白朮。各一兩。

治婦人經水澁少。

四物內加葵花煎。

治婦人虛勞氣弱。喘嗽胸滿。宜氣六合湯。

四物內加厚朴一兩。製。枳實半兩。炒

已上煎法。並同四物服之。

四物主治法

熟地黃 補血。如臍下痛。非熟地黃不能除。此通腎經之藥也。

川芎 治風。瀉肝木。如血虛頭痛。非芎不能除去。此通肝經之藥也。

芍藥 和血理脾。治腹痛。非芍藥不能除。此通脾經之藥也。

當歸 和血。如血刺痛。非當歸不能除。加血氣之壯。此通心經之藥也。

以上四味。治法如前一證。於四物湯中各加二味用之。如少腹痛。四物湯四兩。加玄胡苦練各一兩。經水暴多。四物四兩。加黃芩一兩。如腹痛者。只加黃連。如夏月用。不去黃芩。經水如黑豆水。加黃連黃芩各一兩。如經水少而色血和者。四物四兩。加熟地黃當歸各一兩。如經水適來適斷。往來寒熱者。先服小柴胡。以去其寒熱。後以四物湯調治之。如寒熱不退。勿服四物。是謂變證。表邪猶存。不能效也。依前論中變證。隨證用藥調治之。

治婦人血積。增損四物湯。

四物內加廣茂京三稜桂乾漆。皆依法製。各加一兩。如四物煎服。

治婦人產後血昏血崩。月事不調。遠年乾血氣。皆治之。名曰紅花散。

乾荷葉 牡丹皮 當歸 紅花 蒲黃 炒

右各等分爲細末。每服半兩。酒煎和滓溫服。如胞衣不下。另末榆白皮煎湯。調半兩立效。

治婦人惡物不下。

當歸炒 芫花炒

右細末。酒調三錢。又好墨醋碎末之。小便酒調下妙。

又治胎衣不下。蛇退皮炒焦 細末二錢。酒調下。

諸見血無寒。衄血下血吐血溺血。皆屬於熱。但血家證。皆宜服此藥。生地黄散。

生地黄 熟地黄 枸杞子 地骨皮 天門冬 黃耆 芍藥 甘草 黃芩

右各等分同剉。每服一兩。水一盞半。煎至一盞。去滓溫服。脈微身涼。惡風。每一兩加桂半錢。吐血者多有此證。

治衄血不止。麥門冬飲子。

麥門冬 生地黄

右等分剉。每服一兩。煎服。又衄血先硃砂蛤粉。次木香黃連。大便結。下之。大黃芒硝甘草生地黄。澹軟。

梔子黃芩黃連可選用。

帶下論附

論曰。赤者熱入小腸。白者熱入大腸。原其本也。皆濕熱結于脈。故津液湧溢。是為赤白帶下。本不病。緣五脈經虛。結熱屈滯于帶。故女子臍下痞痛。而綿綿陰器中時下也。故經曰。任脈為病。男子內結七疝。女子

帶下瘕聚。王注曰：任脈自胞上過帶脈，貫於臍上。故男子內結七疝，女子帶下，帶脈起于季脇章門，如束帶狀，令濕熱冤結不散，故爲病也。經曰：脾傳之腎，病名曰瘕疝，小腹冤熱而痛，出一名曰蠱，所以爲帶下。冤，屈也。冤，結也。屈滯而病熱不散，先以十棗湯下之，後服苦練丸。大玄胡散調下之，熱去濕除，病自愈也。如女子不月，先瀉心火，血自下也。內經曰：二陽之病發心脾，有不得隱曲，故女子不月，其傳爲風消。王注曰：大腸胃發病也。心脾受之，心主血，心病則血不流，脾主味，脾病則味不化，味不化，則精不足，精血不足，故其證不能已。虧則風邪勝而真氣愈消也。又經曰：月事不來者，胞脈閉也。胞脈屬于心而絡于胞中，令氣上迫肺氣不得上通，故月事不來。先服降心火之劑，後服局方中五補丸，後以衛生湯治脾養血氣也。

苦練丸治婦人赤白帶下。

苦練

碎酒浸

茴香

炒

當歸

右等分爲細末，酒糊丸如桐子大，每服三五十九，空心酒下。腰腿痛疼，四物四兩，加羌活防風各一兩，衛生湯。

當歸

白芍藥

各三兩

黃耆

三兩

甘草

一兩

右爲籠末，每服半兩，水二盞，煎至一盞，去滓溫服。空心如虛者，加人參一兩。

大頭論第三十

夫大頭病者。是陽明邪熱太甚。資實少陽相火而爲之也。多在少陽。或在陽明。或傳太陽。視其腫勢在何部分。隨經取之。濕熱爲腫。木盛爲痛。此邪見于頭。多在兩耳前後先出。皆主其病也。治之大不宜藥速。速則過其病。所謂上熱未除。中寒復生。必傷人命。此病是自外而之內者。是血病。況頭部分受邪。見于無邪迹之部。當先緩而後急。先緩者。謂邪氣在上。着無形之分部。既着無形。無所不至。若用重劑速下。過其病難已。雖用緩藥。若急服之。或食前。或頓服。皆失緩體。則藥不能得除病。當徐徐浸漬無形之邪也。或藥性味形體擬象。皆要不離緩體是也。且後急者。謂緩劑已瀉邪氣入于中。是到陰部。染于有形質之所。若不速去。則損陰也。此終治却爲客邪。當急去之。是治客以急也。且治主當緩者。謂陽邪在上。陰邪在下。各本家病也。若急治之。不能解紛而益亂也。此故治主當緩。治客以急者。謂陽分受陰邪。陰分受陽邪。此客氣急除去之也。假令少陽陽明爲病。少陽爲邪出于耳之前後也。陽明爲邪者。首大腫是也。先以黃芩黃連甘草湯通炒過。剉煎。少少不住服。或劑畢。再用大黃煨。鼠粘子新瓦上炒香。煎藥成。去滓。內芒硝俱各等分。亦時時呷之。無令飲食在前。得微利。及邪氣已。只服前藥。如不已。再同前次第服之。取大便利。邪氣卽止。如陽明渴者。加石膏。如少陽渴者。加瓜蒌根。陽明行經。升麻芍藥葛根甘草。太陽行經。羌活防風之類。

雷頭風附

夫治雷頭者。諸藥不效。爲與證不相對也。夫雷頭者。震卦主之。震仰孟。故予製藥內加荷葉。謂象其震之

形其色又青。乃述類象形也。當煎局方中升麻湯。

升麻湯 一兩 蒼朮 一兩 荷葉一箇全者

右爲細末。每服五錢。水一盞。煎七分。溫服。食後。或燒全荷葉一箇。研細調煎藥服亦妙。

耳論附

論曰。耳者。蓋非一也。以竅言之。是水也。以聲言之。是金也。以經言之。手足少陽俱會其中也。有從內不能聽者。主也。有從外不能入者。經也。有若蟬鳴者。有若鐘聲者。有若火熖熖狀者。各隨經見之。其間虛實不可不察也。假令耳聾者。腎也。何謂治肺。肺主聲。鼻塞者。肺也。何謂治心。心主臭。如推此法。皆從受氣爲始。腎受氣于己。心受氣于亥。肝受氣于甲。肺受氣于寅。脾正四季。此法皆長生之道也。

小兒斑疹論第三十一

論曰。斑疹之病。其狀各異。瘡發焮腫于外。屬少陽三焦相火。謂之斑。小紅靨行于皮膚之中。不出者。屬少陰君火也。謂之疹。凡顯斑證者。若自吐瀉者。慎勿治。則多吉。謂邪氣上下皆出也。大凡瘡疹首尾皆不可下。恐妄動而生變。此謂少陽通表。宜和之也。當先安其裏以解毒。次微發之。安裏解毒者。謂能安和五臟。防風湯是也。如大便不祕。次微發之。微發之藥。錢氏方甚多。宜選用之。如大便過祕。宜微利之。當歸丸。棗變百祥丸是也。初知是斑疹。若便發之。令斑併出。小兒難禁。是使別生他證也。首尾不可下者。首曰上焦。

尾曰下焦。若已吐利不可下也。便宜安裏藥三五服。如能食大便祕者內實宜微疎利之。若內虛而利者宜安裏藥三五服。末後一服調微發之藥服之。大抵用安裏之藥多發表之藥少祕則微疎之。邪氣不併出能作番次使小兒易禁也。身溫者順身涼者逆則宜服防風湯以和之。

防風湯

防風一兩 地骨皮 黃耆 芍藥 枳殼 荊芥穗 牛蒡子已上各半兩

右爲細末。溫水調下。或爲籠末。煎服二三錢更妙。

治大便秘而內實能食宜當歸丸。

當歸五錢 黃連二錢 大黃二錢 甘草一錢

先將當歸熬作膏子入藥三味爲丸。漸次服十九妙治癍疹大便秘結。棗變百祥丸。

大戟去骨 棗三箇

右二味用水一椀煎至水盡爲度。去大戟不用。將棗焙乾可和劑旋丸。從少至多。以利爲度。

五臟病各有所見證。

熱則從心。寒則從腎。嗽而氣上則從肺。風從肝。瀉從脾。假令瀉見嗽而氣上脾肺病也。瀉白益黃散合而

服之。又宜黃芩厚朴湯。白朮厚朴湯。謂脾苦濕。肺苦燥。氣則上逆也。其證先瀉。又兼面色黃。腸鳴嘔者。是也。如見渴熱多者。當服厚朴湯。不渴熱少者。當服白朮厚朴湯。其他五臟若有兼證。皆如此類。然更詳後說四時經移用藥。

假令春分前風寒也。宜用地黃羌活防風。或地黃丸。及瀉青相間服之。春分後風熱也。宜用羌活防風黃芩。或瀉青丸。用導赤散下之。立夏之後熱也。用三黃丸。導赤散。夏至後濕熱也。宜導赤瀉黃散合而服之。或黃芩甘草白朮茯苓之類。爲勝濕之藥。立秋後宜用益黃散。瀉白散。陳皮厚朴人參木香之類。秋分後用瀉白散。立冬之後地黃丸主之。謂腎不受瀉也。大凡小兒斑疹已發。有瘡有聲音者。乃形病。氣不病也。無瘡無聲音者。乃氣病。形不病也。有瘡而無聲音者。是形氣俱病也。後一證當清利肺氣。八風湯。或涼隔散。大黃芒硝亦可。或如聖湯加大黃。或八味羌活湯加大黃。此是春時發斑。謂之曰風斑耳。瘡疹者。內經云。痛痒瘡瘍。皆屬心火。斑子者是相君行令三焦真陽氣之所作也。若氣入肺。變膿胞。入肝。爲水胞。自病爲斑。心乃君火。入于皮作癰疹。爲肺主皮毛。心不害肺金。此乃君之德也。未瘡而發搔。而外感寒邪。內發心熱而發搔。用茶粉下解毒丸。或犀角地黃湯主之。已發便稠密。形勢如針頭者。當輕發其表涼其內。連翹升麻湯主之。若斑已發稠密甚。而微喘飲水有熱證。當以去風藥微下之。若出不快。清便自調。知爲在表不在裏。當微發之。升麻葛根湯主之。若有乾黑陷。身不大熱。大小便澀。則知熱在內。當煎大黃湯下宜風散。身表大熱者。表證未罷。不可利大便。若斑疹已出。見小熱。小便不利者。當利小便。已發後有餘毒不

散。為復有身熱癰瘡之類。常用解毒之藥。

藥略第三十二 針法附

羌活 治支節痛。太陰經風藥也。

防風 療風通用。

甘草 和中調諸藥。

肉桂 通氣助陽。

桂枝 閉汗和表。

麻黃 發太陽太陰經汗。

桃仁 破血。滋血。

黃芩 瀉肝氣。

雄黃 去風。

白芷 治正陽明頭痛。

知母 泄腎火助陰。

石膏 瀉肺火。是陽明大涼藥。

半夏 去痰。

柴胡 治少陽厥陰寒熱往來。

芍藥 止脾痛。安太陰。

人參 補氣和中。

瓜蒂 治濕在上。頭吐藥。

赤豆 利小便。

杏仁 潤肺除燥。

蒼朮 溫中去濕。熱強胃。

草烏頭 熱行經。

南星 治風痰須用。

大麻 治頭風。

神麴 消食強胃。

白朮 蒼朮同功。

陳皮 益氣。

枳實 治心下痞。

枳殼 利胸中氣。消痞。

黃連 泄心火。

白茯苓 止渴。利小便。太陰經藥。

苦葶藶 瀉肺火。

桔梗 治喉喉痛。利肺氣。

大黃 泄實。熱。

厚朴 治脹滿。厚腸。

黃耆 止汗。治諸氣虛不足。

檳榔 破氣。不行。

荊芥 清利頭目。

烏梅肉 助脾散胃。飲食。

沉香 益氣。和神。

肉豆蔻 治大腸腸滑。

附子 補命及心火。

朴硝 寒酸去燥。

梔子 除煩。利氣。行小便。

當歸 補三陰血不足。

川芎 太陽頭痛。

地黄 補腎真陰不足 臍下痛

葦薈 補腎不足

杜仲 壯筋骨 兩全

牛膝 補筋 益脾

菴蓉 益陽道及 命門火衰

沙苑蒺藜 補腎水 真陰

破故紙 補命門 不足

五味子 補五臟 氣不足

巴豆 去濕之 過藥

細辛 少陰頭 痛不足

升麻 陽明經 和解藥

蛇蛻 去皮膚 風燥

茴香 利小便 補腎 去濕寒助陽

苦練子 去小 腹痛

廣茂 去積 聚

乾薑 益氣 和中

生地黄 涼 血

沒藥 除血痛 和血 之勝藥也

地榆 治下部 有血

澤瀉 治少陰不渴 而小便不利 及膀胱中有留垢

金木水火土
青赤黃白黑
寒熱濕燥平
升降浮沉
趨實避虛

形色性味體

質
味
氣
味
性

輕枯虛薄緩淺假宜上厚
重實潤深真急宜下其中
平者宜中餘形色性味皆
隨藏府所宜此處方用藥
之大槩耳知者口用心則
思過半矣

流注鍼法

心痛脈沉腎經原穴
弦肝經原穴
澁肺經原穴
浮心經原穴
緩脾經原穴

腰痛 身之前足陽明原穴。衝陽 身之後足太陽原穴。京骨 身之側足少陽原穴。丘墟

針之最要

兩脇痛。針少陽經丘墟。心痛。針少陰經太谿湧泉及足厥陰原穴。腰痛不可忍。針崑崙及刺委中出血。太陽喘滿痰實。口中如膠。針太谿穴。噦嘔無度。針手厥陰太陵穴。頭痛不可忍。針足厥陰太陽經原穴。熱無度不可止。刺陷骨穴出血。骨熱不可治。前板齒乾燥。當灸骨會大椎。小腸疝痛。當刺足厥陰肝經太衝穴。血不止鼻衄。大小便皆血。血崩。當刺足太陰井隱白。喉閉。刺少陽手足井。并刺少商及足太陰井。大煩熱晝夜不息。刺十指間出血。謂之八關大刺。目疾睛痛欲出。亦大刺八關。百節疼痛。實無所知。三稜針刺絕骨出血。

眼大眇痛。刺手太陽井穴少澤。

小眇痛。刺少陽井穴關衝。

陰頭中痛不可忍者。卒疝也。婦人陰中痛。皆刺足厥陰井大敦穴。

素問元氣五行稽考

珞珠子云。天元一氣。定侯伯之遷榮。蓋論元氣也。許員曰。木瘦。金方。火尖。水肥。土厚。蓋論五行以元氣爲根。富貴壽夭係之。由有尪羸而壽考。亦有壯盛而暴亡。元氣固藏。則底羸而無害。及其散慢。則壯盛而愈危。是以元氣爲根本。五行爲枝葉。夫元氣者。兌之位也。元始之祖。先天地生。圓而無隙。寂而不動。感而遂

通虛而生神。乾體成焉。乾爲天。天一生水。故一水。二火。三木。四金。五土。五行形焉。四方之民均受元氣。一也。及其生焉。各類五行形體殊異。是故西北之民。金水象。金方水肥。人方正肥厚。東南之人。木火象。木瘦火尖。人多瘦長尖小。北人肥。南人瘦。理宜然也。北人賦性沉厚。體貌肥。上長下短。頭骨大。腰骨小。此本體也。若光明磊落。機見疾速。腰背豐隆者。元氣固藏。富貴壽考。坎中藏真火。升真水而爲雨露也。南人賦性急暴。體貌尖瘦。下長上短。頭骨偏。腰骨軟。此本體也。若寬宏大度。機謀詳緩。腦額圓聳。元氣固藏。富貴壽考。離中藏真水。降真火而爲利氣也。又有南人似北人。北人似南人。不富則貴。以此推之。要在察元氣。觀五行。分南北。定壽夭。則攻守有方。調養有法。不妄藥人也。亦猶有刑漕總其權。使執法者不私。巡禁者申具。禁使出塗者不擾。朝廷在於上。明賞罰於百官。施利氣於萬民。故君得以尊。無爲而治。天下和平。災害不生。君臣和於上。百官和於朝。萬民和於下。庶物和於野。馴而行之。千萬年計也。醫者明方術。制法度。以療民病。養性之藥。訪其漸也。猶巡尉也。治病之藥。鹹其毒。猶守令也。保命之藥。濟其弱。猶漕憲也。延年之藥。防其危。猶朝廷也。良工總其要。明虛實於三部。調和氣於百骸。故心得以寧。神得以清。則四大和平。疾患不生。神氣和於上。五臟和於中。步履和於下。脈絡和於體。馴而行之。不死之道也。人之生也。自幼而至壯。自壯而老。血氣盛衰。其各不同。不可一槩治之。六歲至十六歲者。和氣如春。日漸滋長。內無思想之患。外無愛慕之勞。血氣未成。不勝寒暑。和之違也。膚腠疎薄。易于感冒。和之傷也。父母愛之。食飲過傷。其治之道。節飲食。適寒暑。宜防微杜漸。行巡尉之法。用養性之藥。以全其真。二十歲至五十歲。和氣如夏。精

神鼎盛內有思想之患。外有愛慕之勞。血氣方剛。不畏寒暑。和之違也。勞傷筋骨。冒犯八邪。和之傷也。以酒爲漿。醉以入房。其治之之道。辯八邪。分勞佚。行守令之法。宜治病之藥。當馘其毒。以全其真。五十歲至七十歲者。和氣如秋。精耗血衰。血氣凝泣。思慮無窮。形體傷憊。和之違也。百骸疎漏。風邪易乘。和之傷也。風雨晦明。飲食遲進。其治之之道。順神養精。調腑和臟。行憲漕之權。施賑濟之法。守令內恤。巡尉外護。宜保命之藥。以全其真。七十歲至百歲者。和氣如冬。五臟空同。猶蛻之蟬。精神浮蕩。筋骨沮弛。和之違也。觸物易傷。衣飲厚薄。和之傷也。大寒振慄。大暑煎燔。其治之之道。餐精華。處奧庭。行相傳之道。變理陰陽。周流和氣。宜延年之藥。以全其真。夫如是。則調御中節。治療得法。陰陽協和。榮衛流暢。凡厥有生。同躋壽域矣乎。

諸吐方法三十四

仲景云。傷寒三四日。邪氣未傳於裏。其邪氣在上。用瓜蒂散吐而差。豈可俟其汗。又云。傷寒六七日。胸中微痞。不欲言。懊憹昏眩。無下證。仲景用梔子豉湯吐之立可。又忽然中風。不知人事。亦不須汗。喉中呬啞之聲。用稀涎散吐之亦可。又有小兒驚風潮搐。手足掣縮。用驗命散吐之。又云。風頭痛。經云。若不吐涎。久則瞽目而不治。用瓜蒂散吐之。三吐而差。又暴嗽風涎上壅。咽噎不利。用茶調散吐之。又陽癰久不愈。未成痂癩。用導延散吐之。又陰癰。用二聖散吐之。

又膏梁之人。食物多食生膈。胸中不下。化蟲伏於口中。胸膈不快。噎食不下。用藜蘆散吐之。又久病患脇痛。諸藥莫能治。用獨聖散。加蝎稍半錢吐之。

諸癩不時發作。不知人事。用半生半熟湯吐之。

暗風病久不差。發過如故。用鬱金散吐之。

痰瘡久不差。發寒熱無時。用常山散吐之。

蛟龍腹痛。腹脹如蟲。用毳糖散吐之。

人初患傷食。或用冷身腹悶亂。身熱見食則嘔。用赤小豆散吐之。

婦人筋攣骨痛。用神應散吐之。

或曰。筋病吐之何爲。答曰。木鬱達之。所謂達者。令其條達也。或又有打撲墜墮。先吐之。用金花散。後下之。用承氣湯。蓋承者。順也。

偏枯證。半身不遂是也。用追風散吐之。須風後有自疾。眼有半明。可救之。用防風湯吐之。

小兒上喘朝熱。先用蔚金散吐之。後用鎮庭散下之。立效。

治顛狂病久不已。用三聖散吐之。後大下之。

諸風掉搖。強直。不知人事。便可懸豆膏。涎出立效。

胸膈滿悶。皆痛。或臂痛。可先用祛風湯吐之。後服烏藥散。厲風或瘡瘍惡瘡。使用二聖散吐之。後服苦參。

九。

諸厥氣厥。中風不省人事。使用神聖散膏。鼻內灌之。吐出涎立效。

破傷風。牙關緊急。角弓反張。便與神聖散吐之。後汗之下之效。三法俱用之。

又有人患蛟龍癩痛。久不愈欲死。用毳糖膏吐之。吐出其物。形如蜥蜴。長七八寸。立可。

吐法者。上古高醫用之。今庸下之流。止看諸方。不知治法。不識病源。卽不行聖人之法。去聖遠矣。可不恐歟。

治黃腫詩曰

白酒煎飛麵。青礬百草霜。依方炮製作。消却幾多黃。

綠礬四兩 五倍子 百草霜一兩 木香二錢

右爲細末。用酒煎飛麵爲丸。如梧桐子大。每服五丸。空心酒下二三服。

又方。平胃散四兩。青礬二兩。醋糊爲丸。米飲下。

又方。平胃散。烏沉湯四兩。青礬二兩。酒糊爲丸。

又方。好川當歸四兩。用浮子酒浸七日。青礬四兩。製煨赤色。成朱子。爲細末。百草霜三兩。同研細。用當歸酒同研細。爲丸。如梧桐子大。每服五丸至七丸。服後一月。黃去立效。此方祖傳七世。

治諸氣腫茯苓散

芫花醋拌炒 澤瀉 郁李仁 甜亭力 漢防己 薑本各二錢半

陳皮去白 白茯苓 白檳榔 瞿麥各半兩 滑石 大戟各七錢半

右爲細末。每服一錢。濃煎雙白皮湯。空心調下。取下碧綠水。如烟羊脂卽效。如未盡。隔日又服。腫消不服。忌食鹽一百日。

治癩瘡方。爛至胸前。兩腋下。有塊如茄子大。或牽至兩肩上。四五年不能痊者。並皆治之。其驗如神。常州府武進縣朱守仁傳。其項不能回頭。數日減可。減可始看瘡爛破胸前者。用荆芥根下段。鑷碎煎沸。待溫洗瘡。良久看瘡爛破處。紫黑。用鍼刺。一一出血。再洗三四次洗。

右眞芝蔴油。將章腦。雄黃爲細末。用油調雞翎掃瘡上。以出水。下次口再洗。仍用前藥掃三日。又用菲菜地上。蚯蚓糞。五更早晨收作員虎口大。用炭火上燒煨紅。取出淨碾爲末。每一丸添乳香沒藥。輕粉各半錢。少些穿三甲九片煨紅色爲末。令用芝蔴油調敷患處。其妙如神。千金漏蘆湯。加心檳榔。

點眼神效紫金膏

輕粉 雄黃 銅青 川芎 龍腦 射香 黃連 青鹽

海螵蛸

當歸

硃砂

乳香

血竭

已上淨五分

硃砂

朋砂

各三錢

沒藥

一錢

爐干石

二兩

童便製七次

黃丹

二兩

白丁香

二分

先將十九味乳製極細無聲。

白砂密一斤。先將黃連末熬。後下爐干石黃丹前藥。用槐枝攪不據手。煎如紫色。用磁器盛。用油紙七片封口。窖土內。去火七日方用。神效。

